



成大事者不纠结

成大事者不纠结

罗振宇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这个时代，过去的经验没用了，对未来的预测基本都是瞎扯，基于原来人际关系获得的所有巧妙几乎也都失效了。

迷茫时代，怎么当个明白人?









上架建议：畅销 · 成长励志


ISBN 978-7-5502-4414-6

定价：42.00元



有种 有趣 有料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目 录

第二章　除了你自己，没人靠得住

第三章 怎么做个明白人

第四章 活得通透的智慧

第五章 好牌和烂牌，看你怎么打

第六章 孤独地面对全世界

第一章

未来不迎，过往不恋

扎马步只有两个动作要领，第一，扎稳底盘。你得有自己的生活和价值源头，自己要有和他人协作产生财富的方式。第二，意守丹田。所有的东西都不在身外，身外之物没什么可追求的，我一切的行为、一切奋勇的追求都是为了我自己的成长，为了自己的人格健全。

01 | 一个公务员的海市蜃楼：张廷玉

有时候，我们读一本架构非常恢宏的书，读完之后对整体架构没什么印象，反而是其中某一个章节的某一个故事或者情境，会带给我们特别多的启发。比如说《饥饿的盛世》，它的作者是中国当代著名的民间历史学家张宏杰先生。这本书写的是有清一代乾隆朝的整个政局，但给我留下最深印象的却是其中一个小故事。

这个故事的主人公叫张廷玉，安徽桐城人，字衡臣，号澄怀居士，29岁就中了进士，他老爹是康熙朝的大学士张英。

在他小时候，有家学渊源；当了官之后，还有老爹天天指点朝堂政治怎么玩；他自己禀赋又很好，气度沉稳，一看就有人臣之相，几乎就是给大清王朝量身定制的一个宰相种子，好机会就是给这种人留着的。

张廷玉33岁时，被康熙皇帝赏识，“奉旨侍直南书房”。

其实张廷玉在康熙这一朝当的官并不大，最高只到侍郎一职，相当于现在的副部级官员，他真正飞黄腾达是在雍正爷当政的时候。

雍正一朝，“配享太庙”的荣誉

雍正即位元年，发现张廷玉这个人很能干，就提拔他当了正部级的礼部尚书，但是又不让他去礼部上班，而是留在自己身边“暂襄政务”。所以，张廷玉在雍正朝的13年，一直是雍正的大秘书。

后来张廷玉的官就当得很大了，比如说首席军机大臣、保和殿大学士，官前又挂了太子太保，还分管吏部和户部。吏部和户部在六部当中地位最高——吏部管官，掌人事权；户部管财，掌财权。也就是说，人和钱这两个最核心的权力都掌握在张廷玉的手里。

张廷玉和雍正的私交也非常好。当然，清代皇帝有喜欢作秀的传统，雍正就经常制造出一些非常戏剧化的情景，让史官、近臣们传扬出去，造就一段又一段的“佳话”。

雍正五年（1727年），有一次张廷玉生病请了几天假。雍正皇帝就对身边的侍从说：“我这两天胳膊疼。”侍从惊问其故，雍正皇帝说：“我为什么胳膊疼呢？因为张廷玉就是我的左膀右臂，他现在生病了，所以我才会觉得胳膊疼。”这件事

就诞生了一个剧本，被四处传扬，意思是君臣相得。

雍正十一年（1733年），张廷玉请假回老家省亲，从北京到安徽桐城路上一来一去得走几个月。雍正皇帝想他想得不得了，就用写情书的笔法给他下了道圣旨：

> 朕即位十一年来，在廷近内大臣一日不曾相离者，惟卿一人，义固君臣，情同契友。今相隔月馀，未免每每思念，然于本分说话又何尝暂离寸步也。

大概意思是，我们君臣相守这11年，不曾有一日分离，现在卿家走得远了，朕心里思念得紧啊！

这也是皇帝制造给外廷看的一段君臣佳话。

雍正这个人虽然在历史上是有名的残忍、不好伺候，但是他确实还有一点性情，喜欢把事做尽做绝，好要好尽好绝，坏就恨不得一刀一刀把你剐掉。终雍正一朝，硕果仅存的大臣只有两位，一位是鄂尔泰，一位就是张廷玉。

雍正皇帝跟鄂尔泰之间也是如此。有一次他跟别人说："朕有时自信不如信鄂尔泰之专。"意思是说，我相信他，比相信我自己还厉害。雍正皇帝就是这样的性格。他临死的时候，扶着床边看着这俩宝贝，怎么看怎么爱，都说好基友一辈子，可这一辈子也到头儿了，怎么能永生永世呢？他就想了一招，临死前下了一道遗旨，说鄂尔泰、张廷玉这两个人死后"配享太庙"。

“配享太庙”可是当时为人臣者的最高荣誉，就是死了以后也可以做一个牌位，放在太庙里皇帝列祖列宗的神主牌的旁边。这意味着，后世皇帝到太庙给自己的列祖列宗磕头的时候，顺便给他俩也跪了。一个人臣能够享受到这样的荣誉，那还了得？

圣眷不衰，看真本事

张廷玉能够得到十几年不衰的圣眷，还是有点儿真本事的。他为人比较清廉，不乱收钱财，不养小三。更重要的一点是，张廷玉这个人非常勤奋而且能干。给皇帝当秘书很不容易，皇上滔滔不绝说一层意思，你就得马上趴在地上把它写成文字呈给皇帝。皇帝一看，这正是我的意思，然后下发给群臣。

普通人别说理解别人的话了，就是自己想好的话，把它写成文字，可能也得斟酌再三。而张廷玉就有这个本事，只要皇帝说完一段话，他就立即能把它落在纸上，并得到皇帝的认可。皇帝每天往往有十几道诏旨要下发，所以他的文笔和才思，可以说相当不简单。

张廷玉也很勤奋，他当了50年官，执掌军机处24年，每天早上天不亮就要去上朝，“朝臣待漏五更寒”；他的记忆力也特别好，不管是封疆大吏还是底下的小官僚，每一个人的籍

贯、出身、履历、政绩他都了如指掌，俨然一部活字典。可以说，他就是雍正皇帝的“度娘”（对百度的戏称），皇帝想知道什么找他一问，马上就能知道，所以皇帝怎么离得开他呢？怎么能不视他为左膀右臂呢？

在封建王朝你要当一个名臣，光有这些本事还不够，最关键的还有一条，就是不能跟皇帝争他最重视的一样东西——后世之名。这一条太难了，但张廷玉也做到了。

众所周知，很多名臣都没有好下场，比如说魏徵。唐太宗和魏徵这两个人看起来君臣相得，魏徵死的时候，唐太宗还跑到宫廷最高的楼上望着远处为他送葬。

但是后来唐太宗听说，魏徵经常把写给自己的那些谏诤奏疏拿给史官看，当时的史官是著名的大书法家褚遂良。皇帝心说，你来谏诤我，这是让我留下千古佳话，可你拿去给史官看是什么意思？你自己想留下千古佳话吗？你的所有后世之名还不都是老子我赏给你的？

这件事情触怒了唐太宗，再加上一些关于魏徵结党营私的传言，使得唐太宗原来说好要把自己的闺女嫁给魏徵的儿子，现在不嫁了；有一次甚至怒发冲冠，还跑去把魏徵的墓碑给推翻了，就是所谓的“亲扑其碑”。

雍正爷也是如此。雍正朝有一个人叫杨名时，也是著名的政治家，他是一个好大臣，但就是太爱名。雍正皇帝最烦臣下这个毛病。你正直，你不贪，不还是为了你自己？这名儿凭什么归你呢？应该归我才对。

而张廷玉这一点就做得特别好，正史里提及他的功绩只有三件微不足道的小事，其中一件是张廷玉给皇上上表，说咱们是不是要给守节15年的妇女立个牌坊？史官居然把这件小事写到了一个在朝几十年的大臣的传记当中，说明他真的很少与人提起自己的功劳。

其实在雍正朝和乾隆朝的前半截，几乎所有的重大决策里都有张廷玉的影子，但是没人知道他到底起了什么作用。说得不好听一点，张廷玉真的是一只“老狐狸”，让皇帝一点儿把柄都抓不到，什么都不争，就兢兢业业、勤勤恳恳地给皇帝家干活，看皇帝还有什么说的。

乾隆爷的“移动说明书”

雍正爷死后，乾隆爷登台。一朝天子一朝臣，张廷玉该倒霉了吧？没有。因为乾隆爷登基的时候还很年轻，面对大清王朝这么一架大机器，什么零件使用说明都没有，只能倚重鄂尔泰和张廷玉。

尤其是张廷玉。他岁数大了，乾隆爷一看他走到大殿门口，就赶紧吩咐人去把老先生搀进来。乾隆皇帝甚至在“出差”的时候都会把朝廷的事丢给他们俩，这就是乾隆皇帝前期对他们的态度。

可是有一件事情是迟早要发生的，就是张廷玉已老，总有

一天要退出历史舞台；而乾隆皇帝还年轻，总要扶持自己的班底。所以在乾隆朝的前十年，张廷玉心中一直记挂着这件事。这一天什么时候到来呢？他不知道。但是该来的总会来，这一天终于在乾隆十年（1745年）一步一步地逼近了。

乾隆十年，鄂尔泰病死了。鄂尔泰性格比较张扬，乾隆皇帝早期的主要打击对象就是他；张廷玉性格比较随和，所以还没轮到他。鄂尔泰死后，乾隆就要起用自己的人，他起用了一个三十多岁的讷亲当首席军机大臣。

张廷玉虽然当了这么多年首席军机大臣，但如今也只能退后。乾隆十一年（1746年）的时候，给张廷玉下了一道诏旨，说老先生你身体不好，我很心疼你，你就不必这么早来上早朝了，可以在家多睡一会儿。这道诏旨一下，张廷玉心里就明白七八分了，这是多么清晰的政治信号。再加上张廷玉的大儿子也在这一年离世，老爷子经此巨大打击也倦勤了，想退休了。像一架理性的政治机器一样运作了近50年的张廷玉，现在心头只有一个任务：怎么才能平安降落呢？

想退休怎么就这么难

在中国古代的政治生态当中，人臣一旦到了权臣的位置，后半段的政治生活就很麻烦，要想安全降落，难度系数实在太高。现在张廷玉面对的就是这种困境。遍翻史册，这方面做得

比较好的，只有唐代的郭子仪一人。曾国藩对他评价说："立不世之勋而终保令名者，千古唯郭汾阳一人而已。"郭汾阳就是郭子仪。

但是郭子仪到晚年位极人臣的时候，也是机关算尽。举一个例子，唐代宗李豫当朝时，有一个叫卢杞的官员到郭子仪家拜见他。卢杞时任御史大夫，一看就是将来的政治明星。郭子仪赶紧吩咐家里的女眷，让她们躲起来。他的夫人、小姐就问："我们为什么要躲他呢？"郭子仪说："你们有所不知，卢杞此人长得丑，心眼又小，他来的时候万一哪个丫鬟婢女没忍住一笑，他就会记恨在心。等他以后掌了权，我们郭家子孙一个都活不下来。"郭子仪为了能够"软着陆"，真是用尽心思。

乾隆十三年（1748年）正月，皇帝大摆筵席，请朝臣来吃饭。吃完饭之后，张廷玉看皇帝心情不错，就借着跟皇帝私下交谈的机会，说自己岁数大了，腿脚不灵便了，记忆力也不行了，儿子也死了，现在能不能告老还乡。

乾隆一听，心说："你是在埋怨我吗？虽然我把你这本'说明书'收起来了，可万一有什么不懂我还得问呢。再说你是先帝下旨'配享太庙'的人，是死后有无上荣光的人，生前能偷懒吗？"因此就没同意。

但张廷玉不知趣，还跟皇帝辩论，说死后"配享太庙"、生前告老还乡的，也不是没有先例，明代的刘伯温不就告老还乡了吗？

皇帝说：“你跟我辩论，那我就跟你辩辩。刘伯温哪里是告老还乡的？他是被皇帝罢黜的，你要学他吗？你怎么就不学学诸葛亮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呢？”

张廷玉说：“诸葛亮那时候天天打仗；我命多好，遇到太平盛世，又遇到您这样贤明的君主，所以我可以歇着了。”

两人越辩，乾隆皇帝就越来劲，最后说：“看来你是对我没感情了，古时候的忠臣是不会这么干的，你看哪个忠臣不是至死方休？所以你这个要求我不能答应。”

张廷玉没办法了，因为话讲到这个份儿上，已经上升到对皇家、对皇帝本人是否忠诚的高度了，所以他只好叩头免冠，呜咽不能自制。乾隆皇帝说别哭了，让人送你回家吧。

乾隆皇帝第二天就在朝堂上跟百官说了这件事，说的时候很留余地，不明说张先生这个事，只是说这个理。他说一个朝臣是不是要像张先生这样，到老了就觉得我们皇家对他没什么用了，就把我们一脚踢开？不该吧？

这件事发生在乾隆十三年（1748年）正月，张廷玉从此就吓坏了，哪里还敢再提。乾隆十三年的政局，不能说血雨腥风，变局的确是非常大的。

首先，乾隆皇帝的原配皇后孝贤皇后死了，他心情不太好；其次，他掌握这个国家已有些时日，也有了基本的自信，所以他从前期比较宽仁的统治政策，变成了中后期比较严厉的统治政策。

这一年张廷玉的政治待遇也发生了两次改变。第一次是出

版《御制诗集》。乾隆皇帝虽然诗写得臭，但是爱写，一天能写好多首，于是就要出版《御制诗集》，让张廷玉来监制。后来，乾隆皇帝拿到印出来的书一看，竟然有错别字！当然就要给他处分，“交部议处”。后来一次是因为张廷玉在给乾隆最珍爱的原配皇后写的祭文里用到了一个词，让皇帝很不满意，所以将他罚俸一年。

这两件事对张廷玉来说，都是非常明显的政治信号，就是说你失宠了，皇帝现在要给你点颜色看看。张廷玉当官四十多年，从来没有受过处分，突然在一年里连续被处分两次，心理上真的是受不了。可是他又不敢提，怎么办呢？只能忍着。这一忍，张廷玉的身体就更加不好了，牙也掉完了，腿也不行了，没人搀扶已经走不动路了，说话也开始颠三倒四。

乾隆十四年(1749年)腊月，皇帝有一次温语问询：“老先生你最近身体怎么样？”张廷玉一听机会来了，赶紧说还是想退休。乾隆沉吟了一下，说：“这么着吧，别着急，你先回家，容我想想。”

第二天，乾隆皇帝就给张廷玉下了一道谕旨，说张老爱卿服侍我们祖孙三代，功劳是有的，虽说岁数大了，但是我真舍不得你，怎么办呢？这么着，你自己决定，你要是下定决心了就走，你要是改主意了就别走。

其实从乾隆皇帝的性格当中，可以分析得出，他是想演一出戏——我告诉你，你功劳很大，我舍不得你，但是你老了，我又想照顾你，怎么办呢？你自己做决定。最好你明天就上表

说自己虽然岁数大了，走不动道了，但想了想还是舍不得皇帝，留下算了。那皇帝就可以再下道谕旨说，算了，你还是回老家吧。

但万万没想到，张廷玉真是老了，他的政治智慧已经不够用了，他觉得这是皇上默许他走了，然后就上表谢恩。乾隆拿到这份奏折一看，说算了，我好人做到底，也不跟你为难了，走了就走了吧，就批准了。最后还加了几句话，这几句话意味深长，他说今年我四十多岁，等我五十大寿那一年，你就九十岁了，你要扶鸠进京，就是拄着你的拐杖再进京，我们君臣再聚。那意思就是，我们还要留一段佳话。你要离婚，要分床睡，那咱们就好合好散，你走吧。

一时糊涂，丢了伯爵

张廷玉回到家之后，脑子里突然蹦出一个念头——人走茶凉，破鼓万人捶，墙倒众人推，朝廷中我也不是没对头，我走了之后，他们要是天天在皇帝面前说我坏话，万一“配享太庙”的荣誉不给我了怎么办？那我损失可就大了。这是我最后的哀荣，我能不能跟皇帝要一份保证书呢？

他躺在床上翻来覆去想了好几天，终于鼓起勇气跑到宫里去见乾隆皇帝，说了一大堆，最后有一句话是“请一辞以为券”，就是请您说句话给我当个凭证，口头的也行。

乾隆皇帝看着他，觉得又好气又好笑，心想："你的意思是，你对我爹放心，对我就不放心了？"乾隆皇帝压了压火，说："我答应你了，就给你这券，给你这辞。"张廷玉前脚回了家，乾隆皇帝后脚就给他写了一首诗送家去了。乾隆皇帝的诗实在太臭，就不引了，意思就是，我也不是什么尧舜之君，不知道能不能配得上你这么好的臣子；但你是不是好臣子，将来我们俩这关系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我也不知道，让后世去评价吧。这首诗里面虽未暗含杀机，但至少皇帝是不高兴了。

张廷玉做完这件事情，紧接着又出了一个昏招。按照当时的君臣礼节，皇帝赏赐臣子一件东西或者应允你一件事情后，臣子第二天要到宫门前叩头谢恩。可张廷玉觉得，好不容易提着一口气把话说出来了，也得到想要的结果了，天气这么冷，我还是继续睡，让儿子进宫代为谢恩吧。

乾隆皇帝这下就暴怒了，你张廷玉果然对我没有感情，你得到了想要的结果，居然都不来谢恩！乾隆皇帝就让军机大臣给他下旨，让他"明白回奏"，到底是怎么想的，是什么心理动机。

当时的军机大臣里有一个人叫汪由敦，后来也是清代的名臣。此人是张廷玉的弟子，他一看皇帝脸色不对，就赶紧写了张小纸条让小厮送到张廷玉家，提醒老师小心点儿。

可张廷玉真的是老了，他做了一件糊涂得不能再糊涂的事——第二天天不亮就跑到宫门前去请罪。要知道，这时候皇帝的谕旨还没到张家呢，这不是明摆着告诉皇帝有人给他通风

报信吗？张廷玉年轻时绝对不会犯这种错误，但他这时真的是方寸大乱，神智已昏。

这让乾隆皇帝怎么想？谢恩的时候你说有病来不了，一听说我发火了，就立即跑来请罪，还有人给你通风报信，在我这儿搞“潜伏”？乾隆皇帝就下了道谕旨把他一通大骂，意思是，鄂尔泰好歹还平定了苗疆有点军功，你一个秘书有什么功劳？最后的处理意见是，我老爹说要让你“配享太庙”，这我不管，就给你了；但是你的伯爵是我封的，这东西你得给我留下。反正咱俩没感情了，你就走吧。

这下张廷玉可就没招了，把伯爵这份不世出的恩宠生生地丢掉了。但是他也认了，准备来年三月卖卖东西，卖卖房产，然后就回老家。

难关彻底结束，落寞而死

乾隆十五年（1750年）三月春风一起，正当张廷玉要南下的时候，又出事了。乾隆皇帝的长子永璜死了，这是乾隆皇帝最钟爱的一个儿子，而张廷玉是他的老师。按照情分，葬礼是不能不参加的，所以张廷玉又以老迈的身躯参加了永璜的葬礼。初祭刚完，张廷玉又上表说要走。你想想看，还沉浸于丧子之痛中的乾隆皇帝，面对这么一个没心没肺的老东西，还能饶得了他？

不过乾隆皇帝的手段还是比较高明的，他下了一道谕旨，问张廷玉："你自己说，你还配不配'配享太庙'的荣誉？"这让张廷玉怎么说？张廷玉只好叩头免冠，说自己死罪，说自己不配。乾隆皇帝就顺水推舟，说既然你说不配，那就不给你了，你可以走了。

所以在乾隆十五年（1750年）春天，张廷玉回到安徽桐城老家的时候，什么都没有了，伯爵的名分没了，"配享太庙"的荣誉也没了。当地的地方官谁还敢接待他？大家都得避嫌，只有他的几个侄子把他接回了老宅。他"吱呀呀"推开大门，然后默坐半晌，从此就病了。

按说张廷玉被追夺了爵位，又被追夺了"配享太庙"的荣誉，落寞地回到了安徽老家，故事就应该结束了吧？没完。因为乾隆皇帝心里的恶气压根儿就没出来。

终于，机会来了。有一个叫朱荃的人，是张廷玉的儿女亲家，翰林学士出身，当时放了一任四川学政。放一任学政就是到一个省主持当地乡试之前的科考，很多想参加乡试的学生就会给他送拜师礼，这样就能揽一大笔银子回到京城。

清朝时，在京城当翰林是非常穷的，那几两银子的俸禄根本养不活家里，只能借债度日；怎么还债呢？就得跟债主、当铺说，将来我放一任学政就还你钱。

朱荃刚放了四川学政，就接到家报说老娘死了，于是他心里就纠结起来，到底是要银子还是回家奔丧呢？最后他做了一个决定：匿丧不报，直奔四川挣钱去。此事后来被人告发了，

在当时的伦理环境中，做出这种事情的人就是禽兽不如，是典型的小人。

于是乾隆皇帝又来劲了，下了一道谕旨：张廷玉你和这样的小人结为姻亲，是什么意思？你“明白回奏”。

说实话，乾隆皇帝这道谕旨有点儿不讲理。张廷玉怎么知道他的亲家会做这种事呢？所以张廷玉写的回奏也特别有意思，他说我什么都不知道，我跟他结姻亲的时候，也是稀里糊涂的，要不是皇帝您点醒，我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现在才如梦方醒。就是说，我实在没招了，我就承认我老糊涂了，您爱怎么样就怎么样吧。

乾隆皇帝一想，张廷玉伯爵的身份没了，“配享太庙”的荣誉也没了，还要怎么惩罚他呢？这样吧，让他把我们家三代皇帝赏赐的所有东西，什么字画、小扇子等，都给我还回来。

皇帝派了内务府大臣德保去追夺这些东西。德保在临行的时候，乾隆皇帝密授了他一段话。德保到桐城找当地官府要了两百兵丁，直接就把张廷玉的家给抄了。

乾隆皇帝嘱咐了他什么？说你一定要看清楚，第一，他有没有贪财，几十年的宦海生涯，我就不相信他没有积攒大财，你挖地三尺，只要挖出银子我就办他。第二，看看他回家之后干了什么，他参与了朝廷这么多年的机密，有没有片纸只字诽谤朝廷。在乾隆朝，诽谤朝廷那就是杀头的大祸。说白了，这次乾隆皇帝已经动了杀机，只要德保找到任何东西，甭管是张廷玉贪财的证据，还是稍微透露一点儿不该被外界知道的信

息，张廷玉就活不成了。

我们不得不佩服张廷玉老人家的功夫，居然什么把柄都没被皇帝拿到，家里不算穷，但肯定也不是贪官式的生活。所以后来德保回京复命的时候，讲了张廷玉的很多好话。

但是后来皇帝不承认这件事，还解释说我没让德保抄家，是他理解我的意思有点儿偏差。但是皇帝心里清楚，这事他还得收口子。怎么收口子？他又下了一道谕旨，把张廷玉痛骂一通，然后说念在三朝老臣的分儿上，朕不跟你一般见识，让你这老东西自生自灭，然后免予处分。

这道诏旨下了之后，张廷玉的难关才算是彻底结束。但是他此时已经一无所有了，生前的所有荣誉、身后的所有念想都已经被追夺得干干净净了。就这样，他又活了五年，终日默坐，不发一语，最终带着完全落寞的心态死掉了。就像《红楼梦》里那句话，“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张廷玉为皇家死活打拼了50年，就落得这样一个下场。

“卿不死，孤不安”

张廷玉死了之后，乾隆皇帝来劲了，说你还是不错的，我还是很想念你的，我这人特别宅心仁厚，赐你个谥号吧：“文和”，“配享太庙”那是我老爹允下的，我哪能不给你？以前都是逗你玩呢。

乾隆皇帝这一套八卦拳打完了，他觉得自己仁至义尽，最后什么都给张廷玉了，自己绝对是一个仁君。

这就是张廷玉的故事。这里面谁是悲剧角色？乾隆皇帝坏吗？乾隆皇帝才不坏，他一生只有一个目标，就是巩固、加强属于爱新觉罗家族的皇权。你以为他跟张廷玉玩心眼，就是猫逗老鼠逗着玩？不。他作为一个皇帝，他要当家做主。

我们要知道，一个皇帝最大的敌人不是什么农民起义军，那要好几百年才出一回，他最大的敌人是官僚集团。他是孤家寡人，臣子都是职业经理人，天天想着占他们家便宜，所以他最怕的就是大臣结党。可是雍正留给他的班底，一个是鄂尔泰，一个是张廷玉，所有的满人都阿附鄂尔泰，所有的汉人都攀缘张廷玉。即使他们俩没有结党的心思，也不能排除其他人要借他们的意思跟他玩博弈。怎么办？得把他们俩一手一个敲掉。

所以乾隆皇帝前十年敲掉了鄂尔泰，后十年又有意无意地挖一条沟，让张廷玉这股水顺着他挖的那条沟淌，一定要淌到他满意的地方。什么地方？就是你名誉扫地的境地，让一切想阿附、攀缘你的人发现，你这棵树已经倒了。还是那句话，既生瑜何生亮，卿不死孤不安。你不倒台，乾隆皇帝的位子怎么能坐得安稳呢？所以这件事看似有很多偶然，包括张廷玉使的昏招，最后自己作的这个下场。但是实际上从乾隆上台那一天起，张廷玉的命运基本上已经定下来了。

自由主义的反面

当然，我们不是要批判皇权社会的黑暗，这个故事给了我两个启发。很多朋友都问我，说《罗辑思维》一直在提倡自由主义，那什么是自由主义？

这个问题太难回答了，我可以写好多条标准。因为按照自由主义的生活方式活着的人，千姿百态，每个人的活法都不一样。能总结出一个共同的标准吗？太难了。但是在张廷玉身上，我找到了自由主义的反面。有的时候就是这样，如果没法说清楚一件事物的定义，你就找到它的反面，说清楚它不是什么。

在张廷玉晚年的官场经历当中，我们能够得到两点启发。第一点，张廷玉身处一桩完全没法离婚的婚姻之中。张廷玉最后跟乾隆皇帝分手，说白了也不是离婚，只是分床睡。“我老了，陪不动你了，我能不能到那屋待着去？”但是在传统的社会结构中，臣子所有的东西都是皇帝的，乾隆皇帝跟张廷玉博弈的内容是什么？不是你能不能干，不是你是不是清廉，而是你爱不爱我。当君权和臣子之间的博弈到了这一层的时候，皇权的巩固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清朝以前，大臣和皇帝多少还有一层师友的关系，可是到了清朝，臣子就是奴才。什么叫奴才？臣子的一切都是皇帝

的，身体是皇帝的，体力是皇帝的，时间是皇帝的，包括情感都是皇帝的。所以乾隆皇帝非常在意的就是一点，张廷玉好像不太爱我，这也是他要搞张廷玉的一个原因。这是一桩没法分解的婚姻，张廷玉和乾隆皇帝有点儿像两个因为各种原因不能离婚的怨偶。我们都知道，无论是爱还是被爱都无度的时候，都是对爱最大的毁伤，这是最败坏爱情的一种方式。

但是没办法，传统社会就是这样，你没有独立生存的能力，你所有的东西都是皇家给的，你们是完全在一起的，他就是正面，你就是反面，掰不开。当两个人的生命掰不开的时候，这段婚姻就了结不了，想拥有幸福生活就是不可能的。

所以很多女人在丈夫出轨之后，心里不舒服，就跟丈夫闹。她们为什么要闹？因为她们没有独立的生活，觉得男人负了自己。很多女孩子在论坛里都问，什么时候跟男朋友上床合适？因为她觉得，我跟你做了这一步，这辈子都是你的了，而你就是欠我的，我就不是我了，我们俩就是一体了。

用这种方式去看待爱情、婚姻和生活，是最为糟糕的一种方式。在你放弃自己立身的根基，将自己的生存依附于他人赏赐的时候，就没有自由主义了，有没有皇帝都一样。

第二点，就是人不能有妄念。专栏作家冯唐曾经给妄念下过一个定义：妄念就是一个自己挥之不去，但又必须靠他人才能够实现的愿望。我在微博上转发过这个定义，《21世纪商业评论》执行主编吴伯凡老师回复说：“这是我见过对‘妄念’最好的定义。”

张廷玉一辈子不求身外之物，不要名，不要利，最后毁在哪儿？毁在“配享太庙”。他还是没想到，千秋万代之后，溥仪都不能住在紫禁城里了，自己凭什么“配享太庙”？他一生都在追求一个身外的目标，并且用这个目标来残害着自己的生命，像个杂技演员战战兢兢走钢丝一样平稳度过了一生，最后却被这个妄念给害死了。

这让我想起了中国武术当中的一个基本动作，就是扎马步。扎马步只有两个动作要领，第一，扎稳底盘。你得有自己的生活和价值源头，自己要有和他人协作产生财富的方式。第二，意守丹田。所有的东西都不在身外，身外之物没什么可追求的，我一切的行为、一切奋勇的追求都是为了我自己的成长，为了自己的人格健全。

所以，什么是自由主义？从张廷玉这个反面案例中，我们可以得出两个结论：第一，根底扎实，有自己的立命之处；第二，意守丹田，永远不向外追逐妄念。

02 | 成大事者不纠结：曾国藩

十年前我读过一本书，叫《战天京》。天京是太平天国的首都，也就是如今的南京。是谁在战天京呢？是以曾国藩为首的一帮晚清中兴名臣。

这本书替我打通了对那个时代的感觉。我个人对太平天国史包括晚清史感兴趣，是大学时候的事情。但是，自从十年前读完了这本书之后，我突然对那个时代以及生活在那个时代的人，有了一种亲近感。

这本书将正史和野史杂糅在一起，引用了大量的奏章、书信，用一种非常轻松的笔调，来描写当时各种各样的人际关系，非常好看。

而这本书里的灵魂人物就是曾国藩。曾国藩作为一个中兴名臣，就是把大清王朝从生死线上拉回来的那个人。

中兴这件事，是历朝历代都曾梦想过的，因为王二小过

年——一年不如一年，谁不想有个人给自己打一针鸡血，让这个王朝又兴奋起来呢？

但是中国古代每一次王朝中兴，都不是特别理想。比如说著名的光武中兴，光武帝就是东汉的开国皇帝刘秀。但是这算中兴吗？刘秀基本上就是重新建立了一个王朝。南宋也号称中兴，但事实上只是在南方站稳了脚跟而已。

中国历史上唯一一次真正的中兴，其实就是晚清这一次。当时清朝就快要灭亡了，内忧外患，两次鸦片战争加上太平天国、捻军以及西北的大规模叛乱，都让帝国元气大伤。

可是，以曾国藩为首的一帮人突然天神般出现，不仅拯救朝廷于水火，后来又让这个国家硬硬朗朗地活了好几十年。这件事情到底是怎么发生的？

太平天国是如何滚雪球的

太平天国运动是中国古代最重要也最典型的一次农民战争。我们通常看农民战争，都觉得大概是这样一个过程：地主阶级残酷压迫，农民阶级实在吃不饱饭了，有人振臂一呼，于是大家揭竿而起，然后蔓延至全国。

但是，如果仅仅是因为饥饿而引发的民变，就很容易被镇压下去。因为老百姓毕竟不是职业军人，怎么能对抗得了朝廷的军队呢？所以，要想达到太平天国那样的水准，至少需要两

个要件。

第一个要件，就是组织化资源。因为中国是农耕社会，大家住得很分散。如果有人想要登高一呼聚集一支队伍，会选择站在哪儿呢？总不能站在村口的老槐树下招呼吧？那又能呼出几个人呢？

组织化资源中最厉害的一种就是宗教。东汉末年的黄巾军大起义，就是借助了太平道这种宗教的力量，所以才能聚集那么多人，“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然后在甲子年（184年）爆发了起义。太平天国也是一样，洪秀全就是掌握了拜上帝会这个组织化工具。

当然，仅有这个要件是不够的，因为如果仅仅是把县城打下来，把府库里的粮食分掉，那吃饱了以后，谁还有动力继续造反呢？

所以，第二个要件就是流动化的作战。曾国藩讲过一句话：“军无粮则必扰民，民无粮则必从贼，贼无粮则必变流贼，而天下无了日矣。”

意思就是，一支军队没有粮食供给，就会向百姓征粮，把当地的粮征完以后，老百姓吃什么？没办法，只好跟着义军走，去抢下一个地方的粮。下一个地方的粮食也被抢光了，怎么办？只好去抢下下个地方。所以这就演变成了流动作战，从而导致天下糜烂。

无论是黄巾军大起义、黄巢起义、明末农民战争，还是太平天国运动，都有这个特征。

1851年1月11日，这一天是洪秀全的生日，当时他38岁，借着自己做寿聚起了拜上帝会会众两万人，然后揭竿而起，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金田起义”。

起义军虽然只有两万人，而广西当时大概有三万绿营兵，从邻省又借来几万人，但还是迅速就被打败了。起义军一路北上，等把武昌拿下来的时候，已经有50万人了。洪秀全从武昌打到南京用了多长时间呢？一个多月。这就是连续的滚雪球效应，就是我们刚才讲的那个机理带来的效果。这种势如破竹的势头实在是太可怕了。

曾国藩复出后的困境

1853年3月，洪秀全打下南京之后，已经有实力北伐，往北一直打到了直隶，距离北京城其实已经不远了。太平军不仅北伐，还要西征，洪秀全派兵往长江上游打，先后攻下安庆、九江、武昌等地。清王朝此时实在是应对乏术。

但是后来太平天国自乱阵脚，给了清王朝喘息的机会。这就是“天京事变”，洪秀全、杨秀清、韦昌辉、石达开等人发生内讧，打成了一团。清政府趁着这个机会，立即重建江北大营和江南大营。

但让清政府万万没想到的是，太平天国后期涌现出来的将领，如李秀成、陈玉成、杨辅清、李世贤这些人更厉害，打运

动战的时候，经常取得大捷，太平天国一点衰败的趋势都看不出来。当然，太平天国在战略上是有问题的，其中死守天京就是一个致命的问题。但是从战场上的趋势来看，太平天国一点都没怂。

当时的两江总督何桂清缩在常州一地，江南大营被击破后，马上一溜烟奔到上海，躲进租界。当时有些常州士绅抱着他的大腿不让他走，他还派卫队开枪打死了19个人。

清朝从建立起就有一个规矩，地方官守土有责，如果地方丢了，你还活着，那就是抄家灭门的罪。所以何桂清明知道自己走也是死，留也是死，他依然选择了走，这说明什么？说明当时清廷的主流官员已经没有斗志了。

这大概是1860年前后的事情，曾国藩在这时第二次出山。此次出山，他重新调整了心态，心量变大了许多，待人接物也和善了很多。但问题是，光心量大有什么用？战场上都是一刀一枪的事情。

曾国藩复出之后，面临的处境十分艰难。一般来说，打仗至少需要三样东西，第一得有权，第二得有钱，第三得有人。这都是资源，是在战场上必须要用到的东西。

在权力这方面，曾国藩要来要去，终于要到了一个两江总督，就是去接替何桂清，但是他这个两江总督比较可怜。

历朝历代的中兴名臣往往都是被国家赋予了大权的，比如说郭子仪，他是唐代的中兴名臣，安史之乱就是他平定的。他的官当得有多大呢？司徒、尚书右仆射、中书门下平章事。相

当于既是军队的最高总司令，又是宰相。

可是曾国藩呢？他表面上是一个两江总督，可以节制四个省的军事，实际上谁听他的呢？连他自己培养出来的人都不怎么听他的。比如说，他举荐左宗棠到浙江当巡抚，可是左宗棠去了浙江之后，立即翻脸不认人，要钱要饷，门儿都没有，我要一心搞我自己的那一套。

曾国藩还大力提携了一个叫沈葆桢的人，把他安排到江西巡抚的位置。在当时两江的辖区内，江苏和安徽基本上都是战区，所以这两地的税收是指望不上的。唯一能征税的就是江西。但沈葆桢到了江西之后，就翻脸不认曾国藩了，他不仅截留湘军的饷银，还总是跟皇上讲："能不能不支持曾国藩？"

所以，当时曾国藩没有太大的权力。

曾国藩在钱的方面也是非常局促。通常的中兴名臣在钱上是不用太操心的，比如说南宋的岳飞，宋高宗当时就对其许下一条：甭管多难，就算皇帝勒紧裤腰带，也一定要保证岳飞的军饷。

但是，清朝的财富体制决定了曾国藩得不到这样的支持。清朝有一项规矩，叫"永不加赋"，所以国家的财政收入相对比较固定，每年就那么多。道光末年的时候，国库里面还有800万两，到了咸丰年间，只剩20万两。用20万两纹银维持这么大一个国家，已是不易，再给前线拨军饷几乎毫无可能。

那怎么办呢？只能允许捐官，也就是卖官鬻爵。可是天下的红顶子总是有限的，实在没办法，清朝就让各地开放厘金。

厘金简单地说就是收商业税。商人送一担货要过某个关卡，对不起，抽1%的税。曾国藩后来就是靠收一点厘金来过日子，经常捉襟见肘。

最后一个因素，就是人。曾国藩作为中兴名臣，总得有自己的一套班底吧？可是曾国藩在这方面也遇到了困境。他原来的老班底已经凋零殆尽，塔齐布、罗泽南，包括他的亲弟弟曾国华，这时候都已经战死了。原来对他支持力度最大的胡林翼这个时候也死了，所以他几乎是举目无助。

我们再来看曾国藩这个人，他年轻的时候，是以理学自命的，在北京城当京官，天天跟倭仁这些晚清著名的保守派混在一起，谈心性之道，搞经史子集，根本没有搞过什么兵书战策。

晚清最会带兵打仗的左宗棠是看不上他的军事才能的。《战天京》写到一个故事，有一次左宗棠给自己的儿子写信，说我跟曾国藩关系特别好，但是这个人没什么本事，终非戡乱之人。

曾国藩自己也讲："我有灭贼之志，但无用兵之才。"

当时著名的文人王闿运，写了一本书，叫《湘军志》，就是把曾国藩带兵打仗这些事写成了一本书。这本书写出来之后，湘军的将领都不干了，因为在这本书里面，湘军几乎没打过漂亮仗。哪个中兴名臣没有以少胜多的经典战例？可是在曾国藩剿灭太平天国的过程当中，还真的没有能够摆得上桌面的战例，这也好奇怪。

所以民国时期著名的史学家萧一山就说，曾国藩一生的事业成功完全来自于学问。这句话就大有文章，就是说曾国藩的成功不是来自于他的才情，不是来自于他临场发挥的智慧，而是来自于他的学问。那他到底有什么学问呢？

六字心法打天下：“结硬寨、打呆仗”

曾国藩一生打仗讲六个字，叫“结硬寨、打呆仗”，就是把军营扎得非常硬，打仗时要摆出一副坚若磐石的姿态。

曾国藩带兵打仗有一个规矩，他到任何地方安营扎寨之后，不管当时是刮风、下雨，首先命令士兵们挖掘战壕。这壕要挖多深？大概两米，比一个人还要高。而且要筑墙，墙要筑到八尺高，墙外还要再挖一道沟，保证把这个营盘护住不失。

曾国藩包围城池的时候用的也是这一招，动不动就挖几十里长的战壕。而且一道不够，通常是六道，就像北京城一样，一环、二环、三环、四环、五环、六环。所以湘军简直就不像一支战斗部队，更像是一支工兵部队。

一般打仗，讲究的是运动战，不争一城一池之得失。但湘军不是这样，就是一个城池一个城池往下打，这就导致行军速度特别慢，因为他们要挖沟、筑墙。这种打法显得特别笨，要不怎么叫“结硬寨、打呆仗”呢？

左宗棠有的时候就说曾国藩用兵“每苦钝滞”，就是说

他经常苦于迟钝和不灵活，明明有战机他不抓，就在那儿挖沟筑墙。曾国藩也有自己的道理：我承认我笨，我承认我不会用兵，但是我用这种方法也没有什么错误。而且曾国藩特别讨厌他手下的将领“浪战”，就是动不动就出去跟人打仗。

曾国藩有一个好基友叫李元度，这个人跟他是老乡，他一开始出山的时候就陪着他。有一次曾国藩战败要跳水自杀，就是李元度拼命将他抱住，然后还费尽唇舌平复他的心情，劝解他要禁得起败仗。曾国藩第二次出山的时候，李元度继续跟着他。两个人平时还以诗文相会，后来甚至结成了儿女亲家。

有一次曾国藩派李元度去徽州守城。李元度去之前，曾国藩就反复告诫他，不要打仗，你给我死死把城守住就好。李元度去了之后，一看局势，觉得跟太平军打仗还是有几分胜算的，就开打了，结果大败，然后死守徽州城。

这个时候曾国藩给他写信说：“你给我守上六天，六天后援兵就到。”李元度又不听，出城跟侍王李世贤大战了一场，结果把徽州给丢了。

曾国藩气得要死，要弹劾他，要把他一撸到底。曾国藩周围所有的人都来劝他，说不要弹劾，这是自己人。李鸿章也因为这件事情跟曾国藩翻了脸。可曾国藩还是坚持要弹劾。

由此可见，曾国藩对他的战略是如何地坚持。虽说我不会打仗，那我就先确保自己不会输，这在兵法上叫“以己之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反正你打不赢我，你输不输，咱俩再找机会对决。

民间有一个传说，说曾国藩是一个蟒蛇精。这话是怎么来的呢？因为曾国藩小时候得了一种皮肤病，经常挠得皮屑撒一地。所以有人就说他是蟒蛇精转世，这是在蜕皮。

我觉得，蟒蛇精这个比喻用在曾国藩的身上，也真是不冤枉他。他从不跟敌人搞什么精彩的决斗技法，他就像一条蟒蛇一样，一点一点地把敌人给箍死。曾国藩的弟弟曾国荃有一个外号，叫曾铁桶，就是形容他总把城围得像铁桶一般。而曾国藩最后真的就把太平天国给箍死了。

处理人际关系：就事论事

曾国藩处理人际关系的逻辑和他打仗的逻辑是一样的，也是“结硬寨，打呆仗”。

一个人想要成就一番大事业，他面对的对手又何止是敌人呢？其实很多表面上跟你在同一个阵线里的队友，有猪一般的队友，有狼一般的队友，有随时准备给你捅刀子的队友，还有随时准备防着你的队友，这些人都是你成就大事过程当中的对手。

按照常理，曾国藩在前线打仗，慈禧太后应该支持他吧？支持没问题。问题是，当天京打下来之后，曾国藩手握几十万湘军，而且全是他的子弟兵，只认曾大帅，不认朝廷，朝廷能放心吗？

原来咸丰皇帝曾说过，谁打下太平天国，我就封他一个王爵。后来没有兑现，就是为了防范曾国藩，只封了他一个一等毅勇侯，连公爵都没有给他。

曾国藩身边的战友，左宗棠、沈葆桢、李鸿章，甚至包括他的亲弟弟曾国荃，都经常在他背后捅刀子。

再比如说他迎聘的幕僚们，按说应该跟自己同生共死，但现实往往是大难来时，树倒猢狲散。《战天京》里面就讲到一个细节，曾国藩在祁门设立大营的时候，《湘军志》的作者王闿运就在营中。当时太平天国的军队将祁门大营四面围住，猛烈攻打，情况非常之危急。

有一天晚上，曾国藩派仆人去看王闿运在干什么。仆人回来说，老人家在读《汉书》，夜半时分，点灯熬油，继续用功。

曾国藩说，你再去看看他的仆人在干什么。一会儿仆人回报说，他的仆人正在收拾行李。曾国藩说，我就说嘛，像王闿运这样的经学大家，《汉书》早就背得滚瓜烂熟了，怎么还会在这么紧急的时候读《汉书》呢？他这是假装镇定，等着仆人收拾好行李好开溜呢。

历史上很多成就了一番事业的大人物，在本质上都是孤独的，谁都靠不住，即便是那些亲如手足的人。

欧洲的拿破仑也是如此，在他称霸欧洲的时候，把自己的兄弟一一分封在各个国家当国王，以至于荷兰、西班牙、意大利国王都是他的兄弟，遍及欧洲。可是等到拿破仑和英国人、

俄国人对决的时候，这帮兄弟帮他了吗？没有。他们不仅袖手旁观，甚至还为了一点点蝇头小利继续跟英国人做生意。

当一个人要做大事，而身边所有人都要对付时，那该怎么办呢？在读完《战天京》这本书之后，我觉得曾国藩的心法仍然是刚才讲的那六个字："结硬寨，打呆仗。"

曾国藩剿灭了太平天国，然后又忙着跟捻军作战。紧接着在1870年，天津出了一件特别棘手的事情。

当时很多外国传教士到中国传教，他们也会做一些慈善工作，比如收留一些无家可归的儿童。很多地痞流氓听说外国人收留儿童，就到处拐孩子，然后卖给教堂，这也是一桩发财的生意。

当时国人普遍具有排外情绪，再加上民智未开，很多老百姓就不理解传教士的做法，传言西洋人是要用幼儿的眼珠子、脑子做药引子。当时教堂还有一个职能，就是给人看病，但西医跟中国人的观念差距太大，所以很多人就冲到教堂里，要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

当时法国驻天津的领事叫丰大业，这个人的脾气特别暴躁。他听说这件事后，就去找天津的知县算账，然后一言不合，就掏枪把知县的一个随从（也有人说是知县的儿子）给打伤了。这是在大庭广众之下发生的事情，老百姓不干了，当场就把丰大业给打死了，然后冲到教堂里见人就杀。一些法国的外交官，包括一些神父、修女都被杀害，这次事件还波及其他国家，比如有几个俄罗斯人也被杀害。最后老百姓一把火将教

堂和法国领事馆都给烧了。

从国际外交的道理上讲，这是中国人的不对。但是当时的舆论认为，我们这些子民还是挺棒的，老外欺负我们这么多年，终于可以出口恶气了。

所以，怎么处理这桩天津教案，就成了一个天大的难题。当时朝廷把曾国藩调任直隶总督，要让他处理天津教案。

一方面是国内的舆论压力，谁要是偏向洋人，谁就是汉奸，肯定会遗臭万年。另一方面洋人也不是吃素的，当时法国人已经把军舰开到大沽口了。作为一个负责任的大臣，如果不跟洋人妥协，不做出适当的处理，就是对国家的一种不负责任。这道难题就摆在了曾国藩的面前。

曾国藩是怎么处理的呢？我们今天再来看，会发现他其实处理得很简单，分三步。

第一步，谁杀的人？谁杀人就是谁犯法，抓起来就得杀头。后来一调查，有十几个人冲进教堂里杀了人，全部抓起来砍了。

第二步，这次事件不是波及其他国家吗？其他国家的大使、领事、外交官也别围着我闹，你们说我们赔多少，我们就赔多少，最后总共赔了45万两银子。

最后轮到了苦最深、仇最大的法国人。中国人不是把他们的领事丰大业给杀了吗？我们单独再跟法国谈判。这就到了第三步。

你们说杀了外交官是有辱国体，那么我们道歉。是谁纵容

这些人杀的外交官呢？当时在天津的通商大臣崇厚。既然崇厚没处理好这件事，就要代表中国政府到法国去赔礼道歉。当时在法国当政的也是一个著名的政治人物，叫梯也尔。梯也尔接见了崇厚，只讲了一句话："既然你们处理成这样，我们也交个底牌，我们并不是要中国人的头颅，我们只是要相应的秩序和国家之间交往的正常礼节。"

处理这次事件的过程其实就体现了四个字：就事论事。你不要以为这个事情很简单，我们一般人处理不好人际关系，往往就是因为欠缺就事论事的能力。

总防范别人，自己先犯错

清代历史上，诛杀顾命大臣的事件只有两次，第一次是清初康熙爷擒鳌拜，第二次是慈安、慈禧串通恭亲王奕䜣，诛杀肃顺，发动辛酉政变。

咸丰皇帝死的时候，小皇帝同治尚且年幼，慈安、慈禧俩太后年纪轻轻，又是妇道人家，所以咸丰皇帝事先把身后的政局安排得非常好。他安排了以载垣、端华、肃顺等人为首的八个顾命大臣，将朝廷所有的日常行政事务都交给他们处理，但是皇家也保留最后的否决权。咸丰皇帝把自己的两枚印章分别给了两个太后，一枚叫御赏印，给了慈安；另一枚叫同道堂印，给了慈禧。

当时朝廷的公文下发流程是这样的：所有要下发的谕旨最后都要让太后过目，太后觉得不行就行使否决权；如果觉得没问题，慈安太后就在谕旨开头盖下御赏印，慈禧太后在谕旨末尾盖下同道堂印。这样一头一尾，就算是皇家同意了。

按说这个体制没有问题，可以照此运行。但是肃顺不这样想，他一直担心这俩太后要夺他的权，甚至在咸丰皇帝还没死的时候，他就建议："你把这俩寡妇留在世上，恐怕对国家不利，你要不要学学汉武帝，行钩弋之事？"

什么叫钩弋之事？汉武帝临死的时候，觉得儿子年幼，他妈妈钩弋夫人还很年轻，万一将来勾搭上外面的男人，那刘家的江山不就完了？所以就把小皇帝的妈妈钩弋夫人给杀了。

肃顺一开始就对慈禧相当顾忌，也想让咸丰皇帝把慈禧宰了算了，可惜没能如愿。咸丰皇帝死后，他越来越担心。

当时有一个叫董元醇的御史，上了一道折子，提议请太后出来垂帘听政，并且让恭亲王也加入执政队伍。

这时候肃顺如果心里没什么的话，其实完全不用搭理他，把他当个屁给放了就算了。

但是肃顺如临大敌，他担心这个人万一挑动了太后们的心思，真要垂帘听政怎么办？所以他草拟了一道谕旨，用非常严厉的话批判了董元醇，然后拿到太后那儿盖章。

但两宫太后拒绝盖章，她们觉得在没有回北京之前就把这样的矛盾暴露出来，没有必要。这道折子就不要发了，按照当时的术语，叫"淹了"或者"留中不发"。肃顺当然不干

了，他的小狗腿子、另外一个顾命大臣端华，就跑到太后那儿去吵，声震屋宇，把小皇帝都给吓哭了，而且还尿了。即便如此，两宫太后依然坚持不能发。于是八大顾命大臣就“罢职搁车”，意思是只要你们不发这道谕旨，我们就罢工，爱咋咋地。

太后们一看，也没办法，只好同意了。但问题是，这个仇就此结下了。

还有另外一件事情，哥哥死了，作为弟弟，于情于理，恭亲王奕䜣都该到避暑山庄去奔个丧。可是八大顾命大臣特别紧张，担心他和两宫太后串通密谋，一直不让他们见面。后来据宣统皇帝溥仪讲，当时恭亲王奕䜣扮成萨满，见了两宫太后，密谋如何把这八个人干掉。所以，在两宫太后扶着咸丰皇帝的灵柩回京的路上，奕䜣就派兵把八大臣给抓了。

回到北京之后，两宫太后当着所有大臣的面一通大哭，声泪俱下地说：“我们孤儿寡母，受了这帮奸贼的逼害，大家说应该怎么办？”大家都说宰了他们，于是慈禧太后就把这帮人给宰了。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辛酉政变”。

我们仔细分析一下这个过程，就会发现肃顺也是作死。因为肃顺这个人是一个能臣，他经常挂在口头上的一句话就是：“我们旗人都是浑蛋，一定要重用汉人。像曾国藩这种人，一定要重用。”有一次咸丰皇帝要杀左宗棠，肃顺还设法营救，可见他是一个明白人。

明白人为什么会犯下这样的大错呢？很简单，不会就事

论事。他总是在想，别人会对我怎么看？两宫太后会不会夺我的权？如果要夺我的权，我应该怎么防范？说白了，就是他想多了。

一想多，他的行为就会变形；行为一变形，对方心里就会结疙瘩；对方心里结了疙瘩，对方的行为也会变形，最后双方自然而然就产生了冲突。

如果肃顺能够学学曾国藩就好了，“结硬寨，打呆仗，”遇到什么事都不管周边的因素，先看这事该怎么处理。董元醇上折子不对，把他驳了就完了，跟太后较什么劲呢？奕䜣跑来奔丧，就让他见，你拦什么呢？正是因为肃顺在防范别人的时候，自己掉到了一个大坑里，最后才会身家性命不保。

其实，我们普通人处理人际关系的时候，也经常会犯这样的错误。还记得俄国作家契诃夫写的那篇著名的小说《小公务员之死》吗？主人公是怎么死的？被将军吓死的。将军真要处理他吗？没有，他不就是在戏院看戏的时候，把唾沫星子溅到了将军的光头上吗？他老是担心将军要对他怎么样，最后把自己活活吓死了。这就是一种纠结。

还有另外一种纠结：为了防范别人而做出过度的反应。《吕氏春秋》里面就讲了这样一个故事，越王有四个儿子，有个奸臣就陷害他们，说这个儿子要造反，那个儿子要造反。越王就先杀了一个，又杀了一个，然后再杀了一个。等到奸臣想要陷害第四个儿子的时候，越王已经不信了，自己只剩下这一个儿子了，他还能造反吗？但是越王没想到，他的儿子不这么

想。他的儿子想，奸臣一陷害，你就把我的三个哥哥砍了，这个时候我还能保得住命吗？最后真的就造反，把越王给杀了。越王临死的时候就后悔万分，早知道把这最小的儿子也宰了。

这就是人际关系当中的互动博弈，当你总在防范别人会怎么样的时候，你的行为、你的判断就一定是错误的。

破纠结最好的法门：专注于当下

我想通过《战天京》这本书里描述的故事，还有曾国藩这个人，来破解一个话题：两难中的纠结。

很多人在日常生活当中都会遇到两难。举个例子，有朋友找你借钱，你舍不得，可是又怕得罪他，这不就纠结了吗？在这种情况下，仔细分析一下你纠结的具体事情，马上就能捕捉到原因——你是把未来可能发生的两个矛盾的结果，放在了现在。其实，只要你往前走，你会发现根本没有矛盾。这话怎么理解？我们举一个简单的例子。

有一个朋友在网上问我，说最近与一个女孩网恋，但是父母坚决反对。他要是跟女孩在一起，就是对父母不孝；要是跟父母在一起，又断送了一段美好的爱情，所以很纠结，这该怎么办？

我说很简单，该爱这个女孩你就去爱，该结婚就结婚；同

时，该孝顺父母，你就孝顺父母，哪有父母会一辈子记恨子女的？只是你把未来可能发生的事情调到了现在，所以才让它产生了矛盾。

因此，专注于当下，就是破纠结最好的法门。

我自己为人处世其实就是这样。我这个人有点直，说得不好听一点儿，就是个二杆子。二杆子一定不好吗？不见得。比如说遇到事情的时候，我该发火就发火，然后该跟别人好就跟别人好。时间一长，别人就知道我是这样的性格，谁也不会把我当坏人来看，会觉得我具有很大的确定性，跟我交往的时候不需要玩什么心眼，这反而成了一件好事。

这套心法我是从哪儿学来的呢？我是通过观察我一个同学认识到的。我这个同学在一个很大的机构里工作，那里面人际关系非常复杂。但是他有一个特点，就是他的政治敏感度几乎为零，我总说他“政商”为零。他对很多人的阴谋诡计完全无感，看见就跟没看见一样。但是他专注于自己的业务，在业务上非常棒。这样一个人，最后反而成了那个环境里面的最后赢家，现在官还当得挺大。

从他的身上，我就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为人处世切忌“目光远大”，一定要“鼠目寸光”，把眼下该办的事办好。这样所有的矛盾，都会在你往前走的过程当中自然化解掉。

一个“诚”字走天下

曾国藩用的其实也是这样一套心法。有个字在古代儒家的修身当中非常重要，就是诚恳的“诚”字。李鸿章在晚年回顾自己一生的时候，就说我的老师曾国藩，教我最重要的就是这个“诚”字，这真的是让我受益无穷。

曾国藩曾经问李鸿章：“你跟外国人打交道，打算用什么方法？”李鸿章说：“我跟他们打痞子腔，跟他们耍无赖。”曾国藩说：“不好，你要跟他们用一个‘诚’字，不管是外国人还是中国人都是人，人都讲道理。只要你用一个‘诚’字，该怎样就怎样，对方就不会欺负你；即使他欺负你，那也只是实力差距带来的正常结果，总比你耍无赖、使巧计，最后吃一个大大的暗亏要好得多，对谁我们都应该秉承一个‘诚’字。”

在人际关系的处理过程当中，经常就是这样的。《战天京》这本书里还写到一个例子——同治九年（1870年），两江总督马新贻遇刺，这就是晚清史上著名的刺马案。慈禧怀疑是曾国藩和他的湘军干的，于是把他叫来，阴阳怪气地问：“此事甚奇呀！”曾国藩回答得非常简单：“我也觉得此事甚奇。”一个字也不多说，完全不跟老佛爷辩解。老佛爷拿他一点儿招都没有。

另外一个例子，朝廷要封曾国藩的弟弟曾国荃一个官，曾国荃嫌小，就打算撂挑子，给朝廷上了一个表章，要求再给自己降级。曾国藩劝他不要这样，说慈禧、恭亲王奕䜣都是明白人，千万不要跟老中医玩偏方。何必呢？跟明白人不要干这种事。

再比如说，左宗棠经常在背后给曾国藩捅刀子，曾国藩的处理方式也非常简单，该解释这件事就解释这件事，过后我全当没发生过；该帮你左宗棠的时候，我还是要帮你。

这就是曾国藩为人处世的准则，这也就说回到了我前面讲的那个贬义词：鼠目寸光。我就处理眼下这一件事，处理好了，不考虑周边的第二层、第三层博弈关系，这反而是在乱局中、变局中最最聪明的方法。

有一则禅宗故事，有个小和尚问老和尚："师父，你年轻的时候都干些什么呀？"

师父说："我就是砍柴、挑水、做饭。"

小和尚问："那你得道开悟之后，你都干些什么呀？"

师父说："我还是挑水、砍柴、做饭。"

小和尚问："那有什么区别呢？你活了一辈子也没什么进步啊？"

老和尚说："不对，有进步。我年轻的时候是砍柴的时候想着挑水，挑水的时候想着做饭。现在呢，我开悟了，我现在砍柴的时候就砍柴，挑水的时候就挑水，做饭的时候就做饭。"

人的境界差距就是这么一点儿。我们如果在地上画一道半米宽、5米长的通道，你走过去完全没有问题。可是如果这条通道两旁是悬崖，你还能走过去吗？你就会肝儿颤。

为什么会肝儿颤？因为你会想到未来，向左一步会掉下去，向右一步也会掉下去。其实是你想多了，如果你没想两边，半米的宽度足够你走很长的距离，完全不会掉下去。

为什么有的人做事那么顺呢？往往就是他专注于当下，没想太多。

最后，我再给大家讲两句我听来的话。

第一句，仍然来自于曾国藩："未来不迎，当时不杂，过往不恋。"这就是说，未来发生的事情，我根本就不迎上去想它；当下正在做的事情，不让它杂乱，要做什么就专心做什么；当这件事情过去了，我绝不留恋它。

第二句，来自于我师兄刘春，就是微博上非常著名的刘春。他曾经也在一个人际关系非常复杂的大机构中工作，我就问他怎么处理这些复杂的关系。当时刘春师兄跟我讲了十六个字的箴言，我一直记到了今天。哪十六个字？"不问是非，埋头业务，屁股干净，尽力协调。"

如果一个人真能做到这一点，不管他处于什么样的处境，干什么样的工作，即使做不出像曾国藩那样的事业，我想他的人生也一定会立于不败之地。

不知道读完这些故事以后，你会得出什么结论？

第二章

除了你自己，没人靠得住

拿破仑三世无论是打俄国，还是跟德国博弈，都被这种情绪性的东西迷住了双眼，他无法把每一次胜利都转化为自己的政治优势和国家的政治利益。正如几十年后法国的戴高乐将军评价："法国所取得的胜利总是一时的辉煌，而遭受的灾难却是永久性的。"这就是拿破仑三世执政20年，给历史留下的经验。

01 | 别被过去绑架：拿破仑三世

这几年有一个词很热，就是“大国崛起”。这是多好的一个词，听着就高兴，可是当我们历史读得多了，心就会凉掉半截。为什么？因为自从全球秩序建立起来之后，老二挑战老大完成大国崛起的好像还没有先例。

有人说，美国挑战英国，接过霸主地位，这不是先例吗？这还真不能算一个典型的挑战，因为大部分英国人和美国人都是盎格鲁-撒克逊人后裔，人家是一个文化谱系里的，他们之间继承的意味远远大于挑战的意味。

也有人说只要老二跟老大搞好关系，跟着老大的战略走，一定就有好果子吃，一定就能顺理成章地完成大国崛起。其实也未必。我下面要讲的就是一个例子。

含着金钥匙出生的小王子

这个故事的主人公赫赫有名，他叫拿破仑三世，法国第二共和国的总统，后来变成法兰西第二帝国的皇帝。这个人跟我们熟知的拿破仑一世是侄子和伯父的关系，他爸是拿破仑的弟弟路易·波拿巴，被封在荷兰当国王，所以他是含着金钥匙出生的。他出生于1808年，那一年是什么情况？

拿破仑一世是1799年上台的，1804年被加冕为法兰西第一帝国的皇帝，一直到1812年被俄国打败，他才算遭到了第一次真正的失败。所以，1808年正好是他如日中天的时代。

我们要理解拿破仑三世这个人物，可以参照一下《红楼梦》里的贾宝玉，贾府因为宫里有人，所以贾宝玉每天过着奢靡的贵公子生活。拿破仑三世出生时的家庭状况也差不多，可是好日子并不长。1815年他的伯父拿破仑复辟，但三个月之后就兵败滑铁卢，然后再次被流放，这就是法国历史上的“百日王朝”。

我们要知道，拿破仑两次被流放，境遇是不一样的。第一次他是被流放到厄尔巴岛，厄尔巴岛在地中海，是意大利的第三大岛，仅次于西西里岛和撒丁岛。而且厄尔巴岛距离科西嘉岛非常近，基本上算是拿破仑的半个故乡，气候非常好，水草也很丰美，现在还是意大利的度假胜地。

在当时，表面上拿破仑是被流放了，其实是拿破仑跟当时

含着金钥匙出生的小王子

这个故事的主人公赫赫有名，他叫拿破仑三世，法国第二共和国的总统，后来变成法兰西第二帝国的皇帝。这个人跟我们熟知的拿破仑一世是侄子和伯父的关系，他爸是拿破仑的弟弟路易·波拿巴，被封在荷兰当国王，所以他是含着金钥匙出生的。他出生于1808年，那一年是什么情况？

拿破仑一世是1799年上台的，1804年被加冕为法兰西第一帝国的皇帝，一直到1812年被俄国打败，他才算遭到了第一次真正的失败。所以，1808年正好是他如日中天的时代。

我们要理解拿破仑三世这个人物，可以参照一下《红楼梦》里的贾宝玉，贾府因为宫里有人，所以贾宝玉每天过着奢靡的贵公子生活。拿破仑三世出生时的家庭状况也差不多，可是好日子并不长。1815年他的伯父拿破仑复辟，但三个月之后就兵败滑铁卢，然后再次被流放，这就是法国历史上的“百日王朝”。

我们要知道，拿破仑两次被流放，境遇是不一样的。第一次他是被流放到厄尔巴岛，厄尔巴岛在地中海，是意大利的第三大岛，仅次于西西里岛和撒丁岛。而且厄尔巴岛距离科西嘉岛非常近，基本上算是拿破仑的半个故乡，气候非常好，水草也很丰美，现在还是意大利的度假胜地。

在当时，表面上拿破仑是被流放了，其实是拿破仑跟当时

的欧洲列强——反法联盟签订了一个《枫丹白露条约》，约定拿破仑必须退位，但是欧洲列强们得给他一些好处：

第一，拿破仑终身保留皇帝称号，还可以保留一支几千人的军队和一些官员。所以，拿破仑到厄尔巴岛相当于是去当个小领主。

第二，反法联盟每年要给拿破仑200万法郎的津贴。这就相当于给了他一笔养老金。

所以，对拿破仑来说，被流放到厄尔巴岛这个待遇还是比较优厚的。

可是1815年的情况就不一样了，这次他是被英国人押送去的，流放地叫圣赫勒拿岛。这个岛是南大西洋当中的一个小岛，是当时英国的殖民地，根本就无人居住。而且这个岛距离法国本土可以说是“每依北斗望京华”，拿破仑在这个岛上面的生活非常糟糕，据说他临死的时候要求喝一杯咖啡，居然都没有得到满足。这次他能带什么人去呢？一个医生、三个官员、十几个仆人，大概就这些。这三个官员中有一个据说还是因为躲债不得不去的。所以，拿破仑家族实际上在1815年就彻底败落了。

流离失所的“四有青年”

这自然也影响到了拿破仑三世，他当时还只是一个七岁的

小孩，就不得不跟着他的母亲在欧洲流亡。可是，欧洲什么地方能容得下他们呢？神圣同盟的俄国、奥地利、普鲁士肯定是去不了的；西班牙、荷兰这些被拿破仑祸害过的国家，他们当然也去不了。想来想去，他的母亲决定带着他去日内瓦，因为她在那里有套房产。但是，当地政府也不敢收留他们，让他们赶紧走。最后，母子俩辗转流离于瑞士、德国边境和意大利。

总而言之，小拿破仑的成长历程很不容易，而且他和“四有”青年（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形象很相符。

首先，他非常有文化。拿破仑一世的那套理想被他完整地继承了下来，不仅是武功，也包括文治。拿破仑三世长大之后写了很多这方面的著作。他后来在坐牢的时候，还写过电磁学以及如何开通运河的著作。此外，他还整理了拿破仑一世和凯撒的文集，是一个勤于写作、笔耕不辍的文人。

其次，他很有理想。他在意大利的时候，年纪轻轻就跟意大利的民族主义分子，也就是后来所谓的“烧炭党”，搞在了一起，据说还参加过他们的起义。在他的执政理念中，能够清晰地看到理想主义的色彩。

第三，他也是一个很有道德的年轻人。只有最后一条“有纪律”不太符合，他不太有纪律，因为他老惦记着要恢复拿破仑家族的光荣。我看了拿破仑三世的传记之后，感觉他就像是一台3D打印机，从历史中下载了拿破仑一世的数据，然后总想把拿破仑一世的荣光和文治武功再复制出来。这就是拿破仑三

世的梦想，这是一直扎在他心中的一根刺。

据拿破仑三世说，他小时候，伯父拿破仑当着很多将军的面抱过他，说："你们也抱抱这个孩子吧，没准儿他就是我们家族未来的继承者。"不知此事是真是假，反正拿破仑三世总是这么说，而且此事确实成了他心中的一根刺。

1848年法国爆发了一场大革命，把国王推翻了。拿破仑三世立即从英国赶回法国，跟朋友说："我现在要回到法国，重新统治法国人民，他们在召唤我。"他表妹把他当成了神经病。但是他毅然决然地去了，而且居然成功了。

他人生的前几十年就是在不断地组织起义，反复被流放，反复被关押。1840年8月，他在布洛涅发动军事起义，失败后被法国政府判了终身监禁。但他找到了革命同志帮忙，六年后成功越狱，出逃英国。

其中最有趣的一次，就是他想模仿拿破仑一世复辟的那一次。

1815年，拿破仑一世带着1050名士兵，坐着六艘小船从戛纳一登陆，就大肆宣称："被流放的拿破仑回来了！"军官下令让士兵冲他开枪。拿破仑就敞开胸口，说："你们开枪啊！"可没有一个士兵肯向他开枪。于是拿破仑神话在短短几天之内就从戛纳传到了巴黎，因为太多底层民众包括底层士兵都拥护他，所以他成功了。

拿破仑三世也想照猫画虎地表演一回，但很可惜没有成功——他上岸之后正准备发表演说的时候，很多人表示反对，

一件事——普选。大家都是一模一样的人，为什么有产者才有选票？咱们既然搞共和制，就要搞彻底，所有成年男子一人一票，投票选举总统。

拉马丁这位大诗人的智商明显有点问题，他在巴黎开沙龙能来一万多人，却是不可能当选总统的。老百姓知道他是谁吗？老百姓连字都不认识。但是，老百姓都认识拿破仑。

这有点像印度的选举，老百姓一听说是甘地，就都把票投给他。可是后来选出来的英迪拉·甘地、拉吉夫·甘地这些人，根本就不是甘地家族的人，他们是尼赫鲁家族的。对于一个民智未开的国家来说，玩普选最后都是这个结果——面对选票上的几个候选人的名字，老百姓一定会挑自己认识名字的那个人，然后把票投给他。

拿破仑三世回国参选总统之前，没有任何从政经验，就是一个流放犯，甚至是一个被判了终身监禁的囚犯。但是他参与总统选举时，所有底层的老百姓都知道他是拿破仑家族的。拿破仑家族曾经给过农民很多好处，也给过工人很多好处，还给法国人民带来过雄踞欧洲大陆的幻觉，大家不投票给他，还能投票给谁呢？所以，欧洲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普选，便像闹剧一样开始了，没有任何从政经验的拿破仑三世最后被选举成了总统。

第二个问题来了，他好好当总统就行，后来怎么又当了皇帝呢？袁世凯在中国没有干成的事，为什么这位先生在短短三四年间就干成了？这又是一个很奇葩的事件。

要解释其中的原因，就得回到当时的历史情境中。当时民主政治在世界范围内并未深入人心，只有一朵奇葩盛开在大西洋的彼岸，那就是美国。在欧洲大陆人看来，美国真的好奇怪，法国人托克维尔写的《论美国的民主》一书可以为此佐证。

法国刚开始搞民选共和政府的时候，是有很多问题的。一时间旧秩序彻底垮掉了，新秩序又没建立起来，于是“城头变幻大王旗”，今天这个上台，明天那个上台，国内政局非常混乱。所以，民心思安定，作为法国声望甚高的拿破仑家族的人，拿破仑三世极易获得民众的支持。

另外，这里不得不说法兰西第二共和国，这个由一帮文人搞起来的共和国，很多政策的制定真是有点愚蠢。法兰西第二共和国的宪法当中有一个症结，这个症结直接导致了它的倒台。这个症结就是，它规定总统只能任职一届，而且只有四年。这不就是逼着当权者动用武力把共和制度干掉吗？所以最后拿破仑三世眼看着任期快到了，就发动了一次政变，直接把议会给关了，改成了元老院。

这时拿破仑三世就已经想当皇帝了，可他还想试试民意，这个时候要夺权是不是正好？怎么办呢？学曹操。曹操想僭位称王，又知道朝中还有很多“汉室忠臣”会反对，于是决定许田围猎，试探一下众臣中哪些忠于皇上，哪些忠于自己。

当然，拿破仑三世可能并不知道曹操是谁。那他是怎么做的呢？他带着一大堆随从到法国南部巡游，巡游的时候经常

对公众发表演讲，然后派自己的马仔在人群中抽冷子喊：“皇帝万岁！皇帝万岁！”先小声喊，如果有人跟进，也喊“皇帝万岁”，那就正中下怀。他走了一大圈之后，觉得差不多可以了，就发表了一场重要的演说，然后回到巴黎，并举行了一场盛大的入城仪式，穿过凯旋门回到皇宫。紧接着，拿破仑三世指使了元老院一个人上来说：“要不您当皇帝好不好？”“哎哟，那怎么可以呢？”反复惺惺作态三回，最后说：“你们都这样了，我也不能辜负大家的心愿。”拿破仑三世就这样当上了法兰西第二帝国的皇帝。

拿破仑三世登上帝位以后，至少表面上回到了伯父拿破仑人生曲线的最高点。他竞选总统的时候，拿到了400多万张选票，这已经占据了绝对优势；可是他当皇帝的时候，又搞了一次投票，这次竟拿到了700多万张票！所以，他的民众基础是非常深厚的。

我在史料当中看到过一个小段子。拿破仑三世竞选总统的时候，他的竞选班子跑到警察局去告状，说竞选对手把他们的广告给撕了，太不像话了。警察局局长说：“行行行，我帮你们处理。”然后很客气地把他们送了出来，边走边跟竞选班子的人说：“几张广告不要紧的，拿破仑亲王是一定能够当选的，这件事情没有悬念。”可见当时他的民意基础就已经非常好了，要不然他怎么敢称帝呢？

一时的辉煌

但是，在这个基础上，拿破仑三世又做了些什么呢？在他称帝的前几个月，德国有个叫卡尔·马克思的年轻人，他观察了拿破仑三世前半段的表演后，写了一篇文章：《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这篇文章劈头就讲了一句话："黑格尔在某个地方说过，一切伟大的世界历史事变和人物，可以说都出现了两次。他忘记补充一点：第一次是作为悲剧出现，第二次是作为笑剧出现。"马克思虽然没机会看到拿破仑三世的下场，但是他已经判断出来，这一定是一出闹剧。

有的人如果能在稍早的时候退出历史舞台，历史对他的评价会是完全不同的。就像拿破仑三世如果在1870年死了或者退位，那他留给历史的，就是一个高帅富且潇洒无比的背影。

拿破仑三世执政的20年，法兰西的经济发展较快，文化极其繁荣，人民利益也得到大幅保障。法兰西在他的统治下蒸蒸日上，而且在他手里彻底完成了工业革命。

给大家举个例子，普法战争战败之后，不是得赔款吗？当时俾斯麦扒拉小算盘，打了好几吨草稿纸，算出一个数：50亿法郎。这并非是根据德国人受的损失让法国人来赔偿。俾斯麦就是要扼制法国经济的发展，他认为法国背上50亿法郎这个沉重的负担之后，短期之内肯定恢复不了元气。可是让俾斯麦

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法国只用三年就还清了，而且此后的经济继续一路狂奔。

我们可以做个对比，30年后中国人签了《辛丑条约》，要赔4.5亿两白银。中国人当时还不起，就哀求列强用将近40年的时间分期偿还。而50亿法郎相当于7亿两白银！可见两国国力差距有多大。

在文化方面，法国19世纪那些文化天空里的璀璨巨星，雨果、巴尔扎克、大仲马、福楼拜，包括印象派的莫奈等人，都是拿破仑三世那个时代的。可以说，他创造了一个空前的文化大繁荣的时代，随便一个贵妇人在法国巴黎开个沙龙，来的都是巨星。

更重要的一点是，拿破仑三世极其重视当时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拿破仑家族是有这个传统的，他们对底层人民，包括非巴黎的外省农民的利益很是关照。拿破仑三世在坐牢的时候还写过一本书，叫《论贫困》。他一生重要的一个学术研究方向，就是怎么解决贫困问题。

当然，他也给巴黎人民带来了很多好处。他在位的20年间，修建的建筑比此前法国所有帝王修建的都要多，而且他是有整体规划的。拿破仑三世当时改建巴黎，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有规划的城市改建。雨果在《悲惨世界》里写的那个巨大的下水道，就完成于拿破仑三世时期，从此巴黎的卫生状况得到了很大改善。

他还在巴黎修了很多横平竖直的主干大道。我们今天到巴

黎去旅游，站在凯旋门极目四望，那几条主干大道基本上都是拿破仑三世修的。这还产生了一个附带的政治后果，就是从此巴黎没有起义了。城市史学家是这么解释的——原来巴黎房子之间的缝隙非常小，全是小巷子，街坊们在门口乘凉，聊着各种对政府的不满，火气特别暴躁的人回屋扔几把椅子出来，然后就在很窄的巷子里筑成街垒，拿起枪就开始跟政府军干，政府也许因此就垮台了。但当拿破仑三世把整个巴黎的街道拓宽之后，巴黎再也没有发生过起义。巴黎公社被镇压下去以后，巴黎的起义传统就算是终结了，这也是城市规划对政治影响的一个典型例证。

总而言之，拿破仑三世在他执政的20多年间，法国的内政和国力处于一个清晰的上升态势。

妄念：恢复拿破仑一世时代的荣光

但是，他最后的悲剧是怎么发生的呢？这就得回到拿破仑三世心中的那根刺——恢复拿破仑时代的荣光上。他是拿破仑一世的侄子，靠着拿破仑家族的声望才获得了如今的名位，可是，他能不能做出符合“拿破仑”这三个字的光荣业绩？

有句话我觉得特别有哲理：“拥有，就是失去的开始。”当他依靠“拿破仑”这个名字坐上了皇帝宝座之后，他的每一次行动、每一个心思，都必须围绕维护这个皇位的合法性来

搏斗。

我们先来看看拿破仑一世时代有什么荣光。

大家都知道，拿破仑一世当了皇帝后，把罗马教皇从罗马接到巴黎，为他举行加冕典礼。可是拿破仑一世等不及老迈的教皇哆哆嗦嗦的慢动作，直接把皇冠抢过来给自己戴上了，然后又把后冠给皇后约瑟芬戴上。他还特意请著名画家大卫画了一幅油画——《拿破仑与约瑟芬皇后加冕礼》来纪念这个瞬间。这是拿破仑一世站到世界之巅的时刻。

拿破仑三世也想这样，但问题是，他距离那个瞬间太遥远了。在此，我必须讲一个题外话，皇帝到底是什么？皇帝这个词在英文当中写作“Emperor”。其实在欧洲，皇帝的意思是罗马皇帝，所有在欧洲称帝的人，都算是罗马帝国的继承者。这很显然就分成了两支，一支是东罗马帝国，俄国人就认为自己是东罗马帝国的继承人，“沙皇”实际上就是“凯撒”（“凯撒”为罗马和西方一些皇帝习用的头衔）的意思，俄国人认为他们是东正教系统，继承了东罗马帝国这个系统。

另一支则是西罗马帝国系统，西罗马帝国崩溃之后，一支独大的就是教皇。有一次法兰克国王查理曼大帝打仗时保护了教皇。教皇就想赏他点儿东西，但是又没钱，就说给他一个称号，叫皇帝吧，从此查理曼大帝就成为了罗马教廷的保护者。公元800年，查理曼由罗马教皇加冕称帝，号为“罗马人皇帝”。当然，欧洲人的皇帝跟中国人的皇帝概念差得实在太远，它只是一个虚名，意味着是教廷承认的。为什么非要教

皇来加冕？就是这个原因，它是神权和世俗政权之间的一个契约。

拿破仑一世之所以觉得当皇帝这一瞬间特别牛，就是因为他用枪用炮直接逼迫神圣的罗马帝国皇帝退位，让教皇庇护七世到巴黎来给自己加冕。皇帝这顶帽子我要戴，而且还不容你给我戴，我得抢过来自己戴。

估计拿破仑三世小时候也听过这个故事，所以给他留下了更为深刻的印象，从此就用尽一生去追求这个瞬间。

很多人在读历史的时候，会发现法国人所有的行为都透露出一种奇葩色彩，都带有一些宗教成分。你理解了拿破仑三世的心态后，就很容易理解这种现象了。

拿破仑三世当了皇帝，法国人民都承认；可是远在千里之外的教皇不承认，要加冕吗？那就来罗马，我给你加冕。如果拿破仑三世去了罗马，他就不是拿破仑三世了，所以一定得把教皇弄到巴黎来，他也准备抢一把皇冠。但是他又不能得罪教皇，所以拿破仑三世一辈子最殷勤的服务对象就是教皇。教皇就好比他心中的女神，但这女神死活就是不肯嫁给他，不肯屈尊来一趟巴黎。怎么办？

所以，从此法兰西第二帝国所有的海外征战都清晰地打上了宗教色彩，它要扮演所有天主教徒包括耶稣墓地的保护者，但凡触及天主教利益的，它都要冲在第一线。

一开始是跟俄国人较劲。首先，俄国是灭掉拿破仑帝国的欧洲宪兵的主力。更重要的是，俄国人是信东正教的，跟天主

教不是一拨的，所以法国就打了一个克里米亚战争。

克里米亚战争是继拿破仑一世发动战争之后，欧洲大陆发生的最惨烈的一次战争。因为当时的武器经过了较大的改进，所以战争的残酷性也增加了。虽然俄国败了，却被英国拿到了最大的利益，法国连毛都没沾到一根。但是战争中的死伤者，法国人占了一大半。护士这一职业的创始人南丁格尔，就是在克里米亚战争当中涌现出来的，可见那场战争有多惨烈。法国人付出了巨大的生命代价，结果却一无所获，那他们的目的是什么？他们要的就是成为伯利恒耶稣墓地的管理者这个权力。法国的征战目的不是出于经济和政治利益考虑的，而是宗教。

再给大家举一个例证，第二次鸦片战争，就是英法联军火烧圆明园那一次。英国人是为了利益，英国人从来都是这样；法国人为了什么？还是宗教。第二次鸦片战争的导火索是什么，读过中学历史教科书的人都知道，是马神甫事件，又称“西林教案”。在各国列强欺负中国的那几十年里，有几个“之最”——英国是惨案之最，因为英国人不讲理，特别横；日本杀人最多；俄国侵占中国领土最多；法国什么最多？教案最多。换句话说，它总是借宗教事故和中国老百姓发生冲突，这不是无聊吗？但是法国人就是这样，在那一段时间里，它的国际战略里面飘散着一股宗教的气味。拿破仑三世可能是一个虔诚的天主教教徒，更重要的是，只有教皇为他加冕，他才能像拿破仑一世那样真正走向人生的巅峰。

再举个例子，拿破仑一世时代的美洲战略是很清晰的，扶

持美国，把美国养大，然后制衡英国。所以拿破仑一世想都没想，仅以8000万美金的低价就把刚刚攻占的领地路易斯安那卖给了美国，算下来平均一亩地才合几分钱。要知道，路易斯安那可比当时的美国本土面积还要大。而且它不像俄国人卖阿拉斯加，俄国人卖阿拉斯加是因为克里米亚战争后财政崩溃，为了能卖掉阿拉斯加，俄国人还花了10万美金来行贿美国人。

拿破仑一世又不缺钱，他为什么要卖？因为他要为美国的西进扩张腾出道路，助它向太平洋进发，成为一个横跨两洋、可以和“日不落帝国”英国竞争的大帝国，然后美法保持长期友好的小伙伴关系。

美法关系一直非常好，美国的独立革命就是法国人支持的，美国纽约自由女神像手里举着的那个东西，就是法国人送的。美法友谊当时非常好，为什么？就为制衡英国。

可是拿破仑三世为了获得教皇的宠爱，让猪油蒙了心，彻底来了一个美洲政策的大翻盘——他梦想在拉丁美洲，也就是美国以南建立一个天主教大帝国，所以天天在中南美洲，包括墨西哥，搞一些动乱。他是想在南边扶植一个帝国来制衡美国。

这就是格局问题。老拿破仑想的是全球制衡，小拿破仑想的是局部的制衡。最具典型意义的就是南北战争期间，美国人自己搞分裂，人家是自己家兄弟打架，作为邻居，顶多劝上几句。可是他不，他不仅跟在后头呐喊，还做出一副要帮南方的样子，向南方派出一个大使，还热情地接见了南方联邦派遣来

的使节，可是实际的财政资助、军事援助又没给到。口惠而实不至，所以搞得北方也不满意，南方也不满意。南北战争一结束，也就意味着美法两个国家长达半个多世纪的蜜月期就此终结。

这件事非常典型地反映出了拿破仑三世的性格。当一个人的妄念在心里扎了根之后，就会因为虚荣、犹豫不决、能力不足而得到浇灌，而且会越长越大。拿破仑三世的故事，简洁地说，就是一个要回到拿破仑一世的妄念的种子，长来长去，最后走向了老拿破仑的反面的故事。

死跟英国，远攻近交

历史学家在分析拿破仑三世的时候，发现他身上有两个鲜明的外交特点：第一，坚决不跟英国人死磕。我觉得这可能是拿破仑家族的传统，他伯父小的时候就被英国人打得很惨，所以他坚决不跟英国人打仗，而且英国人要打哪儿，我可以跟你去打。第二次鸦片战争以及克里米亚战争的时候，拿破仑三世都是英国人的小跟班。

第二，远攻近交。这跟秦国人远交近攻的策略正好相反。秦国的目标是统一全国，所以对待远一点的国家，比如说齐国，就哥俩好，许诺将来平分天下；近处的赵、魏、韩，秦国就拼命揍。为什么？因为远的国家现在还够不着，跟它把关系

搞坏有什么好处？但是拿破仑三世的策略正好相反，越是够不着的地方，他出兵越是一点儿都不犹豫；可越是近的地方，每次发动战争之前他都非常犹豫。

从《拿破仑三世传》的字里行间都能看得到这样的描写，一旦到要发动战争的时候他就犹豫，他就想好多天，一旦发现风头不对，就想是不是要撤。包括后来的普法战争，他一到前线，刚开始御驾亲征，发现苗头不对他就要逃跑。如果仅看这两点，你会觉得，第一，他是个胆小鬼，只敢跟着英国人在后面捡点便宜；第二，他是个糊涂蛋，是个反复无常的小人。但是如果我们对一个历史人物只做出这么两个简单的评价，未免也太草率了。稍微一深想，我们就会明白，为什么他有这两个奇葩的行为逻辑。原因只有一个，就是拿破仑三世清晰地知道，他的帝国、他的皇位有一个重大的弱点——没法儿打败仗。因为他是顶着“拿破仑”三个字上的台，法国人认为他是又一个拿破仑，才把他选为总统，然后捧到皇位上。他能打败仗吗？一打败仗，拿破仑的光环立即就会消失。法国人就会恍然大悟，原来他没有拿破仑一世的那两下子。紧接着就会质疑：法兰西第二帝国皇帝统治的合法性何在？而他自己在军事上又不是特别有自信，虽然写过几本关于炮兵的小册子，但那又如何？他自己清楚地知道，他不是拿破仑一世。

这就是他前面那两个特点形成的原因。为什么死跟英国？因为英国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还记得王朔的小说里有个段子，有一个人站在人群中说：“谁敢惹我？”另一个人回应

道：“我敢惹你。”这个人立即改口说：“谁敢惹咱俩？”他跟英国人站在一起，谁还敢惹？就算打了败仗也不丢人，威胁不到他在国内的民意。

为什么远攻近交？打远处对国内政治影响小，打近处只要一打败仗，皇位就堪忧。从拿破仑三世所处的政治格局来考虑，我们就能够理解他为什么会做出那一堆事情。

在1870年普法战争爆发前夕，法国的国际处境已经被他这一套政策搞得恶化到了极点，几个周边的国家全部跟他有了矛盾，而且是不可化解的矛盾。克里米亚战争，他把俄国人欺负了；他还和意大利一起跟奥地利打过仗；英国人也不支持他，英国的大陆政策就是平衡政策，法国、俄国强了，英国就扶持德国。所以不管法国跟英国关系有多好，当他和德国进行博弈的时候，英国人是不会支持他的。

普法战争是怎么打起来的

现在就剩最后一个问题，也是导致法兰西第二帝国最终垮台的普鲁士的问题。那个时候普鲁士刚刚崛起，处于上升态势，一时人才辈出，俾斯麦、老毛奇这几个人已经准备了很多年要跟法国开战。如果不把法国这个欧洲大陆唯一的强权干掉，他们怎么心安？要统一欧洲那些碎了一地的小国王、小帮主，首先就要扫掉法国的权威。

俾斯麦整天都在想，怎么跟法国打这一仗呢？虽然当时法国已经众叛亲离，周边全是仇家，可是以什么名义打这一仗呢？据俾斯麦的回忆录记述，他早就说："跟法国的战争大概五年内就要爆发。"普法战争爆发的前两年，他又说："应该在两年内就会爆发。"可见俾斯麦的政治嗅觉非常敏锐。

普鲁士人这么说的时候，已经做足了准备。当时普鲁士创立了世界上最先进的参谋部制度；再加上为了打普法战争，它的铁路都是按照运士兵的要求修建的，当时普鲁士拥有世界上最好的铁路系统。而法国根本没做任何准备。所以普法战争的结果几乎没有悬念。

拿破仑三世当时已经到了这个处境——一方面要把面子撑得大大的，我在欧洲打遍天下无敌手，谁没被我欺负过？俄国、奥地利、意大利我都欺负过了，普鲁士算什么？他表面上装成这样，可是他心里又知道，根本就打不赢这场仗。

普法战争是谁先挑起来的？是拿破仑三世先宣的战。可是，宣战之后，前线部队没法集结，因为没有任何完整的军事计划，军需根本供应不上。可是他又不能认怂，表面上还得装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模样，好像捏死普鲁士就像捏死个臭虫一样。

当时拿破仑三世讲了几句狠话："德国一定不能统一，德国要是统一了，我们的大炮就将自动发射。"世界上第一款自动大炮就是他研发的。他还说："我们这次去打普鲁士，其实就是一次军事散步，我们要去柏林进行一次散步。"

面对这样一个局面，即使我们不是战略家，不是军事家，也知道谁赢谁输。

开战之前，俾斯麦一直在想怎么让法国人先打起来，他知道法国虚骄的民意已经起来了，所以就从民意上下手。终于，这一天到了。

由于西班牙王位的继承问题，法国和普鲁士之间意见不合——1870年7月初，普鲁士国王威廉一世的一个亲戚应西班牙政府之邀，去西班牙继承王位。可拿破仑三世担心普西联合起来之后实力大增，对法国不利，所以极力反对。普鲁士国王一看，就说："那西班牙王位我们不要了。"

但拿破仑三世还不满意，他派了一个大使到普鲁士去，要求他们写一个字据。普鲁士国王一看，这也太欺负人了，就拟了封电报："这件事我知道了，你不必派大使来了，这件事不办了！"他把这封电报拍给俾斯麦，让俾斯麦按这个意思回复法国人。

俾斯麦当时正在吃晚饭，旁边是总参谋长老毛奇，还有国防部部长。俾斯麦就问他俩："咱们干吗？"估计那俩人说的是："干。"然后俾斯麦就回到书房将这封电报给缩写了，但是没改字，大概意思变成："法国大使不要来了，这件事以后不用谈了。"然后直接在报纸上发表了。

他最蔫坏的地方是，特意挑了7月14日这一天来发表，这一天是法国的国庆日。法国民众正在广场上聚集庆祝，一看到报纸上这封电报，激昂的战争热情就被点燃起来了，怒称要杀到

柏林去。拿破仑三世这个时候除了雄赳赳、气昂昂跨过莱茵河去打柏林，已经没有第二条路可走。因为他是拿破仑，他不能怂。讲了一堆狠话之后，他御驾亲征了。

但是，他这个时候身体已经不行了，浑身疼痛，得靠吃鸦片来镇痛，骑一会儿马就得下来休息一会儿，心情灰败得一塌糊涂。他心里很清楚，此去他就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所以他到了前线并没有去鼓舞士气，而是跟所有的老朋友一一握别，充满了失败的情绪。但凡有万分之一打胜仗的可能，他的表现都不可能会是这样。

开战之后，他一看形势不对，立即准备逃回巴黎。拿破仑三世的老婆欧仁妮皇后此时正在巴黎摄政，欧仁妮皇后既漂亮又能干，当时是欧洲的两大美人之一，跟西班牙的茜茜公主齐名，她在拿破仑三世执政期间曾经三次摄政。欧仁妮就写信对他说：“你还是别回来了，你一回来就意味着皇帝临阵脱逃，巴黎就得起义，我们就得完蛋。”两次写信劝他不要回来。

从这两封信里我们也可以看出，这个皇朝天生的软肋在哪里。拿破仑三世不能让国内民众知道，他打了败仗或者要打败仗。拿破仑三世后来之所以被敌人在军中活捉，就是这个原因，他没法回去，回去也是个死。

历史终于走到了1871年9月1日这一天。普鲁士大军把山坳中的小城色当如铁桶一般团团包围。普鲁士的大炮那天早上向城内轰了几下之后，听到了几声法军的惨叫，过了一会儿，降书就送到了。拿破仑三世对普鲁士国王说：“我亲爱的兄弟，

我没死在军中，我把我的佩剑赠送给你。”

法兰西第二帝国就这么垮掉了，拿破仑三世带着他的家属又在英国的伦敦苟延残喘了一年，然后这个可怜的老人就带着拿破仑家族最后的辉煌走入了历史。

陷入情势与虚荣的牢笼

这就是我要讲的主体故事，为什么讲？因为我们在大国崛起。一方面，我们在跟老大的博弈当中，已经呈现出非常好的战略态势。但是拿破仑三世的故事给了我们一个提醒，这也是后来的历史学家在评论拿破仑三世的时候，对他的致命缺陷的一句风评：“拿破仑三世永远也搞不清楚，自己的虚荣、历史的仇恨和意识形态的热情与国家实际的战略利益的关系。”

拿破仑三世无论是打俄国，还是跟德国博弈，都被这种情绪性的东西迷住了双眼，他无法把每一次胜利都转化为自己的政治优势和国家的政治利益。正如几十年后法国的戴高乐将军评价：“法国所取得的胜利总是一时的辉煌，而遭受的灾难却是永久性的。”这就是拿破仑三世执政20年，给历史留下的经验。

说到这里，我想起了曹孟德和刘玄德煮酒论英雄的历史情景。曹孟德问刘玄德：“你跟我说说，天下谁是英雄？”刘玄德想了想，说：“河北袁绍，四世三公，门多故吏，今虎踞冀

州之地，部下能事者极多，可为英雄？”说到这儿，我们会想到拿破仑三世，同样地，他门第很好，有光荣的历史传统，门下有很多的能人异士，当时的政治态势很好。

可是我们再来听听曹操的判断：“袁绍色厉胆薄，好谋无断；干大事而惜身，见小利而忘命：非英雄也。”

一个看似英雄的人，历史却会证明他“非英雄也”。

02 | 换个姿势奔跑：卢梭

读书考学是人生的登天之梯，这个观念打小就在我心里根深蒂固了。我父母特别有先见之明，大概在我三四岁刚记事的时候，他们就天天在我耳朵边念叨，你得先考取个本地最好的中学，这算是中了秀才；然后得考取个大学，这算中了举人；接下来还有进士，现在叫研究生，那时才算踏上整个社会的登天之梯，也就是到了金字塔顶端的小房间。

但是，你不要以为到这个小房间就完事了，小房间里面还有一个保险箱，它的名字叫博士，打开这个保险箱才算是人上人。可是这个保险箱里面还有一个小珠宝盒子，打开它才叫珠光宝气，它叫博士后。

前半生，我基本上就是按照父母告诉我的这条路，一步一步往上爬。我们这代人想脱离原来生活的小城市和乡村，除了这一条登天之梯，也没有别的道路可以选择。

我一直到前年（2011年）才拿到博士文凭。记得那天给我老爹打电话，说我拿到博士文凭了。老爹说：“赶紧送来让我看看！”我给他送去后，老爹拿着那个文凭，老泪纵横地说道：“终于把儿子培养成才了！”

我站在旁边，觉得他那时候的表情很荒诞，心想：“这东西有这么重要吗？博士现在都快车载斗量了，你干吗还这么重视？”我其他的荣誉、成就，在他眼里好像都不算什么，挣一万块钱也不过是一万块钱，博士文凭才是真才实学的标志。

其实，不只是老一代人，即使年轻一代也有这样的情结，虽然自己不愿意去读博士，认为太苦。但是如果对方递过来的名片上面印着“Doctor”，不是大夫而是博士，自己还是会肃然起敬。

博士们的生存现状分析

现在我们来做一件煞风景的事情，帮大家还原一下如今真实的博士生活，了解一下读书人的旧活法是什么样的。

先说理工科，理工科博士相对来说处境比较好，但是他们基本的生活状态就是给导师打工——导师接项目，挣银子，几乎把他们当作免费的工人来用，最后给他们仨瓜俩枣。因为毕业证在人家手里掌握着，所以拿到的津贴也相对较少。

这部分理工科博士生毕业之后，如果是学IT、电信的，华

为、腾讯这种大公司可能会要，收入也还不错。但是理工科专业林林总总、多如牛毛，绝大部分博士生毕业后的收入是不尽如人意的。

普通人对于理工科博士生活的想象，都是穿着白大褂，陪着留白胡子的科学家老爷爷攀登人类科技文明的高峰。可现实并非如此。举例来说，比如学化学的，在毕业前两年，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在实验室里帮导师刷试管，这种体力劳动会占据生活的绝大部分时间。

再来看文科，真的是比较惨。《罗辑思维》栏目有一个知识策划叫李源，现在在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读硕士。我曾经问他："你们那儿的博士混得怎么样？"

"哎哟，好惨，有几个数字可以证明。如果你在我们人民大学读博士，国家每个月给你的补贴，也就是所谓的工资，是800大洋；当然这不算完，如果跟导师做项目，每个月还能拿到800大洋的补助。这1600块钱，就是一个博士能够在人民大学拿到的全部收入。"

"如果你是博士后呢？会不会好一点儿？因为你岁数也大一点儿嘛，应该挣得多一点儿。"

"没错，如果你在人民大学读博士后的话，每年要交10000块，学校会返给你30000块，也就是说你每年净得20000块，平均下来每个月的收入不足2000块钱。"

也有相对来说好一些的，比如北京大学国际发展研究院，也就是林毅夫教授所在的那个学院。那个地方的博士后收入优

厚，每个月的收入居然达到了5000大洋！扣掉住宿费1500块，还剩3500块钱。这就是目前博士后最好的生存状态了。但是要知道，如果按部就班地读完全部课程的话，博士后大概都已经32岁了。

郑也夫先生的《吾国教育病理》一书里有一段分析，说一个男性如果到32岁的时候，还没有为家庭、社会尽到过任何责任，还在拿着微薄的收入，这种人还有什么用？

这话说得可能有点儿过，但事实就是这样。如果一个人到了30多岁，还没有对家庭和社会承担起任何责任，还抱着一种我要先学习、然后磨刀，磨完刀再去砍柴的心态，恐怕真的是有点儿迟了。

博士毕业以后怎么活

可能有读者会说，中国古人不是有两句话吗？“磨刀不误砍柴工”“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也许等博士或博士后毕业后就好了。

其实未必，就拿文科生来说，如果你想到一家报社或者杂志社当记者，就需要先问问总编和社长，他们想要什么样的人？人家才不管你是博士还是博士后呢，就看你能不能写稿子。能写稿子就要，不能写稿子就不要，你的工资收入跟一个硕士甚至本科生都没有太大区别。可是要知道，你的生命在求

学的过程中，已经又过去三到四年了，你的投入划算吗？

也有读者可能会说："你这个算法太市侩了，总有些人一心向学，就愿意去做一个苦寒的读书人，可不可以？"

钱钟书先生说得好："大抵学问是荒江野老屋中，二三素心人商量培养之事，朝市之显学必成俗学。"有人愿意过苦日子，当然可以。但是，我们来看看那种一心想留校、终身都在做学问的人，是不是可以迈上登天之梯呢？

我问过李源："你将来考博士吗？"

"不考不考不考。"

"为什么不考呢？"

"不划算嘛。"

"你是一开始就知道不划算吗？"

"那倒不是，一开始我真打算这辈子就不挣钱算了，看你们吃香喝辣的，哥们儿就玩学问。大学一年级的时候看到，原来好好学习读完博士可以留校当教师，行，哥们儿就走这条路；大学二年级发现，博士留不了校，博士后才能留校；大学三年级发现，博士后也留不了，需要排队，需要撞机会。"

你知道李源给我算的账是什么？就是如果你是985、211这种名牌院校的，读完博士后，基本上能够找到的比较好的工作，就是在一个外地的二本高校当教师，留在好学校的可能性非常非常之小。

《罗辑思维》节目在北京的一个录像地点是建外SOHO，楼下有家小餐馆在招服务生，每月底薪3000元，加上奖金、全

勤奖、提成等，干得好的月收入能达到4000元。请注意，这4000元可是包吃包住的，也就是说，一个在餐馆里端盘子的服务员——这个城市最底层的劳动人民的收入，和博士生刚开始能够期望的收入是差不多的。

工业社会的分工逻辑

这是脑体倒挂吗？20世纪80年代，我们经常用“脑体倒挂”这个词来描述这类现象，即所谓“造原子弹的不如卖茶叶蛋的”。可是今天还是这样吗？不是。

我们国家2012年的科研投入已经达到了一万亿元人民币！随便一所大学造一栋楼的花费都是上亿；任何一个理工科的实验室一旦开办，数以亿计的银子都要花下去。如果你现在已经当上了博导、院士、教授，手里又有项目的话，不敢说金山银海，至少能过上当今中国顶级精英过的日子。

为什么会出现这么大的反差呢？分析起来无非是两个原因。

第一个原因，你来迟了。现在当教授、博导的那些人，当年研究生毕业的时候就可以留校，可以发文章，可以当教授、当所长。那个时候全国每年才毕业多少学生？就像我读研究生那会儿，我们那一届文科、理工科的研究生加起来总共有37个人，现在一届是2000多人。前面的人刚当上教授，才四五十岁，还非常年轻，学术生涯还远远没有结束，哪里还

有后来者上升的途径呢？就这么简单。

郑也夫先生的《吾国教育病理》里面对此也有过分析，说过度的竞争，尤其是军备竞赛似的竞争，到最后往往会发现竞争的标的物本身并不值钱。这个道理很简单。

第二个原因就比较深了，要深入到工业社会的底层逻辑里去看。工业社会有一个特征，就是所有的效能都来自分工，所以在社会刚开始分工，有大的构建性机会的时候，就是大师辈出的一代。高晓松的《晓说》节目有一期叫《大师照亮八十年代》，讲为什么那时候容易出大师，不是说他们的智力水准真的比我们这代人要高多少，而是因为风云际会，人家有更多的机会。

再比如说晚清，或者20世纪80年代，风气刚刚打开，刚开始睁眼望世界，所有能够把西方的思想、方法论移植到中国来的人，就是货真价实的大师，因为人家想的全是元问题。像胡适一生写的书，全部是核心问题，如《中国哲学史大纲》。可是对接下来的第二代学者来说，就只能研究“小问题”了。再往后，给儿子辈、孙子辈的学者剩下的都是工业社会给他们的非常细碎的分工。

前不久，我们的知识策划李源在搞一项研究，是他硕士毕业论文的课题，叫《张慰慈城市管理思想研究》。

我说：“你这搞的是什么玩意儿？张慰慈是谁啊？”

他说：“民国时期的一个教授。”

我说：“你怎么会对这东西感兴趣？”

有后来者上升的途径呢？就这么简单。

郑也夫先生的《吾国教育病理》里面对此也有过分析，说过度的竞争，尤其是军备竞赛似的竞争，到最后往往会发现竞争的标的物本身并不值钱。这个道理很简单。

第二个原因就比较深了，要深入到工业社会的底层逻辑里去看。工业社会有一个特征，就是所有的效能都来自分工，所以在社会刚开始分工，有大的构建性机会的时候，就是大师辈出的一代。高晓松的《晓说》节目有一期叫《大师照亮八十年代》，讲为什么那时候容易出大师，不是说他们的智力水准真的比我们这代人要高多少，而是因为风云际会，人家有更多的机会。

再比如说晚清，或者20世纪80年代，风气刚刚打开，刚开始睁眼望世界，所有能够把西方的思想、方法论移植到中国来的人，就是货真价实的大师，因为人家想的全是元问题。像胡适一生写的书，全部是核心问题，如《中国哲学史大纲》。可是对接下来的第二代学者来说，就只能研究“小问题”了。再往后，给儿子辈、孙子辈的学者剩下的都是工业社会给他们的非常细碎的分工。

前不久，我们的知识策划李源在搞一项研究，是他硕士毕业论文的课题，叫《张慰慈城市管理思想研究》。

我说：“你这搞的是什么玩意儿？张慰慈是谁啊？”

他说：“民国时期的一个教授。”

我说：“你怎么会对这东西感兴趣？”

他说："不是我感兴趣，是导师分配我写的。"

我说："导师为什么分配你写？"

他说："因为导师有自己的研究架构，里面缺很多小块，你既然是我的学生，就去帮我把这一小块研究清楚，但在我这套研究计划里，它也就是一个小小的注释。"

如果李源同学说："我不搭理你那一套，我要写一部中国通史！"导师就恨不得一个嘴巴呼上去，你以为你是谁啊？我是为了你好才这么告诉你的，在史学界这样一个辈分森严的体系下，你竟敢一上来就写什么中国通史，那就是找死。所有人都会觉得你是野狐禅，你这一辈子在学术界都休想混出头来。

所以，你一开始只能按照导师、导师的导师、导师的爷爷导师的一整套规划，在一个角落里展开自己那种苟且偷生、慢慢攀爬、小小的学术生涯，那你不就悲催了吗？说到底，这是工业社会分工到最后出现的一个荒诞现象。

每年，各种机构都会申报很多国家社科课题，能出版一书架的书，都由大量细碎的分工组成。我们不禁会问：真有必要这么研究吗？没办法，工业社会有它的惯性，就是要这样细碎地分工下去，而每一个人都被这种分工逻辑给绑架了。

三个当代人的新活法

难道真的是这个社会不厚待知识分子吗？也不是。过去十

年，读书人当中发生过这么几件事。一个研究美学的教授讲三国出了名，他叫易中天；一个研究广播电视媒体的教授讲《论语》出了名，她叫于丹；一个海关的公务员写明史出了名，他叫当年明月。有媒体采访当年明月："你这么小的年纪，20多岁就写出皇皇七大本明史著作，虽然是通俗版的，你不觉得太容易了吗？很多教授说，有些学问是要穷30年的精力才能开始做的。"

当年明月就说这么点儿东西还用得着30年？能有多少资料啊？花30年才做完的人，只有两种可能：第一，他太笨；第二，他在骗你们呢。

我不敢说当年明月说得对不对，我也不敢否定所有明史教授的努力，但是至少我们可以从当年明月、于丹、易中天的例子中得到一点启示，就是市场经济下的社会并没亏待读书人。如果你做出了让市场认可的学问，采取了在这个新时代应该采取的存活方式，它就会给你丰厚的利润。

据说于丹出的第一本书《于丹〈论语〉心得》的利润，是中华书局自新中国成立后挣的所有钱的总和，于丹当然也挣了很多钱。至于当年明月，据他原来的一个同事讲，到现在为止，他因《明朝那些事儿》拿到了上千万的版税。

所以，你不能说这个社会欺负读书人，正确的结论是：过去的活法不成立了，读书人必须换一个活法。

参考卢梭蹚出来的新活法

我们这一代人其实生活在一个大变革时代，在人类历史上，这样的大变革出现过好几次。在之前的大变革时代，人们用生命左冲右突出来的新活法，依然能够在几百年后给我们这代人以参考和启示。

给大家介绍一个人，这个人叫卢梭。很多人都知道卢梭，知道他是法国启蒙时代的思想家、哲学家、教育家、文学家。其实他不是法国人，而是日内瓦人，按今天的国籍来算应该是瑞士人。

卢梭的命运从小就很不幸，出生的时候妈妈难产死了，所以他是跟着爸爸长大的。他爸本来是一个老老实实的钟表匠，年轻的时候惹了官司，家就败落了。卢梭从16岁开始，就不得不到处打零工，说白了就是流浪。

30岁那一年，他流浪到当时整个欧洲的文化中心——巴黎。推开城门，举目四望，卢梭不禁大惊："我的老天，哪有我的活路啊？"虽然卢梭很聪明，也会舞文弄墨写文章，但是在当时知识分子的所有活法里面，没有任何一条缝隙是对卢梭这样的人开放的。

当时整个欧洲知识分子的活法，大概有四类：

第一类，体制内的人，包括政府官员、学者型官员。比如

说启蒙运动四大健将之一的孟德斯鸠，他当时就是大法官；像英国的洛克，也是担任过类似国务秘书这样的职位。卢梭又没参加过公务员考试，谁认得他是谁啊。

第二类，用今天的话讲叫意见领袖，比如伏尔泰就是这样的人。虽然伏尔泰不是贵族，但是他凭借着自己的才华，年纪轻轻就在法国巴黎的贵妇沙龙里声名鹊起了。很多巴黎贵妇见到伏尔泰就跟过年一样。卢梭要当意见领袖的话，哪里有伏尔泰的人脉？毕竟人家的人脉已经搞了好几十年了，有大批拥趸和粉丝。现在你想混成意见领袖，太难了。

第三种活法，是被当时新兴的大学“包养”，比如说休谟、亚当·斯密，这些人都是被爱丁堡大学、格拉斯哥大学等“包养”的知识分子。可是卢梭是自学成才的，没文凭，没有任何资本能够进入大学。

第四种活法，就是由教会“包养”。这在欧洲历史上是一个奇葩般的存在。但这个谱系里面的名人，有贡献的特别多，尤其是英国。英国的乡村牧师是英国现代化当中非常重要的知识分子力量，因为他们除了周日做个礼拜，平时闲着没事干，还有一部分津贴，这足以让他们静下心来去研究一两门学问。比如著名的经济学家马尔萨斯，就是这样一个知识分子。

卢梭当时面对的就是这种情况，“长安居，大不易”。卢梭也做出过努力，比如说，他发明了一种全新的记乐谱的方法，他觉得这是了不得的发明，所以就怀着一颗炽热的心到巴黎，四处兜售这玩意儿。那些既得利益者、大音乐家、贵族哪

里看得上这个？根本就不搭理他，一点缝隙都没给他留，所以卢梭弄得灰头土脸。

那第二次呢？卢梭想向这些人输诚，硬生生挤开一条缝而入。

他也想巴结意见领袖，比如说他拿着自己写的一本书——《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跑去找伏尔泰，说我写了一本著作，您给看看。

伏尔泰看完之后，是这么回复的："感谢您给我送来这部著作，看完之后，我有一种要用四脚爬行的感觉。我觉得所有人看完您这本书，都有一种四脚爬行的欲望，因为您这本书否定了文明，想让人脱光衣服回到原始森林，这种思想太反动了。"然后他还说俏皮话，说我都60岁了，已经忘了四脚爬行60年了，你这套我是学不会了，然后就给退回去了。

卢梭那一年大概是38岁，年轻气盛，也不饶人，就给伏尔泰写了一封回信，说我很不喜欢你这个人云云，当时俩人就骂起来了，因此也结下了梁子。卢梭这个人一生平淡无奇，读他的传记会感觉非常枯燥，他人生中发生过什么大事吗？一件都没有，就是写信、跟人吵架、闹矛盾、解释，全是这些破事儿。

总体而言，卢梭在巴黎混得比较凄惨。刚去的时候他还有几个朋友，比如他跟百科全书派代表人物、法国启蒙运动大将狄德罗关系挺好，两人惺惺相惜。狄德罗说，你不是会记谱吗？百科全书里音乐这一条交给你写好不好？卢梭说好，就花

几个月时间给写了。但是后来两人也闹翻了。

有一次狄德罗跟他说，你和巴黎的朋友全闹翻了，就剩我一个了，你能不能对我好一点儿啊？卢梭说，为什么呀？他又写信把人家骂了一顿。这就是卢梭，他就是这样的性格。

两个世界的人：卢梭VS伏尔泰

现在很多学者都认为，卢梭是因为跟狄德罗、伏尔泰的观点不一样才导致分道扬镳的。依我说，根本就不是这个原因，而是因为他和这些人压根儿就是两个世界的人。

就拿伏尔泰和卢梭来说，这两个人怎么可能谈得来？伏尔泰年纪轻轻就暴得大名，而卢梭混到四十几岁还没混出个人样儿；且伏尔泰是巴黎人，卢梭又是外省人。

另外，伏尔泰特别有钱，卢梭特别穷；两人的思想观点也不一样，伏尔泰的政治观点是，要改造政体但是不要革命，卢梭则说主权在民，等等。无论从哪个方面来看，他们都是生活在两个世界里的人，伏尔泰后半辈子最大的乐趣就是祸害卢梭。因为卢梭也很有名，很多贵妇也喜欢他，伏尔泰就在背后搞鬼。

卢梭有一件见不得人的丑事，他到晚年才跟一个女人结婚，之前和那个女人共生了五个孩子，但都送到了育婴堂，因为卢梭觉得自己没有能力抚养他们。伏尔泰就用别名写了一本

书，专门揭露卢梭。据说伏尔泰临死之前有一次看戏，台上滚出来一个小丑，伏尔泰就跟别人说："你看你看，卢梭，丑角！"他一辈子就是以到处散播卢梭的坏话为乐。

卢梭在巴黎待不下去了，想回日内瓦。伏尔泰就写信追到日内瓦去，告诉那个地方的人，卢梭是个坏人，你们要收留他，就是你们城市的污点。

卢梭于是就躲去英国，住在休谟那儿。伏尔泰说怎么可以这样呢？一封信追过去，跟休谟讲，你不能带他。当然，再加上卢梭自己的一些毛病，后来又跟休谟闹翻了，在英国也待不下去了。

总而言之，伏尔泰一辈子就是以文字追杀、祸害卢梭为荣。当然，这只是前辈文人之间的小花边，但说到底是什么原因呢？原因就是，文人原来的活法里没有你这种野狐禅，你混得好，大家就看不惯你。这种心态大家可能都能理解。

卢梭的不妥协

卢梭和伏尔泰在同一年去世，伏尔泰祸害了卢梭一辈子，去世后却获得了同样的待遇——都被送到了先贤祠，隔得并不远。

而且，他俩去世之后，欧洲大陆的很多知识分子，无论法国还是德国的，都视卢梭为自己的精神导师，尤其是在法国大

革命时期。比如说著名的雅各宾党人罗伯斯庇尔，他一直说见过卢梭（后来很多学者都否定了这一点），坚持认为自己是卢梭的学生。所以在法国大革命期间，卢梭被正式封为贤人，入住先贤祠。那问题就来了，卢梭凭什么呢？

首先，“卢梭不断避免向现存政权做任何即使是表面上的妥协。”这是马克思对卢梭的评价。

他不妥协有哪些表现呢？

当时他出了两本书，一本是《论科学与艺术》，另外一本是《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他的歌剧写得也挺好，据他自己讲，法国宫廷里演他的歌剧时，很多贵妇人都很感动，觉得他是个大才子。所以当时法国的国王路易十五就想要给他一笔年金，说你不要让别人“包养”了，我直接“包养”你好不好？卢梭居然不干，穷成那样了也不干。

当然，这件事在历史上众说纷纭，有人说他是因为那天膀胱炎发作撒不出尿来，怕君前失礼，所以没去。也有人认为，他就是不愿意让权贵“包养”，因为要是进到他们的体系里，那不就成孙子了吗？我本人更倾向于后一种看法。

卢梭后来的历史地位证明了他确实是一代文豪，如果当初他领了国王年金，那他在这个体系里肯定不如伏尔泰，不如孟德斯鸠。

卢梭的两条活路

卢梭有铮铮铁骨，但也得有活路才行。卢梭的第一条活路就是他对音乐非常了解，他曾一度实在活不下去了，就去抄乐谱。当时贵妇要开音乐会，总会外包一些抄乐谱的活儿，卢梭不嫌吃苦，好歹能养活自己。

卢梭第二项活下来的本事，就是他有捕捉机会的能力。只要是一个转型时代，总会有那么一些机会从严丝合缝的传统社会里溜出来。这个时候，你要能够准确地捕捉到那个信息，卢梭就有抓住机遇的这个本事。

有一次他去看望狄德罗，两人当时还是朋友。他在路上捡到一张小纸条，是第戎大学有奖征文的布告。他当即就觉得这是个机会，一定要抓住。那时他虽然很穷，但还是专门为写这篇论文雇了一个女秘书，自己口述，让女秘书整理记录。最后这篇文章获得了那次征文的大奖。

虽然这篇文章在卢梭的整个思想体系里面地位并不高，连他自己都说论证方法太粗糙。但是不管怎么样，他凭借这篇论文在巴黎声名鹊起。当时这篇文章一经发表，几十篇书评就出来了，所有贵妇的沙龙也开始向他开放了。

卢梭的干法

可是如果只有这两招，卢梭在巴黎即使活下来，也不过是一个时代的弄潮儿而已。要想成为名垂千古的文化大师，仅凭这两招哪里够？我们来看看，卢梭接下来还干了什么。

卢梭做的第一件事是，倒转身形，背弃那些知识分子原来的市场，去寻找一个全新的蓝海市场。前面讲过，传统知识分子有四种活法，看起来形形色色，其实本质上都一样，他们的“销售”对象都是当时的高帅富们，因为只有那些大人、先生们，才能花得起钱买他们的书，听他们的讲座，捧他们的场，传他们的名。

但卢梭并不是靠他那些哲学著作成名的，而是在40岁时靠另外一本书成名的，这本书叫《新爱洛伊丝》，里面全是情书，堪称18世纪早期情书的范文。

这本书一出来就备受追捧，因为它的题材非常清新，用的不是常见的小说体，而是饱含深情的书信体。它讲了一个爱情故事，从构架上讲，跟《廊桥遗梦》差不多，故事梗概就是一个叫朱丽的贵族女孩爱上了她的家庭教师，但是父母嫌贫爱富，把朱丽嫁给了一个高帅富，家庭教师一气之下就当兵去了。他本来以为朱丽不会幸福，几年之后回来一看人家很幸福，于是特别忧伤。朱丽临死之前给他写了一封绝笔信，告诉

他："我还是爱你的。"故事到此结束。

故事虽然狗血，但这种全新的、饱含情感的、题材别致的新文学一出现，在巴黎就炸开锅了。它的读者并不是那些大人、先生们，而是那些情感在闺房当中已经被束缚、压抑到极致的贵妇们，还包括一些情感丰富的男人。

18世纪的整个社会氛围都是冰冷的，不像19世纪充满了浪漫主义色彩；而19世纪的浪漫主义气氛，其实正是靠卢梭这样的先行者酝酿出来的。所以很多18世纪、19世纪的浪漫主义文学家，都尊奉卢梭为他们的前辈。

在当时的巴黎，卢梭这本书一时间洛阳纸贵。有一个神父给他写信，说你这本书我每读一遍就哭一遍，我跟我的朋友们把你写的每一个自然段都连读了十遍，满屋子人哭得就跟在灵堂一样。还有人给他写信，说读这本书对我太有好处了，因为我痛哭流涕，结果把感冒给治好了。还有一个退伍军官给他写信，说最后那封绝笔信我一直不敢看，我不知道看完之后是否还能受得了，我下了三天决心，才决定要看。

这就是一个全新的市场，结合今天来看，有一些人已经在做示范了。杭州有一个人叫陆琪，是新浪微博大V，影响力非常大。如果作为旁观者，会觉得陆琪一个大男人天天说的都是女孩子们爱听的话，太没有追求了。但是有市场就有需求，有需求就有供给，人家提供的是市场极其饥渴的需求，凭什么不能暴得大名？凭什么不能挣钱？

所以，勇敢地摆脱原来的知识分子生态，找到自己的市

场，这就是卢梭的绝招。除了写爱情小说，卢梭还有别的办法——在找到全新的市场、全新的客户的同时，他还把自己对这个世界、这个时代的知识分子式的、精英式的严肃思考灌输进去。

这就得提到卢梭的另外一本书，叫《爱弥儿》。

这套书讲的是家庭教育——怎么带孩子。伏尔泰关心的是什么？教士多么无耻……国王多么黑暗，等等。他整天惦记的都是怎么用最后一个教士的肠子勒死最后一个国王。但人家卢梭却踏踏实实地写了一本怎么带小孩的书。

可是就在这本书里，夹杂了很多卢梭作为一个冷静、严肃的思考者的私货。他告诉我们什么叫人性，人性应该怎么培养，等等。他的很多属于那个时代的精彩思想，全部灌注在这本书里面了。这本书的影响到底有多大？举两个例子。

第一个例子，这本书里面提倡母乳喂养。这个概念是卢梭最先提出来的，这导致法国当时很多贵妇人都把奶妈给辞退了，自己坚持母乳喂养。信卢梭得永生，这就是当时法国贵妇的心态。

更神奇的是，当时还是王子的路易十六，读了这本书后发生了重大变化。卢梭这本书里有个重要的观点：人一生不管从事什么职业，混得有多好，哪怕你是国王，都应该有一门手艺，这是人生立定根基最重要的基础。路易十六就想，学点什么手艺呢？想了好久，他学会了修锁。路易十六之所以会成为一个技法很高超的锁匠，就是因为看了卢梭这本书。由此可

见，卢梭在当时的影响力十分大，而且这种影响力并不完全是媚俗，他在媚俗的著作当中还能够灌注冷静的思考。

实例分析：怎样借鉴卢梭

以上，我们基本上把卢梭的活法给大家解剖了一下，再讲一下如何从卢梭的故事中得到启示，还是以李源同学为例。

当时他就是这样，第一，利用手艺，当每个月200块钱补助养不活自己的时候，就靠做点翻译来生存；第二，会抓机会。有一次《罗辑思维》节目组要招暑期实习生，大家一起来死磕读书，李源马上就报名了。我们一看这小伙子不错，读书读得多，是罗胖今后做《罗辑思维》重要的助力，马上就招进来了，所以人家机会抓得也好。

但是招进来之后，我就跟李源同学讲，你不能一辈子靠替我找资料、整理文案过日子，这种生活不属于你。属于你的生活应该是什么样的？应该用你的生命去蹚开一条血路，为那些研究高大上学问的读书人找到一个新的活法。

我给他做了这样一个设想：这个社会有很多人想读书但没时间，于是就看《罗辑思维》，我说什么，他们就只能听什么。那我们可不可以搞一个读书定制呢？比如说你很有钱，上面有老爷子老太太，下面有几个孩子，一家三代人，能不能搞一个读书会，指定一本书，让李源同学事先读好，然后利用周

六下午一到两个小时的时间来主持这个读书会。你再顺便赏我们一两万块钱，让知识分子也挣点生活费，李源同学不就找到了自己的全新市场了吗？

当然，这个市场还可以再想，很多公司的老板经常给员工买书学习，可员工哪有时间读书啊，文字阅读时代都过去了。我们能不能趁一次全员开大会的时间，抽出一个小时，让李源给大家讲讲这本书里大概讲了点什么，把老板买书的这笔钱变成给李源同学的酬劳，这不也是一个全新的市场吗？我个人坚信，这个市场在未来一定会发展起来。

这就是为什么我要讲卢梭，其实我想说的是我们《罗辑思维》自己。我原来也是吃公家饭的人，出来以后发现学郭德纲，在前门搭一个摊说相声，凭三寸不烂之舌，靠这个手艺我可以活下去。而且优酷、土豆大整合以后，中国最强大的视频平台出现了，这个机会我抓住了。

但是，我能不能找到一个新市场？比如那些电视台拨给娱乐公司的市场，等等。最关键的是，在这个过程当中，在大家有辨识能力的情况下，我有把自己对这个世界的很多想法告诉大家的内在冲动。如果这几条做到了，我不也是卢梭300年后的一个好学生吗？没准儿我也能做出一番自己的事业。

我们回过头来再看卢梭，老先生肩不能挑、手不能提，一辈子除了抄乐谱，也没参加过什么劳动，国王给的年金他不要，跟意见领袖又闹翻了，请问他是怎么活下来的呢？他的财富是从哪儿来的呢？

卢梭还有一个办法，靠“包养”。如果你觉得这个词不好，那我换一个词，靠供养。谁的供养？读者、粉丝、受众，他有他自己打开的全新的市场。

就像我们刚才讲的，伏尔泰撵着他在欧洲到处流亡，哪儿都不要他，哪儿都撵他走。虽然他的心情是落寞的，但是每到一处住下来，马上又感觉不错起来，为什么？因为当地的读者，包括一些贵妇人纷纷登门求教，甚至有人非要拉他到自己的庄园里住上两天。他这一生就是这么过来的，到处都有人捧他，他吃自己受众的百家饭，挺好的一生。

再说到我们《罗辑思维》，我要想蹚出一条读书人的新活法，就必须和原来读书人的活法一刀两断，我不去读什么博士后，不去跻身什么教育系统在高校里面谋得一官半职。我就在街头搭下一个说书的摊子，靠大家供养。2014年8月，5个小时内我们收到了160万元的会员费。我其实也知道，大家交会员费凭的不就是一份爱、一份信任吗？

第三章

怎么做个明白人

在这个时代你会发现，过去的经验没用了，对未来的预测基本都是瞎扯，基于原来人际关系获得的所有巧妙几乎也都失效了。那怎么办？在这里我们其实就提供了一个方案：学习李鸿章，把所有的注意力放在当下，不管过去，不管未来，不管周边，做当下最该做的事。

01 | 不敢犯错的loser：嘉庆

中国的历史教科书有一个毛病，就是经常会出现大段大段的断档，整整几十年发生的事情，没有任何记载。比如说整个东汉历史，刚开始记载的是刘秀夺了天下，然后一竿子就插到了三国，没人告诉我们中间这200年发生了什么。

再比如说唐朝历史，安史之乱结束后，就一竿子插到了五代十国，这当中有100多年，发生了什么？历史教科书用四个字——藩镇割据——来概括。好像那100多年，只有一些诗人活跃在历史舞台上，政坛上发生了什么，则模糊不清。

再比如说清代，大家都对“康乾盛世”津津乐道，可是乾隆皇帝去世是1799年的事，然后历史教科书一竿子就插到了1840年，这当中足足有41年的空白，发生了什么呢？

这期间清代还有两个皇帝：嘉庆皇帝和道光皇帝。道光皇帝因为鸦片战争还比较有名，最倒霉的，就是嘉庆皇帝了。

嘉庆当皇帝当了20多年，但是好像只给大家留下了一句话："和珅跌倒，嘉庆吃饱。"似乎这个皇帝在龙椅上坐了20多年，就只是在捧着一个大"棒棒糖"边舔边吃。这棒棒糖是从和珅府里抄来的，所以他很幸福。但是，嘉庆皇帝真的度过了幸福而悲催到默默无闻的一生吗？

这不符合常理。任何一个正常人都会试图在历史上留下自己光辉灿烂的一生，更何况是一个手握大权的君王呢？所以嘉庆皇帝一定做了些什么事，而且在整个中国历史这个大坐标当中，他一定有着什么意义。

当然，对嘉庆一朝的研究，在历史学界也不是什么显学，所以没什么人搭理这20多年。直到我看到一本书，是历史学家张宏杰先生的《乾隆皇帝的十张面孔》，这本书的最后一章写的就是嘉庆皇帝。

你看嘉庆皇帝多悲催，他的故事是附在他老子那么厚一本书的最后一章，作为一个配角出现的。可是这一章的题目，我觉得太有意思了，叫作《英明伟大到一事无成》。

一个皇帝如果一事无成，他怎么可能英明伟大呢？如果他果然英明伟大，又怎会一事无成呢？

乾隆皇帝的三年考察期

要想破这个谜，就得把时间的指针拨到1796年的正月初

一，这一天是嘉庆皇帝登基的日子。

在中国历史上，皇帝的登基大典通常是没什么看头的，因为新皇帝通常都是在老皇帝死后才能当皇帝的。国丧期间，民间尚且要停止一切娱乐活动，更何况皇家自己呢？所以在新皇帝的登基大典上，那些黄钟大吕“陈而不作”，因为老皇帝刚死，现在是全国服丧期间，皇帝不哭着登基就是不孝。

但是嘉庆皇帝没这个问题，因为乾隆皇帝这时候当太上皇了，所以他的登基大典是比较热闹的，至少是有音乐的，这在中国历史上非常罕见。

从这一年开始，一直到嘉庆四年（1799年）的正月初三乾隆皇帝驾崩，这整整三年间，我们可以想见，嘉庆皇帝过的是什么日子。老皇上还在，大权不在他的手里。

而且，乾隆皇帝也是一个饱读史书的人，他知道太上皇没那么好当，唐太宗他爹李渊晚年当太上皇日子好过吗？唐玄宗做太上皇的日子好过吗？他太明白了，所以他防微杜渐，做了一系列的准备。

比如说，他原来为自己建了一座新宫，叫宁寿宫，但是他当了太上皇之后仍住在养心殿，其实就是不愿意放弃自己的皇权。连朝鲜使臣进贡这种小事，他都要跟使臣说，皇帝虽然换了，大事仍然是我办。一个八十多岁的老头，权力欲还是如此旺盛。

但是对于这个帝国来讲，也不能说乾隆皇帝做得没道理，他确实要留一个观察期。他想看看：原来的十五阿哥，我给他

披上龙袍之后，到底会有一番什么样的表现？

在这三年期间，嘉庆皇帝交出了一份令人满意的答卷，至少他对太上皇的孝心没的说。按照当时朝鲜使臣留下来的记录，嘉庆皇帝在老皇帝面前，眼神都不带离开一下的，老皇帝一高兴，他就跟着龇牙乐；老皇帝把脸一沉，他马上也不高兴，视太上皇之喜怒为己之喜怒，嘉庆在这方面做得是很好的。

这期间还发生了一件事，就是嘉庆皇帝的皇后死了。做了20多年的夫妻，多多少少总是有感情的，但是嘉庆皇帝却做出决定，丧礼按照当时最简单的程序去办。皇帝仅仅辍朝五天，文武大臣仅仅穿七天素服。

嘉庆皇帝为什么这么做？因为80多岁的太上皇还在养心殿待着，老人最忌讳的就是死，而且忌讳一切和死有关的不吉利的事。所以新皇帝就特别担心这一点，即使到皇后的灵堂去，都是到了灵堂门口才换上素服，出了灵堂立即换上常服。而且他知道自己死了老婆，是个不祥之人，所以他尽量避开太上皇经常出没的那些道路。

太上皇也不傻，头脑精明得很，他派了和珅去查看小皇帝现在在干什么，有没有因为死了老婆而耽误国事。和珅回来报告说，新皇帝完全没有一点点悲伤的样子，天天在那儿批奏折呢！

这份答卷交上来之后，乾隆皇帝是很满意的。乾隆皇帝是一个孤傲的人，他晚年总结自己的一生有“十全武功”：

两次平定准噶尔之役、平定大小和卓之乱、两次金川之役、镇压台湾林爽文起义、缅甸之役、安南之役及两次抗击廓尔喀之役，并给自己起了一个名号为“十全老人”。就是说，作为皇帝，他把什么都占全了，不仅高寿，文治武功也是一时极盛。

所以在这三年当中，乾隆皇帝最关心的问题就是，爱新觉罗家族的江山是不是所托非人？我选择十五皇子来接替这副担子，他是不是一个对的人？

1799年正月初三，乾隆皇帝离开这个世间的时候，他心里是满意的。

兢兢业业的圣贤君主

嘉庆皇帝即位的时候已经36岁，年富力强，从体力到精力各个方面都是最巅峰的时候，而且他从小接受的就是最标准的帝王教育。乾隆皇帝子女众多，千挑万选才选中嘉庆，所以在性格、道德、能力等方面，嘉庆皇帝都是一时之选。嘉庆皇帝在他20多年的皇帝生涯当中，也确实当得起张宏杰先生给他的四个字的评价：英明伟大。

中国古代对一个圣贤帝王的所有要求，嘉庆皇帝不仅做到了，而且做得很好。

我们先说说他的俭，也就是抠。乾隆皇帝晚年的时候，对

古玩字画有一种遏制不住的贪欲。在他临死之前，新疆叶尔羌地区发现了一块重达两吨的玉石，乾隆皇帝就命人速速运到北京。结果玉石还没运到北京，乾隆皇帝就驾崩了。嘉庆皇帝马上给押运的官员下了一封诏书，说不管运到了哪里，就地给我扔掉，我不好这口儿。通过这件事情，嘉庆皇帝向全国人民做了一个表态：他不好这些玩意儿。他的一生对声色犬马、珍玩字画都不屑一顾，甚至连玩，都是出于完成自己皇帝的使命。比如说他恢复了“木兰秋狝”，就是每年去承德打猎。这也是为了传承列祖列宗留下的打猎、尚武的好习惯。但是在这个过程中，嘉庆皇帝一点儿都不喜欢打猎，只是象征性地比画两下，打两只兔子、两只狍子就收手，然后赶紧回去看奏折。

张宏杰先生在研究当中发现，嘉庆皇帝在“木兰秋狝”时的路线和时间完全是按祖制来的，就是说当年他爷爷、他爹走的哪条路，哪天早上几点钟出发，晚上几点钟收队，他也完全照着来。

还有一个“勤”的故事。清代皇室有一个经典的娱乐活动，就是看冰技，让一些太监以及从外面请来的艺人，在冻起来的湖面上表演花样滑冰。有一年冬天，嘉庆皇帝看完之后，就回到自己的办公场所，命人把当天的奏折拿来。太监跟他说，大臣们觉得天气这么冷，皇上又看了一上午表演，可能比较累了，就没有提交奏折。

嘉庆皇帝气坏了，他下了一道谕旨，申饬大小官员，说我天天起五更为这个国家操劳，你们居然因为天冷，还借口心疼

我没有上奏折，让我没事干，我是这么勤政的一个皇帝，怎么能让我没事干呢？这在清代历史上很少有，但在嘉庆朝就发生过好几回。

还有一次，他参加完祭祀，大概早上十点钟回到办公场所，说要召见官员。结果当时主政的睿亲王说："今天天太热，而且您上午已经为祭祀忙了半天，我把今天要接见的官员和明天要接见的给您合并了，明天一起见吧。"

嘉庆皇帝又是龙颜大怒："你怎么能这么干，我就是要靠勤政在历史上留下自己的地位，你居然让我偷懒一天！"然后就命人把睿亲王送到宗人府议罪，并罚俸。

嘉庆皇帝一直就是用这种执政方式，来确保自己是一个绝代的、英武的、按照圣德典范来行事的君王。

嘉庆皇帝的好处真的是说不尽，包括他过五十大寿的时候，有一个御史上了一道奏折，说按照祖制，咱们在京城小小地热闹一下，演十天戏吧。

这奏折马上就被嘉庆皇帝踢回去了，他说："你可是御史，怎么能撺掇我这个做皇帝的人去玩呢？如果我要玩，你御史的责任也应该是拦住我去玩。"嘉庆还把这个御史发配到了边疆极苦的地方去当差。这就是嘉庆皇帝，对自己要求极严。

可能有人会对嘉庆皇帝有些误解，觉得他很残暴，很严厉。但嘉庆皇帝还真不是这样一个人，其实他是一个非常会体恤臣下的人。

史料中有这么几个小故事，有一次，湖北学政杨怿向皇帝

汇报当地的情况。当时正是大夏天，皇帝非常热，但是一看到杨怿进门，他立即就把扇子给放下了，因为君臣奏对之间，臣子是不能挥扇的，臣子即使汗珠噼里啪啦往下掉，也不能扇扇子，这是礼制。嘉庆皇帝为表示与大臣同甘共苦之意，即使汗湿重衫，但是也没有拿起过那把扇子。杨怿到晚年写回忆录写到这一段的时候，依然感动得痛哭流涕。

嘉庆皇帝去木兰秋狝，路上经常遇到百姓拦轿告状，他每次都命人把轿子停下来，亲自审理案件，如果不能亲自审理，也会命人把这个案件立即批转地方，要求尽快解决。

而且他在当时还推出了一次小改革，就是“紫禁城骑马”，这是给功高大臣的一种恩赏，就是进了宫门可以不下马，一直骑到要去的地方。可是有些汉族大臣不会骑马，他又允许享受“紫禁城骑马”待遇的汉族大臣坐轿，特别是那些年迈力衰或体弱多病之人。

但嘉庆皇帝也不是脓包。比如说1799年正月初三乾隆皇帝刚刚晏驾，正月十八他就把和珅干掉了，三尺白绫赐死。所以，他又是一个非常决绝的人。

执政初期，坚决惩贪

嘉庆皇帝在他执政的20多年间，其实推动了当时他能够想象到的最大力度的改革。

这个时候他遇到的最大问题就是贪污腐败，是到要打苍蝇、打老虎的时候了。可是这苍蝇、老虎不是一天养成的。其实在乾隆朝后期，整个大清王朝的官员系统就已经到了通体皆烂的程度，苍蝇、老虎已经形成了常态。这也就是说，这个时候办贪污案，只要办一个，一定就是一个窝案，一抓就是一大坨。

其中最典型的一个案子是甘肃的“冒赈案”。当时，整个甘肃省官员都想搞点外快花花，于是就说甘肃这里遭灾了，把没灾说成有灾，把小灾说成大灾，然后陆陆续续贪污了800万两银子。最后全省官员就按官职大小，生生把这笔钱给私分了。

“冒赈案”东窗事发之后，乾隆皇帝暴怒不已，但又无计可施。因为如果按照大清律例判罚，全省官员都得处死，可他们一死，整个甘肃省就没官员了，这哪儿行啊？所以乾隆皇帝不得不重划生死线，规定拿两万两银子以上的砍头，拿两万两银子以下的准许戴罪立功，继续办公。清王朝到这个时候已经变得很荒唐了。

嘉庆皇帝上台之后，第一件事就是打老虎，先把和珅给扳倒了。扳倒之后，从他的府里搜出八亿两银子。这是什么概念？这笔钱足以抵得上当时大清王朝十年的岁入。

这还不算完，因为这只是一只大老虎，还有很多小老虎，很多大苍蝇、小苍蝇，所以嘉庆皇帝要接着来。在嘉庆执政初期，我们看到的是一种勃勃向上的生机，至少在皇帝的谕旨里，我们能看到这种决心：杀伐决断，坚决惩贪。

就在和珅跌倒的第一年，全国十一个总督被干倒了六位。据张宏杰先生研究，从嘉庆七年（1802年）到嘉庆十年（1805年），地方上几乎每个月都有督抚的人事变动，说明那个时候皇帝是非常重视从人事上彻底解决贪污腐败问题的。

但是古代王朝的皇帝其实是非常可怜的，因为他要控制那么大一个帝国，可以使用的手段却很少。

当年的嘉庆皇帝也一样，因为中国儒家发明的所有治理天下的技术里面，无非就那几条，从政是宽一点儿还是猛一点儿，对待官员系统是严一点儿还是松一点儿。所以嘉庆皇帝刚开始惩贪力度非常大，但是后来发现根本就没有办法解决通体皆烂的问题。

举个例子，他当时推出了很多廉政模范，其中有一个御史是当年炮轰和珅的第一人，嘉庆皇帝觉得他干得好，就派他去管四川的军需。后来嘉庆皇帝发现这个人非常能干，又把他调回北京当兵部侍郎。

此人当上兵部侍郎的第一年，就贪污了四万两银子！而在这一年当中，嘉庆皇帝反复让全国官员向他学习。他这不仅是在贪污犯法，还是在打皇上的脸。

就这样，在力行惩贪几年之后，嘉庆皇帝觉得非常有乏力感，不管自己怎么做，是松一点儿、紧一点儿，不管自己怎么苦口婆心地说，都没有用。

在关于嘉庆朝的很多史料中，我们会发现这个王朝已经不只是一个腐败的王朝，还是一个瘫掉的王朝，一个软弱无力到

就在和珅跌倒的第一年，全国十一个总督被干倒了六位。据张宏杰先生研究，从嘉庆七年（1802年）到嘉庆十年（1805年），地方上几乎每个月都有督抚的人事变动，说明那个时候皇帝是非常重视从人事上彻底解决贪污腐败问题的。

但是古代王朝的皇帝其实是非常可怜的，因为他要控制那么大一个帝国，可以使用的手段却很少。

当年的嘉庆皇帝也一样，因为中国儒家发明的所有治理天下的技术里面，无非就那几条，从政是宽一点儿还是猛一点儿，对待官员系统是严一点儿还是松一点儿。所以嘉庆皇帝刚开始惩贪力度非常大，但是后来发现根本就没有办法解决通体皆烂的问题。

举个例子，他当时推出了很多廉政模范，其中有一个御史是当年炮轰和珅的第一人，嘉庆皇帝觉得他干得好，就派他去管四川的军需。后来嘉庆皇帝发现这个人非常能干，又把他调回北京当兵部侍郎。

此人当上兵部侍郎的第一年，就贪污了四万两银子！而在这一年当中，嘉庆皇帝反复让全国官员向他学习。他这不仅是在贪污犯法，还是在打皇上的脸。

就这样，在力行惩贪几年之后，嘉庆皇帝觉得非常有乏力感，不管自己怎么做，是松一点儿、紧一点儿，不管自己怎么苦口婆心地说，都没有用。

在关于嘉庆朝的很多史料中，我们会发现这个王朝已经不只是一个腐败的王朝，还是一个瘫掉的王朝，一个软弱无力到

让所有人都大吃一惊的王朝。

比如说有一次皇帝出行，文武百官护驾，路上皇帝问起兵部尚书掌管的调兵大印。兵部尚书竟然回答说没了。怎么没了呢？丢了。这还得了？万一这个时候全国哪个地方出点事，皇帝在半道上连兵权都没有。嘉庆皇帝就命人赶紧追查。

追查结果出来后，君臣上下全傻眼了——这大印三年前就丢了。原来兵部的司员一直瞒着这件事，导致兵部大印丢了三年居然都没人知道。这种荒唐事就发生在这个时候，而且追查也没有下落。

嘉庆一朝还有很多这样的荒唐事。有一年的武科考试典礼，皇上都出席了，整个大典却进行不下去了，因为武状元和武探花都没来。没来的原因也让人瞠目结舌，原来是当职人员忘了给他们开门，武状元和武探花围着紫禁城转了一圈，也找不着门，然后这大典就歇了。另外一次是皇帝举行大典，一个亲王竟然因为在家抽鸦片把这事忘了，也就没有参加。

有一次，皇帝到皇宫周边散步，发现宫门口有人养羊，而且就在御花园里吃草。原来这是太监为了补贴家用，在宫里面养的羊。事情竟然能荒唐到这种程度。

还有一次，皇帝在出行的过程中，有一个人穷极了，心想反正要死，就得干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于是拿着一把明晃晃的钢刀直奔皇帝的轿子而去。当时所有护从侍卫都目瞪口呆地愣在当场，没有一人冲上去护驾。这个人一直冲到皇帝的轿子边上，才被一个随驾的亲王拿袖子扑上去，把他的刀给抢了下

来，这个时候护卫们才醒过神来一起把这人按住。当时所有人都觉得此人是受人指使的，结果一通毒打、上尽了酷刑之后才发现没人指使。就这么一个人，竟敢冲到嘉庆皇帝的轿子旁边行刺，这也是非常奇怪的事。

这样奇怪的事实在是太多了。最奇怪的是一帮受当时的邪教——天理教蛊惑的教民，纠集了200多人，趁嘉庆皇帝不在北京的时候攻打紫禁城，而且居然攻进去了，因为有几个皇室宗亲和一些入教的太监里应外合。

这些人最后打到了临近储秀宫的地方，后来出现了一个很神武的人，这个人就是道光皇帝旻宁，当时他还是皇子。旻宁带领宫廷的侍卫，手持一些鸟铳、抬枪之类的武器，才把这次叛乱平定下去。

但是这件事情太荒唐了，历朝历代怎么会宫禁不严到这种程度？嘉庆皇帝接到旻宁报告的时候，真是想死的心都有了。他觉得我遵从历朝历代对一个圣主的道德要求，什么都没有做错，我又如此勤政爱民，如此体谅大伙儿，为什么天下变成了这副德行呢？

所以他当天在郊外的行宫，用朱笔亲手起草了一份罪己诏，大概意思就是这次全怪我自己，但是以后要励精图治，别把这个江山治理得对不起列祖列宗。

这份罪己诏当中有四个字，叫“笔随泪洒”，就是一边写一边洒泪。这个时候我们真的可以体谅一下嘉庆皇帝，自诩为一代圣主，而且真的在这样做的人，为什么就把天下治理成这

名臣洪亮吉，他被称为“中国的马尔萨斯”。

洪亮吉当时靠着自己清流的身份，给嘉庆皇帝上了一份很不客气的奏折，大意就是说，这个王朝已经烂到根儿了，但这也不赖你，打你爹起那会儿就不行了。他说了些特别难听的话，基本上把大清王朝上上下下骂了个遍。那他的解决方案是什么呢？就是用我们清流，因为我们是儒家士子。

后来嘉庆皇帝确实也这么做了，他任用了很多缺乏行政能力但是声望很高的清流士大夫。但是这能解决问题吗？尤其是洪亮吉这份奏折把嘉庆皇帝和乾隆皇帝一块儿都骂了，这就已经不是反腐的问题了，几乎触及了嘉庆皇帝的底线。他是在否定皇帝执政的合法性，而且大清王朝真的惨到了你洪亮吉说的那个份儿上了吗？所以，后来嘉庆就把洪亮吉下了狱，本来想要处死他，但后来改为发配流放了。

这当中还有一个小细节，嘉庆皇帝在把洪亮吉抓起来之后，给刑部下了个谕旨，说读书人不可动刑。这也可以看出嘉庆皇帝确实是一个仁德的好皇帝。洪亮吉后来从流放地回来之后，一辈子对嘉庆皇帝感恩戴德，就是因为这么一句话。

但是不管怎么样，洪亮吉触犯嘉庆皇帝大忌从而获罪，也就标志着嘉庆皇帝把用严刑峻法惩治腐败贪官这条路走尽走绝了，他决定走回头路。

走回头路的守成之主

右也不能走，左也不能走，只能走回头路，要走到哪儿呢？放在嘉庆皇帝当时的处境里，只有一条路：做一个守成之主。我要敬天法祖，意思是我心里畏惧老天，然后按祖宗成法去做事。这个国家好也罢赖也罢，我认了。即使我到地下去见列祖列宗的时候，我也没有太大的责任，因为我是按你们教下来的这套办法办的。

所以在嘉庆十年（1805年）的时候，他带着文武百官去大清王朝的龙兴之地盛京，拜谒了各个祖先的陵寝。在路上，他写了一篇他认为很重要的文章，叫《守成论》。

这一年，嘉庆皇帝算是把自己的统治思想稳定下来了，就是别瞎弄，各朝各代到我这一阶段的时候都容易出乱子。比如说宋朝，用王安石变法，变来变去一天不如一天。所以我们现在不变了，要守成，就按列祖列宗说的办。

所以嘉庆十年之后，我们几乎不认得这位皇帝了，他虽然还是那么勤政爱民，还是那样道德高尚，但是锐意改革的影子在他身上再也找不到了，他变成了一个彻头彻尾的守成之主，不管大事小情，都要去查前朝实录，我爸爸、我爷爷、我爷爷的爸爸是怎么办这件事情的，然后就按他们说的办，不再搞任何创新。

有一次宫城里面失火，几个太监见状赶紧把宫门关闭了。因为他们多了一个心眼儿，这几年出事太多，天理教都能搞200多个人攻打紫禁城，他们怎么知道这次失火是不是有人预谋的恐怖行动呢？如果外面有人包藏祸心，先在宫里点一把火，然后冲到宫里面假装救火，就会酿成大乱。

嘉庆皇帝当时觉得这么处理很好。可是过了几天，他翻了翻乾隆朝实录，突然发现没遵祖制。原来乾隆皇帝当年也遇到过这种事，但乾隆皇帝御笔亲批，如果宫内着火，马上打开宫门，让外面的人进来救火。所以嘉庆皇帝赶紧撤销对太监的表扬，非但如此，他还把那几个太监给处分了。

在这个时候，他已经完全没有能力去应变，去根据实事因果、环境的变化去处理自己面对的问题了，这就是晚年的嘉庆皇帝。

嘉庆皇帝晚年在和臣子的对话中，经常会有一些口头语，比如说“哎呀，这可怎么办”“这可不得了”。晚年嘉庆给我们留下的印象，有点儿像一个村口晒太阳的老头儿，生活的艰苦已经摧折了他所有的锐气。

嘉庆皇帝执政20多年之后，就这样撒手人寰了，他的死也是一个谜。有的历史学家说，他是让雷给劈死的。在中国儒家的传统认知里，如果一个人遭天打五雷轰，这说明他已经上干天怒，下场非常惨，所以一个用圣主要求自己的、道德非常高洁的帝王，沦落到这样的下场，真的是一个悲剧。

囚徒困局怎么破

嘉庆皇帝所处的那个环境，是时代、民族、文化为他这个人打造的一个牢笼，他四面碰壁而不得其解，这有点儿像堂吉诃德，拿自己的长矛和假想的魔鬼风车作战，最后的结局是扔掉长矛，坐在地上长吁短叹。

从政治角度上讲，我们不能妄断嘉庆皇帝当年有更好的选择，像他这么聪明的人，道德又这么高尚，他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我们必须承认，有些困局是无解的。这是作为政治上的嘉庆皇帝。但是如果作为一个个体的人，也许他还有其他的选择。我宁可看到一个像乾隆皇帝晚年那样，有点儿小虚荣心，有点儿自信心爆棚，虽然对这个帝国也感受到了危机，但还在不断地想各种新奇的办法去解决它；甚至他会无视这些问题，表现得非常倨傲，等等。我觉得这样的人生比嘉庆皇帝那种灰暗的结局要好得多，所以我在这篇文章的最后特别想讲一点人生的选择，也是我认为应该做的人生选择。

学着欣赏左冲右突的人

我们以另外一个罗胖子——罗永浩最近推出的锤子手机为

例。有的人对这款产品切齿痛恨，说这款产品的某些方面背离了罗永浩的人生观，背离了他的世界观，说罗永浩就是在搞传销，就是营销做得好，就会吹牛皮，就是不要脸，他一定没有好下场，锤子手机一定卖不好。

我假设这个批评者对，但这又有什么用呢？毁灭掉一个商业神话，他的人生也没有获得什么。就算他说对了，无非证明他有一个否定性思维的胜利，他预测了一次失败，但这对他人生的成功毫无用处。

我们在嘉庆皇帝身上也看到了这种潜质，因为他一生都在追逐那些最正确的东西，所有偏离这个东西的，他的态度都是否定、否定、否定、不行。最后他死在当场，抱着他那个正确死掉了，而且人生过得非常灰暗。

最近有记者问我："你怎么看老罗推出的锤子手机？"其实我们虽然都姓罗，而且都是胖子，但并不认识。我觉得老罗这个行动非常好，至于这款手机的成功与否，让市场去做决定，我们在这里不用评价。但是我觉得，罗永浩偏离了我们公众认识的正确标杆，找到了世界的一个新方向，拼命而且认真。他打穿了一个小孔，从这个小孔里折射出一些阳光，照亮了我们所有人的生命，至少让我们的世界变得更有趣了一点点，这有什么不好呢？

我们作为与此无关的人，哪怕不愿意去当他这个手机的用户，但我们只要用一种欣赏的姿态，看着罗永浩和他自己的认真努力，又有什么不好呢？

所以我想，也许我们不能对更大的国家、民族、人类负责，但是我们至少可以做到，不再抱定我们认可的那个绝对正确。我们可以用一种欣赏的思维，来看待每一个为我们左冲右突的人，这样我们的生命就会被点亮一点，为什么不这样做呢？

02 | 迷茫时代的明白人：李鸿章

李鸿章活着的时候，脑袋上有两顶大帽子：汉奸、误国权臣。当时有人专门写了两副对联描写他，对此说得很明白。

第一副："杨三已死无苏丑，李二先生是汉奸。"杨三是当年北京城一个著名的丑角演员，大名杨鸣玉，因在家中排行老三，故称杨三，是徽班进京后由演唱徽调、昆腔衍变为京剧的十三位奠基人之一。杨三正好在《马关条约》签订（1895年4月17日）之前死了，所以老百姓就编了这么一副对联。这副对联对得特别工整——"杨三"对"李二"（李鸿章在家行二）；"已死"对"先生"；"无苏丑"对"是汉奸"。这就是一顶汉奸帽子。

第二副："宰相合肥天下瘦，司农常熟世间荒。""宰相合肥"指的是李鸿章，他是安徽合肥人，官至直隶总督兼北洋通商大臣，授文华殿大学士，其实就相当于宰相。所以上联

是一语双关，意思是你们家倒是肥了，可老百姓家瘦啊；“司农常熟”指的是当时的军机大臣兼任户部尚书翁同龢，他是江苏常熟人，掌理着国家财政，相当于今天的财政部长兼内政部长。清朝人雅称户部尚书为大司农，所以下联就是说，你们家有粮食吃，老百姓地里都是荒的。这副对联里说的两个人都是误国权臣。

客观地讲，真要把这两顶帽子给李鸿章是有点不公平的。

首先说汉奸，无非是因为《马关条约》《辛丑条约》都是李鸿章主持签订的，但他也是没办法。当年打甲午战争，他说不能打，可光绪皇帝却说，怎么不能打？跟英法打可能打不过，日本蕞尔小国有什么打不过的？打！结果打输了。再说，李鸿章也为这场败仗付出了政治上的代价——被拔去三眼花翎——革职了。

但慈禧太后还是不肯放过他。革职就完事儿了？哪有这么便宜的事！跟外国人谈判，尤其是跟日本人谈判，还得你李鸿章去，因为只有你有这能耐。所以李鸿章不得不又揣着一顶帽子——头等全权大臣，跑到日本去签《马关条约》。在日本期间他还遇了刺，带着一脸血就去了谈判现场，后来日本人因为此事不得不在谈判条件上稍做了让步。所以，能说他是汉奸吗？

关于《辛丑条约》，李鸿章就更冤了。当年慈禧太后带着端郡王载漪跟义和团在北京胡闹的时候，李鸿章在南方当两广总督，所以这件事和他根本没有关系。慈禧太后把这摊子弄得一塌糊涂之后，带着光绪皇帝逃到西安去了，路上匆匆给李鸿章

发了一封电报说：你快回来，把烂摊子给我收拾了。李鸿章当时已经将近80岁了，哆哆嗦嗦从广东赶到北京，在卖国条约上签了字，两个月之后，就忧愤而死。所以，能说他是汉奸吗？这公平吗？

再说误国，这其实主要归因于整个晚清的官僚和皇家系统。而李鸿章在这里面扮演的角色，反而是引导国家往近代化方向走的洋务运动的主要领导人。所以说他误国就更不公平。

现在网上有很多人都在说，李鸿章1896年在俄国受贿了。当时俄国人为了签《中俄密约》（即《御敌互相援助条约》），给了李鸿章好大一笔钱——300万卢布。

但是这件事在历史学界是没有定论的，直到今天还存在大量的争论。因为所谓的李鸿章受贿，无非是俄国财政部存有一份文件，说当时为了签这个条约，沙皇拨了一笔300万卢布的基金，以李鸿章基金的名义存在了华俄道胜银行。至于这笔钱后来给没给李鸿章，就众说纷纭了，但是事件的关键当事人，也就是俄国当时的谈判代表维特伯爵，后来明确表示这个钱其实是没有给李鸿章的。所以李鸿章到底拿没拿钱这件事始终是一个悬案。

回到具体的历史情境

虽然在我们看来，李鸿章在当时绝对属于高富帅，但是在

国际场合他就经常把底裤给露出来，留下了各种笑料。比如美国有一道菜，叫“李鸿章杂碎”。就是因为李鸿章吃鸡不用刀叉，直接拿手招呼，美国人也没办法，为了遵循外交礼仪只好学他也用手。后来美国人就干脆把西餐和中餐兑在一块，发明了这道“李鸿章杂碎”。

再讲几件李鸿章在俄国出丑的事。1896年，他到俄国彼得堡签《中俄密约》，首先要去跟财政大臣维特伯爵谈判。据维特伯爵记载，在客厅接待李鸿章时，问老爷子抽不抽烟。李鸿章说好，然后就发出了一声公马似的嚎叫：“上烟哪！”接着就跑出来几个中国人开始伺候他抽烟，有的擦火，有的捧烟斗。李鸿章什么都不用动，就动嘴。维特伯爵堂堂一个沙皇贵族哪儿见过这架势，当时就觉得李鸿章很粗鲁。

还有一件事儿，也能看出李鸿章的风格。法国驻北京公使叫施阿兰，是个法国贵族后裔，当时比较年轻，火气很大。恭亲王跟这个法国公子打交道的时候，特别头疼，结果李鸿章就主动请缨跟他打交道。他往那儿一坐，问道：“小孩儿，你几岁了？”李鸿章后来解释说，他知道西方人最忌讳别人问他岁数，所以故意这么问。然后接着说：“你不就是施阿兰吗？去年我在法国的时候，跟你爷爷谈了好半天呢。”据他自己记载，施阿兰当即就俯首帖耳，没了气焰。

关于这件事，我觉得李鸿章是在意淫。按照中国人的逻辑，我跟你爷爷同辈，那你就是我孙子。但法国人哪里讲这一套？所以这应该是李鸿章自己的幻想。但是，这确实也是没办

法的办法。弱国在搞外交时，有时只能用点耍无赖、打痞子腔的方法，让别人至少接收到一个信号：我不怕你，我敢跟你胡来。

后来还有一件事，1896年李鸿章到俄国参加尼古拉二世的加冕典礼，庆典在霍登广场举行，当天发生了踩踏事件，导致两千多人死亡。见此情景，他就问维特伯爵："这事儿你会报告给你们皇上吗？"维特说："当然了，这么大的事，死了两千多人呢！"李鸿章说："你傻呀，别说！我当年在当直隶总督的时候，那里发鼠疫死了好几万人，我就不说。我为什么要给皇上他老人家增加这种负担呢？皇上吃不好睡不好，对国家有什么好处呢？我给朝廷上奏折的时候，就说都好着呢。"他视维特伯爵为后生小子，然后倚老卖老地把中国官场这种欺上瞒下的事当作先进经验传授给人家了。

上面这几个故事绝对不是单纯为了黑李鸿章，我想说的是：在当时的历史情境下，中国是一艘孤独行进的航船，突然遇到西方的现代文明后，它是张皇失措的，你不能太苛求当时的人。

维特伯爵在他的回忆录里面还说了一段话：

> 我承认，李鸿章确实是一个著名的国务活动家。虽然他在他们国家受过很高的教育，很有文化，但是以欧洲人的视角来看，他既没有受过什么教育，也没有什么文化。

这段话是很有内涵的，他把对个人的评价直接上升到了文明的对比当中。就是说，你在你的文明系统中再怎么牛，跟现代化的文明一比，马上就土得掉渣了，就显得没文化、没受过教育了。这就是现代化端到中国人面前之后，我们这个民族遇到的最大的问题。

我们现在隔着100多年当然可以批评李鸿章，说他卖国、不懂事。他死了两个月后，梁启超写了著名的《李鸿章传》，里面有三句话：“吾敬李鸿章之才，吾惜李鸿章之识，吾悲李鸿章之遇。”就是说李鸿章很有才能，但是可惜他的见识不够，而且他一生的遭遇、情境、境遇都很悲哀。

知识分子这么说是无可厚非的，但如果同时代的人这么说，就缺少一份谅解。什么叫见识不够呢？每一个人所处的环境都是在具体的经验、传统、境遇当中，无论是悲也好、惜也好、敬也好，我们都只是作为局外人在旁观罢了。一旦我们置身到他的环境中，你遇到的全部是每一个时刻最具体的选择。

现在回头去看那段历史，知道当时只要改革、维新就能富强，当时谁不想富国强兵？可是眼前这一步，遇到的最具体的一个问题是，该怎么做？不是说造舰、造炮、建工厂，推动市场经济，国家就会马上繁荣起来的，具体负责的人有具体的难处。包括写《李鸿章传》的梁启超，后来在民国时期也当过司法总长、财政总长，却干得一塌糊涂。所以每一个具体情境里的人，都有他具体的难处。

这让我想到了一个寓言，叫《愚人船》。说有这么一种船，船舱是密闭的，所有驾驶的仪器、船台全部在这船舱里头。陌生人走到船舱里面之后眼前一团漆黑，只能慢慢摸索，他看不到外面，也接收不到任何信号。而甲板上有一帮人在喊："哎呀，你往这边开，那边有礁石，不能往那边走！"这帮人喊破了嗓子，他也听不见，只能在船舱里干着急。突然，船似乎撞到了什么，剧烈地摇晃起来，他也很着急，想听听外面的人到底在喊什么，但是外面的声音隔着厚厚的甲板根本传不到船舱内。

这就相当于我们今天和李鸿章对话这种困境，李鸿章做出的选择，只能是基于他当时所处的环境。所以，今天我们去苛求古人，无论是夸李鸿章还是骂李鸿章，其实都毫无意义。

就在这样一条愚人船上，就在这样一种前景不分明、现状很纠结的情况下，李鸿章是怎么做的，而他的做法对今天的我们有什么样的启发意义呢？这就要首先了解一下李鸿章其人。

李鸿章的一生

用李鸿章自己的话讲，他这一生是"少年科甲、中年戎马、晚年洋务"。1870年之前，他是读书、做官、带兵打仗，跟太平天国和捻军死磕。1870年的时候，他被调到天津接任直

隶总督兼北洋大臣，展开了持续20多年的洋务运动的实验，这是他人生最辉煌的顶峰。1894年甲午战败之后，他被拔去三眼花翎，到北京投闲置散，当了一任闲散的京官，“落架的凤凰不如鸡”，这时候他既没权没钱又没威风。但是到风烛残年的时候，又回光返照了一把——慈禧把他派到广州当了一任两广总督。时间不长，又调回北京，签完《辛丑条约》两个月之后去世。这就是他一生最简短的介绍。

晚清有三个人是最重要的，一个是慈禧，一个是曾国藩，另一个就是李鸿章。特别凑巧的是，这三个人都属羊。所以后来革命党人就开始造谣：属羊的命苦。这个说法一直到今天还在民间流传。

但是，我们回头看，这三个属羊的确实命苦，三只羊拖着中华民族这辆破车，一步一步地、艰难地、毫无方向感地往前赶，能不难吗？更何况周边还有那么多反对的声音。而且只要你具体做事，就得承担具体的责任，反对的声音就会千奇百怪，花样百出。

举个例子，甲午战败之后，李鸿章混到了国人皆曰“可杀”的地步，但是每个人杀他的理由又不一样。有一派观点说，你是汉奸嘛，要不然你怎么畏战、避战、打败仗呢？肯定是日本天皇给了你钱。这个说法直到今天还有。

另外一派观点的代表人物是当时的湖南巡抚陈宝箴。陈宝箴当年给朝廷上表，说：“李鸿章可杀，这我同意，但是我的理由跟别人不一样——他明明知道打不过，为什么不说呢？即

使说了也没大声说，应该死乞白赖、满地打滚地说；他如果伏阙沥血直陈，他如果以生死去力争，十之七八可回圣听。”

这是什么意思？就是说李鸿章应该抱着光绪皇帝的大腿说：“您就听老臣的吧，不听我就死给你看，不听我就要上吊、抹脖子，就碰死在您面前。”那样没准儿光绪皇帝就听了李鸿章的呢。

现在听着挺有道理，但是我们不觉得这对当事人太苛刻了吗？李鸿章作为臣子，能这么办吗？他已经跟朝廷说了打不过，不能打。但朝廷却说，下定决心了，非打不可。于是他就拼命去打。败了承担责任就好，陈宝箴站在一个局外人和事后诸葛亮的角度对他横加指责，这就没有道理了，太不公平！

这也提醒了我们这些人，不能用我们今天的是非标准去评判当年人的是非对错。所以要认识李鸿章，我们就要穿越到当时一人一时的具体情境中去。更好的方法不是讲是非对错，而是讲当时的对比，我们把几个当年的大牛人跟李鸿章搁在一块儿，来看看李鸿章今天能给我们提供的价值到底是什么。

李鸿章PK左宗棠：不沉浸于过往恩怨

我们先来拿一个人和他做对比，左宗棠。左宗棠此人不得了，湖湘大才子，他自己也不客气地说：“古时候有个诸葛亮，今天有个左宗棠，所以我是今亮。”他的功绩确实也很大，早期

参加镇压太平天国，后来又带兵收复了新疆，战功卓著。

但是这个人有个毛病，就是他一生都活在自己的辉煌历史和人情恩怨之中。比如说他西征的时候，就总跟曾国藩过不去。虽然曾国藩跟他有矛盾，但对他还是不错的，他给左宗棠办理后勤总是尽心尽力，而且把自己手下的湘军大将刘松山派给他用，还把整个部队都划给了他。但是左宗棠不管那一套，每天升帐之后，跟将领们说上三言两语就岔到骂曾国藩身上去了，搞得湘军将领面面相觑。

后来西征结束，新疆也收复了，北京的恭亲王一听，左宗棠是人才啊，天天看折子都说到他，把他弄到北京来得了，天天给咱们说说故事、出出主意，人家是当今的诸葛亮嘛，一定得放在朝廷里。最后就把他弄到北京当了军机大臣。

“请神容易送神难。”左宗棠每天往朝房里一坐，就开始吹嘘自己西征的战绩。有一次，李鸿章给朝廷上了一道折子，叫《筹议海防折》，这是中国近代史上建设现代化海军的第一份大型规划案。恭亲王拿出这道折子说，咱们议议吧。左宗棠拿来一看，说海防很重要，但塞防也很重要啊，想当年老夫在西征的时候……一说就是一整天。恭亲王也没办法，左宗棠岁数又大，又是大功臣，还是自己请来的，只能笑眯眯听着。听一天可以，可是他老人家竟然连续说了半个月。恭亲王后来实在受不了了，干脆把折子收起来不议了。恭亲王想：咱惹不起他，把他外派出去当封疆大吏算了。所以就把左宗棠弄出了军机处，去当两江总督。

左宗棠到了总督任上依然如故，甭管来什么客人，三言两语之后他老人家就有本事把话题转到两件事上——第一，西征时我有多牛；第二，曾国藩有多坏。从早一直骂到晚，天色擦黑了，左宗棠的仆人就直接喊：老爷送客。可客人的事情还没办呢，所以第二天还得来，听他再骂一天。他的晚年基本上就是这么度过的，也可以说他晚年一直致力于跟曾国藩死磕的伟大事业之中。

曾国藩死的时候，他送去了一副挽联，上联还很谦虚："谋国之忠，知人之明，自愧不如元辅。"但这绝对不是真心话，因为曾国藩死了以后，他还在骂他。朝廷给曾国藩赐了一个谥号叫"文正"，他一听就急了：他叫"文正"，那我死了莫非要叫"武邪"不成？

左宗棠一生都在跟过往的恩怨较劲，这也算是人生悲剧吧。

反过来我们再来看李鸿章。李鸿章这个人最大的特点是，他虽然有敌人，也有恩怨，但他从来不沉在里面难以自拔。比如说，他其实跟曾国藩之间也有一段恩怨。

李鸿章早年在安徽一带办团练，但是办得很失败，办了六年都没有什么成就，所以就入了曾国藩的幕府，给曾国藩起草一些奏折，办一些文案上的事。曾国藩有一个习惯，就是每天早上会摆一桌子菜，一直等到所有的幕僚聚齐了再动筷子。可李鸿章爱睡懒觉，所以经常不来，曾国藩就一遍一遍地派人去催，双方可能因此闹得有点儿不愉快。但这是小事，他俩真正

的矛盾发生在曾国藩大营驻扎在安徽南部祁门的时候。当时李鸿章说，祁门这个地方是个绝地，四周都是山，一旦被围非常危险，不能驻在这个地方，但曾国藩不听，这是其中一个矛盾。

还有一个矛盾就是当时湘军有个将领叫李元度，在安徽南部当道台。他不听曾国藩的劝阻，非要出兵跟太平天国作战，最后大败而归，把徽州给丢了。曾国藩气得要死，扬言要上表弹劾他。当时的湘军将领都劝曾国藩："都是出生入死的老弟兄了，偶尔犯个错你哪能这么干呢？"但曾国藩不听，一定要弹劾。李鸿章当时是他的幕僚，负责给他写奏折，就不肯写。曾国藩说："你不写我写。"李鸿章说："你写了我就不干了。"曾国藩说："不干就不干，滚！"李鸿章真就走了。李鸿章走了之后，曾国藩才发现李鸿章说的是对的，祁门真的不能待。后来曾国藩出生入死，被湘军力救才突出重围，最后把总司令部设在安徽一个叫东流镇的地方，这才转危为安。

曾国藩缓过劲来后，就给李鸿章写了一封信，说去年你走的时候也没说不回来，我现在遇到很多难处，而且身体也不好，你就不能回来一下吗？李鸿章接到信之后，二话不说立即回到了曾国藩的大营，后来还跟曾国藩形成了师徒父子的关系。

曾国藩有一句非常重要的名言："办大事者，以多选替手为第一义。"替手就是接班人、继承人，他就找了李鸿章这么一个替手。这就是不往后看、向前看的一种人生观。

看完李鸿章的很多事迹，你会发现他身上的这个特征非常

明显——从来不沉浸在过去的恩怨之中。这是第一个对比。

李鸿章PK张之洞：不跟历史叫板，不跟未来较劲

第二个对比人物也是一个大牛人，叫张之洞。张之洞是河北人，是一个词臣，文章写得非常好，跟慈禧太后的私交也很好。因为慈禧太后刚当上太后那一年，正好主管当年的科举，张之洞本来是二甲第一名，慈禧太后看了他的文章觉得写得好——其实慈禧太后认字不多，不知道她为什么就觉得好——就亲手把张之洞从二甲第一名点到了一甲第三名，钦点探花。所以慈禧太后和张之洞之间实际上有一点门生关系，这是很隐秘的亲密关系，是其他朝臣望尘莫及的。

张之洞比李鸿章小十几岁，他属于狂生。他第一次外放当地方官是到山西当巡抚，为此他写了一副对联："身为疆吏，固犹是瞻恋九重之心；职限方隅，不敢忘经营八表之略。"就是说我经营八表去也，八表是指神州大地，一般只有帝王能用，可张之洞就敢这么说。

张之洞有一个堂兄叫张之万，有一次上朝的时候戴了两块挂表。有人就问："你怎么戴了两块表啊？"张之万开玩笑说："这远不如我堂弟，人家戴了八块表。"

这就是张之洞当年的形象，特别狂。后来他当上湖广总督的时候，已经是一个非常成熟的封疆大吏了，但是他一生行事

都有这样的特征：大言不惭。他虽然没有左宗棠老往后看的毛病，但他往前看的时候，经常给自己设一个特别宏大的目标，至于能不能办得到，则不作考虑。所以晚清时有这么一个说法，说有三屠：岑春煊是屠官，经常弹劾别人，让别人的官做不成；袁世凯是屠民，因为他杀义和团的时候下手特别狠；而张之洞呢，屠钱，花钱如流水。

但张之洞有一个好处，不贪污，特别清廉。他当两广总督时，还在府衙后头开了一片菜园子，自己种田，自给自足。当时有很多人弹劾他，说他花钱无数，肯定是靡费贪污。朝廷就派了很多人去查张之洞，包括李鸿章的大哥李瀚章，后来发现他清廉得很。

这就是一个很有趣的问题，《老残游记》的作者刘鹗讲过一句话，说其实清官有时候比贪官还可恨。贪官无非就是贪点钱，但他毕竟要找各种机会让钱生出来，他才能贪一点。但清官就不一样了，清官仗着自己不贪钱，就往往带着强大的道德正义感胡作非为。刘鹗说的其实就是张之洞。张之洞在湖广总督任上办洋务，开办了一个汉阳铁厂。汉阳铁厂完全是在规划不明晰、路径不清楚、技术不成熟、市场不知道的情况下仓促上马的。这项目上马之后亏得是一塌糊涂，最后把汉阳铁厂救回来的还是李鸿章的一个小兄弟盛宣怀。

总而言之，张之洞就是这么一个人，一旦看到未来有什么好的前景，就贪婪无度，设一个巨大的目标让自己够不着。

与此同时，张之洞还有一个毛病，就是对未来永远怀有一

种小心谨慎的恐惧。当然，这也不能赖他，因为在当时那个风波险恶的官场里，谁都不得不如此。比如说戊戌变法的时候，张之洞作为局外人，表现就很让人齿冷。

他觉得这是一个特别好的投机机会，因为光绪皇帝上台了，只跟太后关系好不行，那是冷灶，还得跟皇上关系好才行，这是热灶，得赶紧烧，所以他干了几件事：

第一件事，把自己的门生杨锐派到北京，想尽办法送到了军机处四小章京。后来被杀的戊戌六君子中有一个人叫杨锐，就是此人。张之洞派杨锐过去目的是搞改革，这里面得有他的人。

第二，改革得支持，但怎么支持？他其实觉得康有为这帮人有点儿不靠谱，所以采取了一种绕弯策略。首先，他们不是要办什么会、印什么报纸吗？我可以捐钱，但是别写我的名字，我不入会。他永远在骑墙。

后来他感觉到维新变法的味儿有点儿不对了，于是赶紧写了一本书，叫《劝学篇》。张之洞的《劝学篇》在中国近代学术史上地位非常高，但是这本书诞生的动机就有点令人齿冷。

《劝学篇》总的意思是什么？维新是好的，但目的是为了维护纲常，中学为体，西学为用。说白了，就是万一戊戌变法搞失败了，我在这里起的是中流砥柱的作用。

光绪皇帝一看，这个《劝学篇》写得真好，立即下令印行全国。据说在晚清这本书印行了两百万册，这绝对是个天文数字。

这就是张之洞。后来还有一些事，包括庚子事变的时候他那种首鼠两端的态度；包括当时的早期革命力量——湖南人唐才常搞的自立军，其实这帮人大部分都是张之洞自己培养出来的，跟他有师生之谊。他也知道这帮人要造反，但他不杀也不抓，就搁在那儿。因为没准儿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在北京让八国联军给弄死了，只要他手里还有这股势力，中华民国第一任总统说不定就是他张之洞呢。所以张之洞实际上是有一点儿投机心理的，在他得知慈禧太后带着光绪皇帝已经安全跑到西安，政局稳定了之后，立即把自立军唐才常这帮人围捕，然后全部杀掉。

当然，关于这几件事历史学界也有一些争论，我们暂且不提。张之洞确实是一个眼光很超拔的人，是能看到未来的人。但是你也会发现，当他面对未来的时候，是有两种心态的，第一种是贪婪，第二种是恐惧。

我们再回来对比李鸿章这个人，李鸿章从来没有什么伟大的规划，也从来不提什么伟大的设想。他搞洋务运动跟张之洞完全不一样，没有什么巨大的动静，只是一步一步地往前拱，从来也不说我这个伟大的计划受到挫折之后我有多受伤，我一颗玻璃心碎一地。只要是他想干的事，他是有机会就往前拱一截，有机会就往前走一步。

其中最著名的一件事就是修铁路。其实早在1875年的时候，他就跟朝廷提过修铁路的事。朝廷当时是恭亲王当政，恭亲王也觉得挺好，但是说道：“（此事）无人敢主持。”李鸿

章“复请其间为两宫言之”，恭亲王回答：“两宫亦不能定此大计。”

意思是说你这想法挺好，但是谁来主持呢？谁主持不挨骂？而且太后都不敢支持你这事，还是算了吧。李鸿章说，算了就算了。这计划就歇了。

1880年，也就是五年后，他又提出来了。但这次他不是自己提，而是让他手下一个叫刘铭传的淮军将领提，此人绰号“刘大麻子”。刘大麻子原来是一个土匪，李鸿章组建淮军的时候，将其收到旗下。刘铭传后来做了第一任台湾巡抚，也是晚清的一位名人。李鸿章跟刘铭传说，你反正没文化，粗人一个，你来提吧。刘大麻子就给朝廷上了一道折子，说要修铁路。

慈禧太后看到这道折子后，就发下去给所有封疆大吏，让大家来决定能不能修。这里面就冒出了千奇百怪的声音，包括一些后来著名的洋务派都反对。慈禧太后看意见不能统一，就“著毋庸议”，意思是这事儿就算了吧。

但是李鸿章通过这件事闻到了一点政治风向：老太后不是很反对。老太后既然让大家商量，说白了就是站在我这头儿，试验大伙儿的反应。那好，我就偷偷摸摸上马。

他当时是直隶总督，唐山有煤矿，他就打算修一条唐胥铁路用来运煤。反对派、顽固派都说不能修铁路，说会震动陵寝，会抢夺旗人的土地，还会破坏老百姓家里的祖坟风水。

李鸿章就问大家怕什么，大家就说，火车呜呜呜叫人怕。

李鸿章说：“我们不要火车头，就铺两条铁轨，让驴拉，这总行吧？”这样一来大家真就没什么意见了。所以1881年李鸿章就修了一条从唐山到胥各庄的唐胥铁路，虽然这段铁路不长，却是人类铁路史上的一个奇景。当时是一个英国的工程师主持修建的，还用一堆废旧材料拼出了一个火车头，叫“中国火箭号”，李鸿章还到上面主持了开工典礼。

后来又说不用火车头，要用驴拉。用驴拉其实很荒谬，再加上其他一些事件，李鸿章就拼命公关，所以几个月后重新装上了火车头，这个时候大家又接受了。其间李鸿章跑到宫里跟老太后说，法国人要孝敬您——在宫里给您修条铁路。慈禧太后很高兴，说这个东西可以试试。后来法国人就免费在故宫里面修了条铁路，也是没有火车头，要找太监拉，一共也没多长。

后来史学家分析，其实慈禧太后此举是做给封疆大吏看的，意思是既然你们反对，我也不明说我就支持修铁路，但是我让宫里修铁路。这样一来老太后的态度不是很明显吗？封疆大吏都是七窍玲珑心，当然都明白了，所以修铁路的阻力瞬间就变得很小了。

到了1884年的时候，清廷出现了一个重要的政治分水岭，叫“甲申易枢”，就是恭亲王下台，醇亲王上位。醇亲王原来也是一个小愤青，反对一切西方事物。但上台之后当了家才知道柴米油盐不容易，就跟李鸿章搞到一起去了。李鸿章一看朝廷换人了，又跑去跟醇亲王左讲右讲修铁路这好那好。醇亲王很有

兴趣，就支持他。

修铁路的规划案改了好多次，李鸿章一会儿说我们修天津到北京的铁路吧，一会儿又说要从北京修到关外。最后张之洞又出来捣乱，说咱们应该修北京到汉口的。你会发现，李鸿章随时都在变方案，从来没有什么激进的口号，但是一旦他发现哪儿松动了一点儿，立马就往前拱一点儿，叫“日拱一卒”。他就是用这样的方法推动着中国的进步。

张之洞沉浸在历史里，对未来充满了贪婪和恐惧；而李鸿章，既不跟历史叫板，也不跟未来较劲，他就活在当下。

这就是李鸿章给我们的最重要的启发。

李鸿章PK翁同龢：不被人际关系绑定

让一个人的思想和行为不得自由的，有两个牢笼：一个是对过去的贪恋；一个是对未来的恐惧，以及对它的贪婪。其实还有一个牢笼，就是在同一个时间点上，不同空间里的人际关系对你的自由意志的绑定。

对此我们也做一下对比，就是翁同龢和李鸿章。翁同龢在晚清的政治史当中也是非常重要的一个角色，因为清代皇室一直有一个传统：非常尊重帝师。只要你给皇帝当过老师，谁都得高看一眼，犯了错也会网开一面。翁同龢家是帝师世家，他爹翁心存就是帝师；而他自己不仅是个状元，而

且是光绪、同治两任皇帝的老师。所以，这位皇上家的教书先生牛坏了。

但是翁同龢这个人一生被各种各样的官场关系纠缠着，比如说他跟李鸿章的关系就死活不好。

当年李鸿章还在给曾国藩当幕僚的时候，翁同龢的哥哥翁同书任安徽巡抚，犯了一件很大的事，所以曾国藩就弹劾他，这份底稿就是李鸿章写的。因为这件事，翁同龢恨了李鸿章一辈子。当然翁同龢恨李鸿章也不全是因为这个，还因为翁同龢是清流党人，清流党就是靠写字、骂人为生的一帮公知，而李鸿章是干实事的，所以翁同龢就跟他不对付。

而且清流党里面也分南派和北派，翁同龢属于南派，因为他是江苏人；北派以河北人李鸿藻为首。当时有个清流党人跟李鸿章关系特别好，后来还做了他的女婿，这个人就是张佩纶。张佩纶是北方人，所以跟李鸿藻关系好，结果翁同龢看着又不爽，因为在清流党里面不是一派的。所以他跟李鸿章之间的对头关系，真的是持续了一生。

其实李鸿章在政坛的行迹跟翁同龢之间并没有什么交集，双方也没有重大利益冲突，但翁同龢就是被这些人际关系绑定了。绑定之后，他做出了很多不理性的事情。

比如说他当时任户部尚书，管着钱袋子，北洋舰队要的任何东西，买枪、买弹药、换船，统统不批；甚至有两年，连一颗子弹钱都没有拨给北洋舰队。李鸿章也没办法，他虽然是封疆大吏，但是钱都是朝廷批下来的。

后来战败之后大家开始追究责任，翁同龢还说，你要是缺弹药，你就跟我说嘛。李鸿章说，我说了呀，天天打报告。翁同龢说，你要是真缺，你就要反复说嘛。

这就不讲理了，对吧？所以李鸿章在甲午战败之后气得要死，当面就跟翁同龢说，你们这帮人，小钱不愿花，就爱花大钱！其实哪是不愿花小钱呢，他就是要作弄你。

翁同龢甚至跟自己的一个小党羽，也是他的一个门生说，李鸿章搞北洋舰队搞了几十年了，哪天让他到战场上去试试，打败了咱们就有理由收拾他了。这叫什么话？这是一个正色立朝、为国家人民考虑的大臣该说的话吗？所以说，他就是一个官场巧宦。

翁同龢最后为什么被撵回家？现在很多历史学的解释其实都是错的——因为翁同龢是光绪皇帝的老师，是帝党；慈禧老太后是顽固派，看不惯他，所以要把他搞掉。其实根本就不是，是因为翁同龢在甲午战争前前后后的表现，让光绪皇帝、慈禧太后，包括恭亲王在内把他看得一清二楚。所以恭亲王临死的时候，就跟光绪皇帝说，那个家伙不能用，是个坏蛋。恭亲王前脚一死，过了没几天，宫里就下令说，翁同龢你走人吧，开缺回籍。但你毕竟是帝师，我们朝廷对帝师也有优待的传统，也不折腾你了，你就回家吧。所以这件事在历史学上一直是被错误地解释的。

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后来翁同龢死的时候，当时的庆亲王奕劻替他请恤典，因为老大臣死了，又是帝师，总得拨点银

子给治个丧，赏点什么吧。结果光绪皇帝带头反对，那时候他已经被囚禁于瀛台了，也没什么权力，就在朝堂上说我不干，然后历数他甲午战争前后的罪责。慈禧垂帘听政，在后头也不吱声，意思是我同意。所以，翁同龢差不多算是晚清重臣当中唯一一个没有犯罪却没有恤典的人。这就是他一生被官场思维绑架的后果。

翁同龢有一个发小，也是晚清的一个重臣、大学士，叫潘祖荫。潘祖荫曾说过，我们俩是总角之交，都是贵公子，翁同龢对我都好用巧妙，他迟早会败在好用巧妙之上。

既然是做对比，那李鸿章好不好用巧妙呢？当然也好，一个老官僚、老滑头，他能不好用巧妙吗？但是李鸿章有一条，他用巧妙，不是为人是为事。比如我要造铁路，我要造北洋舰队，我要去谈判一个什么具体成果，他是为这些事好用巧妙。不是说他不为自己考虑，他考虑的基础是一个具体的事件，而不是一个具体的人际关系。

举个例子，1898年距离庚子大乱，也就是义和团闹北京没多久，光绪皇帝刚刚百日新政失败，慈禧太后把他撵到一边儿去，自己又出来垂帘听政。慈禧太后有一次就跟李鸿章说，有人弹劾你，说你是康有为那一党的。李鸿章当时回答说，如果说搞新政就是康党，那我就是康党。他以为反正跟太后关系很好，所以也不在乎承认这事。但慈禧太后听了就很不爽，就想作弄他。

1898年又发生了一个什么事呢？一边朝廷里面在闹，另

一边民不聊生——夏秋季节山东段的黄河决口了，淹了几十个县。慈禧太后一看，机会来了，就对李鸿章说，你勘河去吧。勘河就是勘探黄河，看看怎么治理。

那时候李鸿章已经75岁了，不太能走了。他就上了一个折子，说我老了，岁数大了，精力都不够用了。这个折子写得非常短，前面引了圣旨，后面只有几句话，意思就是表明态度，你让我去我就去，但你最好别让我去。后来清廷给驳回了，就是要折腾他，甚至是惩罚他。

于是75岁的老人家秋末就从北京出发，一直到次年三月才回到北京，整整一个冬天行走了两千多里地，而且带着一帮外国顾问按照现代科学方法去勘探黄河，提出了一整套治理黄河的科学方法。

李鸿章这个人就是这样。我不跟你意气用事，不跟你生气，你让我去，我就说最好别让我去；你非得让我去，那我就去。而且一旦我去了，不管我多大岁数，我都会踏踏实实地把这件事干成。这就是李鸿章这一生最狠的地方。他不被任何所谓的周边关系所绑定，所有的注意力都在事上。

看住当下，做现在该做的事情

一个人之所以会生出各种各样的妄念，通常都出自一个原因：纠缠于过去、未来、同时间的人际关系中。现在有很多在公

司里打工的人觉得心里不爽，工资少，也没有前途。他们的很多想法其实都是妄念。

如果说你非要进大组织、考公务员、跟过去的组织较劲，就要吸取左宗棠的教训——因为你活在过去。如果你天天想着我要创业，我有一个什么想法要去拿风险投资，那你也许就是犯了张之洞的毛病。

晚清还有一副对联：“李鸿章张目而卧，张之洞闭目而奔。”什么意思？就是李鸿章躺在那儿眼睛都是睁着的，是个明白人；张之洞跑的时候都是闭着眼睛的，完全没有目标。所以，咱也不能贸然创业。

但有的人会说，那我就地搞搞办公室政治，靠巧妙往上奔行不行？李鸿章的故事会告诉你，也许这三条路都错了。

那不就没有路了吗？不就是绝路吗？错。前不久，我参加了一个会议，参会者全部是传统媒体转做新媒体的一些人，就是新建的那些部门的小编们、新总编们的一个会议。大家就跟我聊，说传统媒体转新媒体不怎么好弄啊，想跟《罗辑思维》学习吧，又觉得你们也没有什么可复制性。

我说对呀，他们就问：“那我们怎么办呢？”我说很简单，给大家讲一个心法，叫临行喝妈一口奶。什么意思？就是你们不要去想未来会怎么样，就利用好你们现在的资源，做一件在现在这个岗位上最漂亮的事。你的所有注意力不能是张主任满意不满意，王总高兴不高兴，今天的KPI考核怎么样，这都是组织内的人际关系指标，不要去想这些。也不要去想自己原

来的本事在未来能不能用，因为情况变了，新媒体、旧媒体时代完全不一样了。更不要去想，是不是不要在这儿干了，搞个什么项目创业去。

最好的方案就是学习李鸿章，看住当下，就从这一点出发，做现在该做的事情。

原来给人打工的时候，我就老跟别人讲，我自己做事有一个心法：所有的事都是做给现在老板用的，但同时也是做给下一个老板看的。

就是说，我们现在做任何事，既是为现在的公司、单位作贡献，与此同时也是在打造我们的个人品牌，让下一个老板自然看到。这样也许是老板，也许是风险投资人，他们会找上门来，来利用我们这个本事。

把心放在现在、今天、此刻

其实李鸿章就是这么办的，而且李鸿章后来之所以在国际上声名浩荡，正是因为他的这种行事作风。1896年李鸿章访问俄、德、荷、比、法、英、美诸国，他在全球受到的那种礼遇和高规格的接待，基本上就是国王的标准，尤其是在德国。

李鸿章最潇洒的是在美国。因为李鸿章长得也帅，一米八的大个子，仙风道骨，留着山羊胡，特别有东方老者的派头。美国人把战败国的李鸿章都快捧到天上去了。

当时很多广告都是用李鸿章做招牌，有一个麦乳精的广告，说李鸿章特爱吃我们的麦乳精，吃了之后牙口倍儿好，身体倍儿棒，吃嘛嘛香。

当时纽约的新闻报还专门登了李鸿章的照片，说李鸿章从来不会错过我们周日的新闻报，这也是广告。甚至还有一些卖东方瓷器的人也公开打广告，说我是李鸿章的副官，等等，都是拿老头儿说事。

你说这是为什么？当然是为了他们自己的经济利益。但是你想，他们为什么这么做呢？因为李鸿章办一件事办出了名——他的注意力在事上，所以西方人都知道，李鸿章是中国办洋务最棒的一个人，是中国“睁眼看世界”看得最远、站得最高的一个人。品牌树起来了，整个市场都会认你。

所以在一个市场极其动荡的时代，我们是在一个组织内为现在的老板打工，还是利用现在老板的资源为整个市场制造一个高地，让所有的人都看见我们呢？这其实比贸然用一个妄想的计划出去创业更高明，也是比枯守在原组织内、希望得到现有组织认可更高明的做法。

《时代周刊》有一期封面文章叫《正念革命》（*The Mindful Revolution*）。Mindful这个单词是全神贯注的意思。这是西方企业家群体里面正在兴起甚至已达到狂热的一种减压心法。

当然在心理学系统里，它是一种减压、禅修、玄想的方法。但实际上它就是告诉你，在这么混乱的情况下，你不要想

前面，也不要想后头，你就把注意力放在当下。他们的很多修习方法都非常简单，比如我们都吃过葡萄干，但葡萄干是什么味道我们绝大部分人是不知道的，因为我们都没有认认真真吃过一颗葡萄干。

你先坐在那儿打坐，静默，然后闭上眼睛，拿一颗葡萄干放在嘴里，用牙齿轻轻地挑破它的表皮，一点一点感受它的滋味。如果你这么吃葡萄干，或者吃任何东西，你就会发现你其实从来没有吃过葡萄干。这就是Mindful，即正念的力量。

其实关于正念我们也不用讲更多，就是一个“念”字。汉语里念字怎么写？上面一个今，下面一个心，什么叫正念？就是把心放在现在、今天、此刻。

为什么这套心法在这个时代愈加重要？因为我们正处在一个时代变化的惊涛骇浪之中，我们今天所处的时代和100多年前李鸿章所处的时代其实差不多，都是“愚人船”，我们在船舱里都不知道未来会怎么样，也没有人隔着船舱告诉我们应该往哪里走，我们这一代人都是蹚着往前试，往前走。

就像2013年9月诺基亚卖给微软的最后一次新闻发布会上，他们的老总就讲了一句很让人心疼的话。他说我们其实也没犯什么错，但是不知道怎么就输了。

没错，在这个时代你会发现，过去的经验没用了，对未来的预测基本都是瞎扯，基于原来人际关系获得的所有巧妙几乎也都失效了。那怎么办？在这里我们其实就提供了一个方案：学习李鸿章，把所有的注意力放在当下，不管过去，不管未

来，不管周边，做当下最该做的事。

最后引用胡适先生写的一句诗："做了过河卒子，只能拼命向前。"在这个变幻莫测的大时代，我们每个人都是一颗过河的卒子。

第四章

活得通透的智慧

《罗辑思维》一直在讲自由主义，自由主义就是自己对自己负责。

很多人都在问：“什么是自由主义的人生观？”在我看来无非就是两句话。第一句，我们绝不去强制他人；第二句，我们尽可能地不让他人来强制我们。也可以换一种方式来说，我们在保持自己独立的人格尊严和人格空间的前提下，尽可能对他人释放善意。

01 | 你之砒霜，我之蜜糖：雍正

清朝的历史，尤其是雍正一朝的历史，这几年真的是被影视剧给玩坏了，很多春闺少女的梦中，康熙爷死后，继位的应该是很帅的八阿哥或者是更帅的十四阿哥才对，怎么能轮到那个长得很难看的四爷呢？

雍正留给民间的印象并不好。在这里，我要给大家讲讲真实历史上的雍正皇帝。

雍正在清代历史上活得比较憋屈，“康乾盛世”大家都知道，为什么就把中间的雍正王朝给忽略了呢？因为它太短了，前后只有13年。

可是雍正这13年，在整个清代中叶一百多年的盛世中，是创设制度最密集也最成功的13年，什么摊丁入亩、火耗归公、养廉银，什么密折制度、秘密建储制度、军机处制度，都是雍正一手创立的。

我在看雍正传记的时候，真觉得他是一个现代人穿越过去的，他不仅有严密的制度设计能力，还有超强的执行能力。他能够把构思出来的制度，通过各种各样的试点去推进，从而让它具体落地。从后世来看，雍正朝创立的所有制度，几乎没有一样是失败的，所以这个人很了不起。

而且他刚开始接的是一个烂摊子，中央财政府库空虚。可他死的时候呢？留下了一个非常富庶的中央财政。所以乾隆帝那63年才有钱可花，才有那么多虚荣的事可以去办，这才是雍正真实的历史地位。

可是很奇怪，雍正活着的时候名声就不好，比如说什么谋父、逼母、弑兄、屠弟、任佞，还有什么酗酒、好色，所有本来应该是隋炀帝享受的“光荣称号”，全部被放到了雍正爷的头上。当然，他自己也知道这一点，就推说是他的政敌往他身上泼粪。

真实的雍正

我在看史料的时候，就产生了一个疑问：雍正哪里是这样一个人呢？你甚至可以说他是个天真烂漫的大男孩，因为雍正为人非常风趣、搞笑。比如说，雍正可以说是中国古代帝王当中留下各种各样Cosplay画像最多的一个人了，有的是扮西域的喇嘛，有的是扮山中的道士。还有一张非常著名，是当时的宫

廷画师西方人郎世宁画的，画中的雍正又是西方贵族的服饰打扮。可见他特别喜欢玩这种穿越。

雍正皇帝的一生也非常勤政，他手批的奏折和各样的朱批有2000多万字。13年，2000多万字，一般人别说是写了，抄都能累死。而且他写的朱批非常有意思，他用的不是典雅的文言文，几乎就是大白话，而且有的大白话写得还特别像今天的微博段子。

比如说他写过这样一段："朕就是这样的汉子，就是这样的秉性，就是这样的皇帝。尔等大臣若不负朕，朕再不负尔等也，勉之。"哪朝哪代的皇帝会说自己是条汉子？这哪里是皇帝的诏书，简直就是大V的一条微博。这里面没有皇帝的威风八面，只有一种真性情的大流露、大放送。

雍正还有一个习惯，在引荐大臣的时候，会拿着别人的履历表在底下批小字，比如说这个人是个胖子，这个人心浮气躁，这个人前途不太远大，这个人有点儿像谁等，这做派简直就是微博上著名的"留几手"，就差说"负分滚粗"了。他跟臣子之间经常玩这种小花样。

所以，他有一种天真烂漫的大男孩性格，这和历史上那个残暴、勤奋、严谨的皇帝，完全是两个人。

雍正VS年羹尧：待人接物的风格

雍正的性格当中还有一个反差，就是他对他身边的人到底算是好，还是坏呢？若说好，那是真好，他对他的十三弟怡亲王允祥好了一辈子，对汉族大臣张廷玉也是好了一辈子，对自己的小马仔李卫、田文镜，也是君臣相知了一辈子。

可是要说他不好，也不是空穴来风。他可能是清代历史上抄大臣的家抄得最多的一个皇帝了，很多大臣的家，包括曹雪芹家，就是他抄的，苏州织造李煦的家也是他抄的。一旦府库里没钱了，又要打仗，他就抄一个大臣的家。大兴文字狱也是他干的，他曾经的心腹年羹尧、隆科多等，都是他亲手弄死的。所以他到底是一个情深义重的人，还是一个刻薄寡恩的人呢？这也是一个大谜题、大公案。

今天我们就来试着破一破这桩公案。

历史学界经常会用各种研究方法来解释这一切，看政治格局，看利益格局，甚至从雍正的性格上来解释。而我则准备尝试着从人际关系上来解读一下雍正性格当中的大反差。

要讲雍正的人际关系，最典型的案例就是他跟年羹尧之间的关系，把他们二人的关系解剖清楚了，我们就知道雍正待人接物是什么样的风格了。

年羹尧是安徽怀远人。普通人都对他有一个大误解，认为

他是一个带兵打仗的武将。其实错了，他压根儿就是一个汉族士大夫，是康熙三十九年（1700年）的进士。

年羹尧考取进士之后进入官场，康熙皇帝对他极其器重，认为他文武全才，不到30岁就任命他为四川巡抚，这可是省军级的大干部。

那他跟雍正是什么关系呢？他的一个妹妹嫁给了雍正当贵妃，这就是电视剧《甄嬛传》中的那个华妃。这是雍正当皇帝之前的事情，所以他们就是大舅哥和妹夫之间的关系。

在雍正初年的时候，年羹尧起到了两个巨大的作用，第一个作用就是替代了当时的大将军王十四阿哥允禵的位置。四爷对十四爷当然不放心了，十四爷那么年轻，又手握军权，跟自己的关系也不是很好，还是让大舅哥去当抚远大将军比较好。

第二个作用就是雍正元年（1723年），青海爆发了罗卜藏丹津的大叛乱。年羹尧守土有责，当然要去平叛，然后一战功成，所以雍正对他极其欣赏。

刚开始的时候，他们之间的关系就是典型的君王和臣子之间引为心腹的关系，再加上大舅哥和妹夫之间的关系，两人好得不得了，但也并没有超出正常的君臣相知的关系。

雍正是一个非常懂得帝王术的人，对于这样一个极其重要又手握重兵在外的臣子，他极尽笼络。但他的手段也很寻常，首先是加官晋爵，封年羹尧为一等公爵，这在汉人当中非常罕见。另外就是给予各种各样的信任，比如说陕西乃至整个西北所有的军政大权全部下放给年羹尧。年羹尧想要提拔谁，只要

写一张二指宽的条子上奏，雍正一定会批准。

还有就是各种给钱赏赐，当时雍正抄了苏州织造李煦的家后，就把李煦所有的家产都赏给了年羹尧，而且李煦家的奴仆也让年羹尧随便挑。

雍正还用快马加鞭的方式把广东进贡的荔枝赐给年羹尧，“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只不过，这个荔枝不是送给杨贵妃的，而是送给年羹尧的。

此外，若是年羹尧得了什么病，或者是他的家人得了什么病，雍正皇帝更是老泪纵横，会给予各种关怀、各种抚慰。

在他们君臣相交的过程中，我们渐渐地闻出了一种不一样的气味，恍惚有一种好基友的感觉。有一次雍正皇帝给年羹尧的朱批御旨当中，就出现了这样的话：“最近朕心里烦得很，京城老不下雨，山东又闹蝗灾，听说你们陕西那儿下雨，不知道麦子淹了没有？我说这些不为什么，就是心里有点儿烦，我想跟你说说，你那里有什么事？”请注意，后面还有几个词，叫“随便徐徐奏来”，就是你随便写，慢慢奏，咱俩就是聊聊天、发发微信而已。

我们琢磨琢磨这话，这已经不是正常的君臣交流了，而是一种哥们儿间的互诉烦闷。说得更赤裸一点儿，有点儿像一个屌丝追女神发微信的内容：“我有点儿烦心事，你那儿有什么八卦？跟我聊聊呗。”这就有点儿不对头了。

再后来，雍正皇帝对年羹尧的器重，已经远远超出了皇帝和有职守在身的臣子之间的关系了。比如说雍正皇帝在东部

搞一些改革，经常就这些事情问年羹尧，通常是用这种口气："此事朕不洞彻，难定是非，和你商量。你意如何？"这其实并不是年羹尧职权范围内的事，你问他干吗？

还有一次，京城翰林院大考，考庶吉士，这是一次正常的文官系统的考试。雍正皇帝把卷子定完名次之后，觉得自己也拿不准，就把卷子给正在前线打仗的年羹尧送过去，让他帮自己排名次。这就是一个明显的示好，而且雍正经常跟九卿科道这些官讲，你们有什么事拿不准，不要问我，去问年羹尧，他主意大。这成何体统？

年羹尧后来当然是嚣张跋扈得不得了，经常提拔自己的人。他有一个哥们儿，这哥们儿的小妾是年羹尧一个亲戚的干闺女，就是这么一层远房关系。年羹尧说这是自己人，就给皇帝上书要求提拔，于是这个人就被提拔了。然后雍正皇帝就跟这个人讲，你有什么事，就多请教年羹尧。雍正皇帝是知道他俩这关系的，但依然觉得既然他提拔了你，你就好好跟着他干。这表示一个君主把自己的君权都让渡了一点儿出去。

到雍正二年（1724年）的时候，罗卜藏丹津的叛乱被平定了，雍正皇帝就更高兴了，居然赐予年羹尧"礼绝百僚"的待遇。

而且在这个阶段，雍正皇帝给年羹尧下过几份朱批御旨，大概有这么几层意思，让我们这些后人简直是目瞪口呆。

> 西宁兵捷奏悉。此番壮业伟功，承赖圣祖在天之

> 灵，自尔以下以至兵将，凡实心用命效力者，皆朕之恩人也，朕不知如何宠赐，方快寸衷！你此番西行，朕实不知如何疼你，方有颜对天地神明也。正当西宁危急之时，即一字一折恐朕心烦惊骇，委曲设法，间以闲字，尔此等用心爱我处，朕皆体到，每向怡、舅朕皆落泪告之。
>
> 朕不为出色的皇帝，不能酬赏尔之待朕；尔不为超群之大臣，不能答应朕之知遇。
>
> 不但朕心倚眷嘉奖，朕世世子孙及天下臣民当共倾心感悦。若稍有负心，便非朕之子孙也；稍有异心，便非我朝臣民也。

这里面的第一层意思是说，你是大清朝的恩人。我们可以想想这个措辞。

第二层意思，你对朕这么好，朕不知怎样疼你，方对得起天地神明。

第三层意思，我知道你是爱我的。你在前线打仗那么危急的情况下，每一封奏折、每一个字都体现了对我的爱。你写奏折的时候，怕我着急，不忍心跟我讲，经常故意悠闲写来，不把军情描述得那么急。这就是你爱我的表现，我心里是知道的。

第四层意思，我经常把咱们之间的这番爱，讲给怡亲王允祥、舅舅隆科多这些“闺密”听，而且我是哭着讲的，经常讲着讲着就落泪了。

第五层意思，如果我做不了一个好皇帝，就对不住你，我不光要对你好，还要做一个好皇帝才对得住你。

最后一层意思，如果我的子孙后代和臣民辜负了你，那他们就不配做我的子孙，就不配当我大清的臣民。

这完全就是一个女子给自己的情郎写情书的笔调——你那天给我买了一包糖炒栗子，你是冒了那么大的雨去买的，我心里知道，我都哭着跟我的闺密说了。我要当你的好媳妇儿，才对得住你。而且以后只要在我们家，我爹、我妈谁说你不好，老娘都跟他玩儿命。

在中国的皇权社会里，皇帝亲笔的文献里面，从来没见过把话讲得如此过头的。这是雍正二年（1724年）的事。

到了雍正三年（1725年）二月，年羹尧迎来了他人生的一个大拐点，从此就是一路跌停。至于为什么，其实没有人知道，但大致的时间可以推测得出来，这应该是发生在雍正二年（1724年）十月到十二月这两个月期间的事情。这个时候年羹尧回京面圣，和雍正有一些交往，至于发生了什么不愉快的事情，外人是不清楚的。

历史学家有一些推论，有人说是因为年羹尧在军中太跋扈，但是，在古代，一个优秀的将领能够打胜仗，军令如山是最起码的条件。所以在我看来，这个推论不太能够说服人。

还有一个传说，见于当时的野史笔记。说有一次年羹尧大雪天出门，天寒地冻，但很多随从依然把手扶在他的轿杠上。年羹尧突然动了仁慈之心，说："去手！"他本意是想让大家把手拿开，以免手指被冻僵。结果所有的随从一听大帅有令，马上掏出腰刀把自己的手给剁掉了，年羹尧想制止都没来得及。我们听来好像很奇葩，但古代军中就是这样的。

还有另外一个传说，年羹尧有一次在行军过程中吃饭，觉得饭菜味道不好，当即就把厨子推出去斩了。确实，大帅就得有这份威风，自己下发的命令，不管下属理解还是不理解都得立即执行，不执行就是死罪。包括岳飞等许多优秀的将领在军中都是这样的。所以如果非要说年羹尧在军中跋扈，这有点儿不讲理。

第二条，就是年羹尧贪权、揽财。这条其实也不成立。因为这些事雍正原来都知道，早有人跟他告发过年羹尧，说他贪污。但雍正却说，去去，少来，别跟我说这些，我们君臣相知，要为千古做一个榜样，你们这些小人不要来挑拨。

还有人说，是因为年羹尧的权势已经威胁到了君权。这就更是扯淡了，后来雍正去折腾他的时候，你会发现年羹尧哪有还手的能力？所以这些结论，现在看来都不足信。

事实是，雍正三年（1725年）的二月，发生了一件小事。年羹尧给皇帝上了一份奏折，里面用到了一个词，叫"朝乾夕惕"。但是年羹尧给写反了，写成了"夕惕朝乾"。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呢？就是说皇上一天到晚勤奋谨慎，没有一点疏忽懈

息，劳苦功高。

雍正皇帝突然抓住这四个字做文章，勃然大怒，说你把朝乾夕惕写成了夕惕朝乾，不就是说我不是朝乾夕惕吗？既然你不把朝乾夕惕许之给朕，你所谓的军功，许与不许，那就在未定之间了。就是说，你不爱我，我也不爱你了。

从此之后，雍正皇帝就开始对年羹尧展开了一种猫捉老鼠式的玩弄，开始了对他的折磨。

第一步，雍正放出各种风声，到处跟人说，自己觉得年羹尧最近好像凭着劳苦功高，有点儿志得意满；或者说年羹尧最近精神、身体状态有点儿不好，总而言之，他有点儿不对劲，你觉得是不是这样？

雍正甚至用密令的方式问一些臣子，年羹尧到底是个什么人？他的品德到底好不好？当不当得起一个“纯”字？你秘密地跟我说说。当时大臣最讲究的就是做一个纯臣。那大臣又不傻，皇上原来跟年羹尧关系那么好，现在突然没头没脑问出这么一句话，所有人都知道是怎么回事。

雍正就通过扔石子、放风声等手段来挑拨离间，包括挑拨离间年羹尧手下的那些大将，甚至挑拨到当时的凉州总兵。雍正给他下诏旨说，年羹尧平时说了你好多坏话，你可要谨慎着点儿，不要让他抓住把柄，那样可就不好了。皇上一说这话，底下的人马上就明白是什么意思了。

等这一番功课做完之后，他马上就把矛头对准了年羹尧。从“朝乾夕惕”事件过后，他隔三岔五就要下一道朱批御旨对

年羹尧大肆咒骂。总而言之就是“你不爱我”“你个丧尽天良的”“你没良心的”等意思。年羹尧就拼命地自辩，说我是爱你的呀，我认错了，我知错了。但是雍正皇帝反过去就呸，什么呀？你就不认错，你就是没良心。

到后来，雍正皇帝还有更绝的。“朕闻得早有谣言云：‘帝出三江口，嘉湖作战场’之语。朕今用你此任，况你亦奏过浙省观象之论，朕想你若自称帝号，乃天定数也，朕亦难挽；若你自不肯为，有你统朕此数千兵，你断不容三江口令人称帝也。此二语不知你曾闻得否？再你明白回奏二本，朕览之实实心寒之极，看此光景，你并不知感悔。上苍在上，朕若负你，天诛地灭，你若负朕，不知上苍如何发落你也。”

雍正说，民间最近有一个传说：“帝出三江口，嘉湖作战场。”三江口就是浙江那一带。你不是要当天子，你不是要造反吗？我就把你调到杭州去当将军，你造反给我看。这有点儿像一个怨妇抓住出轨的老公，说：“你打呀，你有种打死我。”他把年羹尧从西北的一个大将军，贬到了杭州当将军。后来又是一贬到底，让他以一个章京的身份在那儿投闲置散。

最后是一系列的政治发动，雍正让周边的人去揭发年羹尧的罪状，都说他应该千刀万剐。最后皇帝一纸下令，说算了，我也不明正典刑了，押到菜市口还怪麻烦的，你自裁吧。

年羹尧最后自裁的时候，其实还抱有一丝幻想，因为去给他下令让他自裁的人叫蔡珽，这个人是当年年羹尧推举给雍正皇帝的。雍正皇帝太坏了，故意让年羹尧推举的人看着年羹尧

死。但年羹尧可不这么想，他觉得让蔡珽来执行，他没准儿还有缓和的余地。虽然拖了很长时间，最后还是自裁了。

雍正给年羹尧下的最后一份诏旨是告诉他：“尔自尽后，稍有含冤之意，则佛书所谓永堕地狱者，虽万劫不能消汝罪孽也。”就是说，你年羹尧自尽之后，如果稍有怨念，天地神佛都不会饶你，度千万劫你都不会超生。雍正一生信佛，他怕年羹尧死了之后对他还有什么怨念，就警告他，如果你死了之后对我有怨念，你就不得超生。

从这样一场君臣交往的过程当中，你能咂摸出什么味道来呢？

雍正的关系演化“四阶段”

雍正和年羹尧之间的关系最后闹得这么僵，是不是一个孤证呢？他们俩本是一对好基友，最后却变成了冤家对头，真是爱得如夏花般灿烂，但是又如惊鸿般短暂。

雍正和很多臣子之间的关系，都和他跟年羹尧之间的关系一样，有善始，但是没有善终，而且关系演化的过程通常都是一个模式，都可以分成四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雍正皇帝主动地扑上前去，没有底线、毫无保留、掏心掏肺、轰轰烈烈地去爱，就像那首歌写的：“死了都要爱，不淋漓尽致不痛快。”

比方说，跟年羹尧同时期还有一个叫隆科多的，隆科多和年羹尧都是有拥立之功的大臣。隆科多是一个闲散的皇亲国戚，论辈分还是雍正的舅舅。所以雍正就下了一道谕旨，说从此之后立个规矩，包括皇帝在内，大小臣子们称呼隆科多，都要在他的名字前面加俩字："舅舅。"我还真没在中国历史当中看过任何一个先例，称一个臣子要在前面加一个官称，叫舅舅。

雍正皇帝自己也确实做到了，雍正初年，他很多手记当中提到隆科多，都在前面加了舅舅，包括跟臣子谈话也都是这样。他夸奖隆科多说，他是圣祖仁皇帝的忠臣，意思就是康熙的忠臣；是我的功臣，是超群拔类稀有之大臣，意思就是从来没见过这么好的大臣。我们看这个用词，都是很夸张的，要爱就用力爱嘛。

紧接着就是第二个阶段，既然我爱你，那所有我爱的人都必须像我一样去爱你，我们必须能够大被同眠、不分彼此、相亲相爱，抱在一处。他就要求他的两个大宝贝，年羹尧和隆科多彼此相爱。

但是凑巧，这两个人就是不相爱，尤其是年羹尧，死活看不起隆科多。年羹尧认为，我是藩邸旧人，你没当皇帝的时候我就跟你好了，隆科多算哪根草，他是从哪儿冒出来的？所以他反复跟雍正说，隆科多就是一个普通平常的人，你别那么看重他。

这下雍正不爽了，我这么爱他，你怎么可以这样呢？所以

死命在他们俩人中间拉拢撺掇。他跟隆科多讲，你遇事要多向年羹尧请教；跟年羹尧讲，我原来也看不起隆科多，但是后来我幡然悔悟了，现在才知道我犯下了大错。前面雍正夸隆科多那句话，就是他当着年羹尧的面讲的。

而且他后来还想出一个歪招，让年羹尧把一个儿子过继给隆科多。要知道，这件事情在清代的法律当中，是一件不成体统的事情。因为隆科多有儿子，而且有俩儿子，这成何体统？但是雍正就认为，你们俩是同一个人的爹了，你们俩还不好吗？你们俩可以睡一个被窝了吧？后来两个人不得不表示友好。这件事就这么过去了。

还有一个例子，雍正有两个特别喜欢的大臣，一个叫李绂，他最高当到了直隶总督，而且他还是个经学家，是当时的士林领袖。另一个大宝贝叫田文镜。田文镜这个人不是正途出身，他不仅没考取进士，连举人都没考取，仅仅是个监生，说白了就是个秀才。但是雍正对他很赏识，把他派到河南，后来又调到山东去搞摊丁入亩、士绅一体当差这些艰难而重大的改革。

站在田文镜的立场上，他当然要肝脑涂地，因为他本没有希望当上这么大的官，既然皇帝赏识他，那他就要玩命地干。所以田文镜在治理河南的过程当中，得罪了当地的官僚系统，包括那些有功名在身的官员。邻近的直隶总督李绂一看，心里就不爽了，你这不是作践我们读书人吗？所以就跑到雍正那儿去告田文镜。

可雍正的老毛病又犯了，我爱的人，你们怎么能互相不爱呢？这也就罢了，后来他发现有一个叫谢济世的御史也来参奏田文镜。

雍正把这两份奏折拿出来一对比，发现李绂参奏的理由和谢济世参奏的理由几乎一模一样，他们俩是不是底下通过风、串过气？是不是李绂指使谢济世来告田文镜？如果有这样一层关系，那可就不得了了，这叫结党营私。在皇权时代，结党就是欺君之罪，是要掉脑袋的。所以他直接把李绂判了死刑，拉到菜市口，让刽子手拿刀抵着他的脖子问："现在你知道田文镜是好人了吧？"但李绂是个硬骨头，至死也不肯认同田文镜是一个好人。雍正一看没办法了，最后也没杀李绂，而是革了他的职，永不叙用。

第三阶段是转折点。雍正的性格是，咱们兄弟一起喝酒，我先干为敬，然后看你怎么喝，要是你只是意思意思，我就不爽；或者我爱你，但是你没有按我希望的方式来爱我，对不起，我就跟你翻脸，而且一翻脸就把你往死里整。所以很多人说雍正残酷、打击政治异己，等等，还真是冤枉了雍正，因为雍正在很多人身上表现出来的宽宏大量也是罕见的。

雍正给弘历（后来的乾隆帝）请了一位老师，叫朱轼。朱轼反对雍正的所有改革，尤其是像摊丁入亩、士绅一体当差这些事，当了一辈子的反对派。年羹尧后来被抓起来之后，朱轼就反复上书辞官，但雍正始终不允，说没你什么事。这种例子在雍正朝史不绝书。

可雍正的老毛病又犯了，我爱的人，你们怎么能互相不爱呢？这也就罢了，后来他发现有一个叫谢济世的御史也来参奏田文镜。

雍正把这两份奏折拿出来一对比，发现李绂参奏的理由和谢济世参奏的理由几乎一模一样，他们俩是不是底下通过风、串过气？是不是李绂指使谢济世来告田文镜？如果有这样一层关系，那可就不得了了，这叫结党营私。在皇权时代，结党就是欺君之罪，是要掉脑袋的。所以他直接把李绂判了死刑，拉到菜市口，让刽子手拿刀抵着他的脖子问："现在你知道田文镜是好人了吧？"但李绂是个硬骨头，至死也不肯认同田文镜是一个好人。雍正一看没办法了，最后也没杀李绂，而是革了他的职，永不叙用。

第三阶段是转折点。雍正的性格是，咱们兄弟一起喝酒，我先干为敬，然后看你怎么喝，要是你只是意思意思，我就不爽；或者我爱你，但是你没有按我希望的方式来爱我，对不起，我就跟你翻脸，而且一翻脸就把你往死里整。所以很多人说雍正残酷、打击政治异己，等等，还真是冤枉了雍正，因为雍正在很多人身上表现出来的宽宏大量也是罕见的。

雍正给弘历（后来的乾隆帝）请了一位老师，叫朱轼。朱轼反对雍正的所有改革，尤其是像摊丁入亩、士绅一体当差这些事，当了一辈子的反对派。年羹尧后来被抓起来之后，朱轼就反复上书辞官，但雍正始终不允，说没你什么事。这种例子在雍正朝史不绝书。

所以不能简单地说雍正是一个打击政治异己的人，对不同的意见，他有的是包容力。但如果是他爱过的人，结果被他发现不爱他了，他就会跟人家玩狠的。

但是，他还有第四个更可怕的阶段：你不爱我，我把你往死里整；我爱过你，我一样要把你往死里整。

最典型的就是钱名世案。早先雍正爷跟年羹尧好的时候，让全国各处官员有什么事都去请教年羹尧，希望大臣们都去写诗赞颂年羹尧。钱名世就冲在了为年羹尧歌功颂德的第一线，而且写得特别肉麻。年羹尧倒台后，雍正又把这件事翻出来，说当年你这么评价过年羹尧，那你是什么人呢？你这叫“名教罪人”，我也不杀你，我御笔写下这四个字给你制成一块匾，你就拿着这块匾告老还乡吧。把这块匾挂在你家大堂上，你的子孙后代都得守着这块匾过日子，不准摘下来。

他还让当地的地方官初一、十五都要去钱名世家看看，看他是不是把这块匾给摘了，平时嫌丢人，那么丢人就得丢到底，要千秋万代地丢下去。

雍正爷还干了一件特别奇葩的事。钱名世离开北京的时候，无官无职，抱着这块匾要回家。雍正爷把九卿大学士以下的所有官员，凑了大概300多个，给钱名世送行，搞了一个送别宴，让每个人作一首诗骂钱名世，然后还把这几百首诗编成了一本诗集，叫《名教罪人诗》。就是让钱名世看看，大伙儿都骂他呢，这本诗集你也拿上回家吧。

钱名世案是比较有戏剧性的，当然也有比较残酷的，比如

说汪景祺案。汪景祺其实就是一个文人，原来随着年羹尧西征的时候，写了一本小册子，叫《读书堂西征随笔》。文人一旦没底线起来，拍马屁可就是强项，汪景祺在这本小册子里面称年羹尧为“宇宙之第一伟人”。雍正把年羹尧搞死之后，就很不爽，既然你称年羹尧为宇宙第一人，那宰了吧。宰了也不过瘾怎么办？枭首示众，而且这颗头不准摘，一直在菜市口挂了10年。

雍正的逻辑，就是如果爱，我就用全部力气爱你到死。如果恨，那么此前的爱都不算数，我要用全部力气把你作践到死。这就是雍正的人际关系处理策略。

失去边界的人际关系

我总是在想，如果雍正爷能活到今天，听完了所有当代中国的流行歌曲，他一定会喜欢上一首歌，叫《明明白白我的心》：“明明白白我的心，渴望一份真感情，曾经被爱伤透了心，为什么甜蜜的梦容易醒。”

雍正爷确实对很多人掏心掏肺地爱过，但是他一旦发现自己的爱得不到回报，他就抓狂，就用各种戏剧化的、残暴的甚至是歇斯底里的方式进行报复。当然，在中国古代帝王当中，像雍正爷这种性格、这种处事方式的，也仅此一例。

当代中国人不也是生活在这样一种人际关系当中，用这样

的方式去理解爱的吗？

美国有一个学者曾经说，中国人提倡的这个“仁”字，从结构上看，它左边是一个人，右边是一个二。所有的中国人都生活在二人世界当中，他们对世界的理解，要么是师生，要么是父子，要么就是同学，他们总是在两人关系中生活，从而丧失了自己独立的生存空间和人格空间。

前不久，我们《罗辑思维》组织了一帮铁杆会员小伙伴，由我陪着去了一趟斐济，其中有一段船上的路程，大概一个小时。关于父母和子女之间的关系这一话题，我们十几个人就爆发了一场非常激烈的争论。

中国很多为人子女的，尤其是“80后”“90后”，经常会有一种痛苦，就是父母逼婚，结婚之后又逼着生孩子。我们觉得这是自己的独立空间，可父母偏偏要干涉进来，怎么办呢？如果你不答应，父母就说心脏病要犯了，晚年不幸福，白养你了，很痛苦，云云。

在这样的压力下，很多人就选择了躲避，或者是妥协，或者是混日子、往后拖，等等。

当时我就提出了一个我个人的意见，我说如果是我，我就绝不妥协。这件事情我的答案是两条，第一条，这是我的事，与你无关，请不要跨过这道门槛，来干涉我的私事。

很多小伙伴听了就说：“这怎么是你的私事呢？父母可不觉得是你的私事，我妈到现在还经常跟我说，你就是我身上掉下来的肉，你的骨头渣子都是我的。”

确实，父母都会这样想问题，他们就是要干涉，怎么办呢？难道任由他们痛苦吗？作为一个孝顺儿女，我们于心何忍呢？

别急，我还有第二条。我既然是你们的儿子，你们因为我的事感觉到痛苦，这是你们的事。我作为儿子，应该帮你们。比如陪你们聊天，帮你们缓解一下痛苦；我还可以出钱让你们去旅游；我甚至可以组织一个老年合唱团，让你们高兴高兴。但是对不起，第一条永远生效，这是我的私事，请你们不要干涉。

当然，船上有各种各样的争论。总而言之，大家渐渐觉得，这是一个伦理难题。这有什么难的呢？我们来换一个角度想这个问题。

大家可能还记得，前两年有这么一个娱乐新闻，有一个女孩叫杨丽娟，跑到香港一定要见刘德华。这样的事情有很多，一个粉丝对自己的偶像无限崇拜，由此生出无限的爱慕：我就是要嫁给他，就是要他娶我。我已经对他这么好，他怎么可以不出来见我一面，或者把我娶回家去？

当年刘德华一定得娶这位杨丽娟女士吗？大家都觉得不必。刘德华应该怎么办呢？如果杨丽娟再要说，你如果不出来见我，我就死给你看。那么刘德华应该怎么说呢？不管刘德华用什么样的公关语言，把这件事情诠释得高大上和绝对正确，我想他心里一定是那句话：你死，与我何干？

当然，如果我是刘德华，作为一个善良的人，我会尽可能

地劝告杨丽娟女士不要死，我甚至可以报警。但是如果她真要死，那是她的事；她要嫁给我，要看我同意不同意，这就是我的事了。这两件事情泾渭分明。

为什么在陌生人之间我们可以同意这个“你死你就去死”的逻辑，而在父子之间、母子之间，我们就要放弃这个持守的边界，让别人侵入我们的私生活呢？

自由主义的人生观：保持独立，释放善意

胡适先生对于父子关系有过这样一个表述：“这个孩子自己并不曾自由主张要生在我家，我们做父母的不征得他的同意，就糊里糊涂地给了他一条生命。况且我们也并不曾有意送给他这条生命。我们既无意，如何能居功？如何能自以为有恩于他？他既无意求生，我们生了他，我们对他只有抱歉，更不能‘市恩’了。我们糊里糊涂地替社会添了一个人，这个人将来一生的苦乐祸，这个人将来在社会上的功罪，我们应该负一部分的责任。说得偏激一点，我们生一个儿子，就好比替他种下了祸根，又替社会种下了祸根。他也许养成坏习惯，做一个短命浪子；他也许更堕落下去，做一个军阀派的走狗。所以我们‘教他养他’，只是我们自己减轻罪过的法子，只是我们种下祸根之后自己补过弥缝的法子。这可以说是恩典吗？”

这就是将近100年前的中国自由主义大师对父子关系的理

解，在我看来，这是一个良性的理解。

很多人都会觉得，我们应该用感恩的思维去善待他人，这就是孝道。几千年来的传统文化告诉我们的孝道都有一个前提：父母十月怀胎不容易，把你养大更不容易，你要回报父母。乌鸦尚知反哺，你怎么能不知道感恩呢？在当代中国社会，我们的伦理体系当中，往往不再讲好像很古老的“孝子”，我们讲感恩。

但请仔细分析，这成何道理？你对我好，我就一定要对你好吗？而且一定要用你认为合适的方式和足够的分量来对你好吗？如果是这样，大家的独立人格又存在于哪里呢？

雍正爷的起点是爱，这其实并没有错，爱是一种多么伟大的情感啊，它应该纯洁，应该永立不败才对。但是当爱以一种绑架的姿态出现，当“我爱你，所以你必须爱我”这套逻辑一旦成立的时候，爱就成为了毒素。而这种逻辑一旦在社会伦理空间当中推展开来，你会发现，很多伦理的纠结就出现了。

举两个例子。中国公共汽车上往往会有一种道德，年轻人应该给老人让座。中国的很多地方都有这样的社会新闻，老人上车之后耀武扬威：“我老了，你们都该给我让座。”如果别人不起来，他们上去就要动手打人。这不是老人变坏了，而是坏人变老了。别人让不让座是他的事，你有什么权利去干涉呢？难道你老了，就可以侵入他人的私人空间吗？

还有人在网上发帖子，最后附上一句：不转就不是中国人。你的道理是你的道理，你自己去持守就好了，为什么说我

不转就不是中国人呢？

可见，道德的起点都是美好的，但是它用于绑架他人的时候，带来的就是一种社会乱象。

所以，《罗辑思维》一直在讲自由主义，自由主义就是自己对自己负责。只要我们每一个人都对自己负责，这个民族、这个国家就不可能不好。

很多人都在问："什么是自由主义的人生观？"在我看来无非就是两句话。第一句，我们绝不去强制他人；第二句，我们尽可能地不让他人来强制我们。也可以换一种方式来说，我们在保持自己独立的人格尊严和人格空间的前提下，尽可能对他人释放善意。

理解"爱"这个词，我还是最喜欢张爱玲在《沉香屑·第一炉香》里说过的那句话："我爱你，关你什么事？"这才是自由主义的爱情观。

有人可能又会说："我们这代人现在面对的具体情况就是这样，我们的父母不懂你讲的自由主义那一套，他们就是要干涉我们，我们难道要让他们伤心吗？"

这也许就是我们这一代人的历史使命，我们在中华民族的整个文化传承当中，也许要去扮演一个坚定的角色，一方面，用我们的身体、用我们的善意去抵挡我们的父母；另一方面，放过我们的孩子，坚决地斩断那根从远古一直到今天、用爱的名义去绑架他人的链条。我们这一代人应该能够做得到。

02 | 先做好自己再说：甘地

提到圣雄甘地，有一点儿历史知识的人都会想起一个词，“非暴力不合作运动”。在20世纪40年代，甘地凭借着这一整套思想和行为方式，不费一枪一弹，就把偌大的英帝国给赶跑了，这在人类历史上也是从来没有过的，非常了不起。

我们先简单介绍一下甘地的履历。他于1869年出生在印度的古吉拉特邦，古吉拉特邦相当于中国的上海，是西方文明最先抵达东方文明古国的港口，到今天为止仍然是印度经济最发达的一个邦。

甘地是印度种姓的第三等级出身，叫吠舍。印度种姓的第一等级是婆罗门，第二等级是刹帝利，第三等级就是这个吠舍，商人、公务员通常都是这个级别的人。他家非常有钱，要不然他也不会有钱到英国留学。

甘地19岁的时候乘船到了英国，在英国伦敦大学法律系

读了三年书。我们现在了解的甘地通常是这样的形象：一个典型的东方老头儿，瘦骨嶙峋，身上披着一件很简单的衣服，手里拿着一根拐杖。实际上甘地年轻的时候，可是一个翩翩佳公子，来自大英帝国殖民地，然后又跑去伦敦镀金。

他在伦敦的三年，十分向往当时的西方文明，穿西服、打领结、抹美发油、学跳交谊舞、学当时时髦的法语，等等。他的成绩非常优秀，毕业之后成为了一个很好的律师。后来又在南非待过一段时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甘地再次回到印度。

但是当他回到印度之后，整个人的精神气质就全变了，他突然变成一个捍卫印度的东方传统、向整个西方文明开战的民族英雄的形象。这就是我们现在看到的甘地的形象。

甘地在印度的地位到底有多高？给大家举个例子，印度这几十年历史上有两个叫甘地的总理：英迪拉·甘地和拉吉夫·甘地。这两个甘地跟圣雄甘地有什么关系？完全没有血缘关系，他们都是尼赫鲁的子孙。

尼赫鲁虽然以甘地的学生自居，但毕竟不是亲儿子，甚至这两个甘地的英文拼法都不一样。尼赫鲁-甘地家族的甘地是Gandhy，而圣雄甘地是Gandhi，根本就是两个姓。只不过英迪拉·甘地嫁给了一个叫甘地的年轻人——费罗兹·加汗吉尔·甘地(Feroze Jehangir Gandhy)，所以就获得了甘地这个姓，仅此而已。

但是尼赫鲁家族对此从来是讳莫如深，至少不会去主动澄

吓人。

1918年，阿赫迈达巴德（今印度古吉拉特邦）的工人为反抗资本家的压榨与剥削开始举行大规模罢工。资本家不让步，工人也不让步，双方眼瞅着就要发生暴力冲突了。甘地宣布开始绝食，一直绝食到他们达成和平决议为止，只要他们还在用暴力对抗，他就一口饭都不吃。最后把工人给感动了，把资本家也给感动了，老爷子赶紧吃饭，说我们来谈判，我们会达成协议。他就有这样的号召力。

最典型的一次是1947年，当时印度的穆斯林和印度教教徒发生了剧烈的冲突，正好是印巴分治那个阶段。当时甘地正在加尔各答，他说你们不是打吗？不是杀吗？我也没办法阻止你们，这样，我宣布绝食。然后整个加尔各答城议论纷纷，说那个老头到底怎么样了，身体状况是不是每况愈下，我们是不是不要再冲突了？

最后的结果就是很多暴力分子都跑到甘地的公寓面前，跪在那儿请求老先生不要再绝食了，他们不再暴力冲突了。民族的血海深仇，就这样被他用绝食的方法给化解了。

一个人的道德力量竟然可以达到这样的高峰。在人类历史上，我们真还没看见过哪个政治人物，用这样的方式达到过他的目的。

“非暴力不合作运动”

甘地最牛的还是他的“非暴力不合作运动”。非暴力不合作运动是他1914年返回印度之后，才开始玩得炉火纯青的。我们普通人对他其实有一个误解，以为他就是简单的忍辱负重，你打我的左脸，我把右脸伸过去。哪有这么简单？

“非暴力不合作”是两个词，“不合作”好理解，就是我们的娃娃不上你们英国人的学校，我们的律师不上你们英国人的法庭，我们的工人不进你们英国人的工厂，甚至连你们英国人那么好的洋布我们也不穿，我们就穿印度的土棉布。甘地有一张经典的照片，就是坐在那儿纺纱。他的后半生每天坚持纺半个小时以上的纱，以此号召印度人穿印度的土布。

可是“非暴力”一词，我们通常都理解错了。你以为他就是趴在地下，让英国殖民者残暴地打吗？不是。他是用主动的方式去挑起对方的暴力行为，而我们不用暴力去还击。

给大家举个例子，1930年甘地领导过一场2500人的叫“向盐库进军”的运动。就是说我们穷人也要吃食盐，盐都在你们英国人的盐库里，我们没钱买，但我们就是要拿。警察当然要维护秩序，当然要捍卫私有财产。但是我们不管，我们2500个人排好队就到盐库里去扛。你们可以把我们打倒在地，我们不还手，但是盐我们就是要拿。他是用这种非法的行为，逼迫对

方不得不做出一种暴力保护行为。

可是事实也不是这么简单，其实甘地事先找了很多外国记者在旁边参观，这是一次有组织的行动，包括医疗救护队，早准备好了绷带。你们不是打得我们的人头破血流吗？没关系，我们继续往前走。

世界上很多国家也想看英国人的笑话，当时的外国记者浓墨重彩地写道："那些人穿过铁丝网，用坚定的目光看着盐库的大门，就这样坚定地往前走。"

英国警察用包着铁的木棍搂头打下，像中国人讲的那句话，"你有狼牙棒，我只有天灵盖"，没有一个人试图拿手去挡。被打倒在地以后，担架队上去把人抬过来，现场给包扎好，剩下的人接着往前走。

当然，今天我们必须肯定，作为一个被统治的殖民地国家的人民，想要反抗英国，这似乎也是最有效的一个方法。甘地就给印度人算过一笔账，说拿机枪干，我们干得过英国人吗？那是他们的强项。我们得用我们的强项跟他们干，就是用我们的肉体。他有狼牙棒，我们有天灵盖，我们凑上去，然后我们就获得了世界舆论的支持。

所以，甘地为印度这个民族量身定制的这套方法，确实也是有用的，只不过我要告诉大家，它的逻辑到底是什么样的。

拼命向全世界推广“非暴力不合作”

不得不说，甘地对他这套方法是过度地迷信了。甘地一生留下了大量的书信、言论和演讲词，他对很多人都推广过这套理论，而且是在全世界范围内推广。

他曾经跟英国人讲，说墨索里尼、希特勒不是要打你们吗？让他打好了，让他把整个英国侵占掉好了，把你们的古建筑都占领，把你们的文化付之一炬。只要你们学我这套方法，“非暴力不合作”，你看最后希特勒是不是只好臊眉耷眼地离开？

英国首相丘吉尔在回忆录当中对甘地的评价极低，英国人觉得他的这种思维太奇葩了。

甘地跟犹太人也这么讲，说希特勒不是欺负你们吗？不要反抗，要学我，你看我最后就成功了。所以很多犹太社群领袖就给甘地写信，指责他：你见过集中营吗？你知道希特勒是怎么对付我们的吗？

甘地还见过一个中国人，就是蒋介石。蒋介石当时是跑到印度去劝甘地共同抗日。但甘地说不抗日，“非暴力不合作”就挺好。蒋介石问他：如果德国人打来，你也不抵抗吗？甘地说：不抵抗啊，我就是不合作，这就挺好。

甘地还挑拨蒋介石跟美国人的关系，说什么英美中同盟，

他们那个总参谋部里用你们中国人了吗？你跟我都一样，都是东方弱小民族，你得学我这一套。

甘地也不光是向这些人推广，他还向希特勒推广。1939年，第二次世界大战一触即发的时候，他给希特勒写了封信，大概意思就是，你要学我，我是你的榜样，要达成政治目的不需要使用暴力，搞什么战争呢？我们可以想象一下希特勒当年收到这封信时那种啼笑皆非的表情。

甘地在历史上就留下了这两种形象：在本土印度，他是一个大神级的人物，因为他发明的这套方法真的是行之有效；而在世界舞台上，甘地拼命推广他的这套做法，却屡次碰壁。

当时甘地有一个旁观者，就是著名的作家乔治·奥威尔。奥威尔是生于印度的英国人，所以他返回英国受教育，成年之后又回到印度就业，是印度的警察。奥威尔就说，甘地这套玩法只能适用于大英帝国统治下的印度。

这句话其实有两层意思，第一层意思，是说首先你得看看对手是谁，必须是英国这种有起码的文明底线的国家才行。比如说英国人在南非打布尔战争的时候，包括在印度殖民统治期间，如果军纪稍微有点儿不好，英国人的暴行被批评得最激烈的是在英国本土。英国是现代化国家，民众智识发达，有起码的伦理底线。如果你的对手是希特勒，你再搞这套，那完全是不奏效的。

第二层意思，是说必须是印度这样的民族，才有这种忍耐力。如果换成其他民族，你甘地这套玩法也一定是玩不转的。

当然，今天我们要讲甘地，可不是为了批评他的“非暴力不合作”运动，我们是想看看，甘地在这些伟大功绩的背面，还有什么东西。

圣徒甘地的道德观：现代化很糟糕

大家读到这里可能会产生一个误解，以为我是要去“黑”人家甘地，真的不是，因为甘地在私人道德品质上，几乎是一个无可挑剔的圣徒。他一生走遍了印度大大小小几千个贫苦的村庄，而且他随身的物品只有两样，第一样是他每天戴的那副圆框眼镜，第二样是他的手表。

那块手表也真不是劳力士什么的奢侈品，就是一块普通的手表。因为甘地对自己的作息时间要求极其严格，天一擦黑就睡觉，凌晨两点就起床，然后就祷告，祷告完了就沉思，沉思完了就开始回复大量的信件，天一蒙蒙亮，立即出发到村庄去演讲。他每天安排的行程大概是五到六个村庄，为了不耽误时间，就看这块手表。所以这是他生活中唯一的必需品。

他死的时候留下的财产非常简单，一块破布做的衣服、一根拐杖、一个木制的纺车、一块手表、一本书、一个有三只猴子的雕像，还有一个洗脚盆、一个痰盂。这就是他终身所有的财产，没有房子，没有奢华的衣物，没有家具。

这样的人老百姓能不爱戴吗？尤其是他那个“非暴力不合

作”的主张又获得了如此辉煌的成功，所以甘地这个人我们是黑不得的。我们只能仔细地再去推敲，他一生真实的对立面到底是什么。

因为甘地是作为印度的国父、解放者、摆脱殖民统治的最大的功臣被载入史册的，所以经常会发生一个误解，大家以为他的敌人就是大英帝国。哪里有这么简单？甘地真实的敌人，其实是他心中那个魔鬼，是整个西方文明和现代化。

这就要回到甘地的内心来看，他是一个几乎没有什么物欲的人，包括吃，他吃得极其简单，不吃肉就不用说了，很多印度人都不吃肉；甘地也不喝牛奶，他认为那个东西会刺激性欲；他甚至连谷物都不吃，只是偶尔吃点儿像草一样的蔬菜，还经常绝食。所以在物欲上，他完全排斥了一个人最起码的需求。

他反对英国，反对的可不仅仅是这个政府，而是它带来的所有的文明方式。他讲过一句话：“使用曼彻斯特布，我们还只是损失了金钱，但如果在印度也产生了一个曼彻斯特，则我们虽留下了流出去的金钱，却换去了我们的血肉，因为我们生存的道德基础就要被摧毁了。”

意思就是说，我不是反对洋布，我宁可让印度人花钱到你们英国的曼彻斯特去买洋布，但是我希望你们千万不要把工厂开在我们印度，这会让我们的道德堕落的。

今天在中国我们似乎能听到这样的声音，一个人开始挣钱，他就是堕落；只要他搞商业，他就一定是个坏蛋；他营销

成功了，他肯定就是个大忽悠。这也是甘地当时的看法。

所以他讲过一句话："贫穷的印度尚可得到自由，但要使一个由不道德以致富的印度再获得自由，那就是一件很难的事情了。"我们印度不能开展商业，因为我们贫穷，所以我们有自由。但如果我们在道德上堕落了，那个时候再想获得自由，就太困难了。所以他认为，过去50年从英国带来的一切现代化的东西全是坏东西，什么铁路、电报，这些东西都不能要。

当然，甘地也不是说印度就不要发展工业，他心中也有他的工业蓝图，比如说榨油、碾米、造纸、制糖、开染坊，他认为这些都挺好的。但任何需要用机器来生产的东西，甘地都认为那是堕落。

我不知道甘地的这个观点你能不能接受，至少在印度他没有被接受。在我看来，这是印度人民的万幸。

甘地那个号称对他极其忠诚、极其爱戴的学生尼赫鲁，就是英迪拉·甘地的爸爸，一生追随他，但是在这一点上，尼赫鲁可没听甘地的。尤其是后来他跑到苏联，看到那种社会主义式的工业化，非常羡慕。所以在尼赫鲁执政期间，印度走的其实是一条大工业化的路线，这个我们暂且不谈。

甘地的基本道理是什么？首先是我们刚才反复强调的那句话：道德不能堕落。甘地还有另外一个理由，他有一次接受外国记者访问的时候说，印度不需要现代化，我们永远不会像美国那样发达起来。

你算算账嘛，如果印度人像美国人那样去生活，这么多人

口涌出去，整个世界的资源就崩溃了。所以我们印度就当是为世界作贡献了，我们就这么穷，挺好的，我们有内心的道德。

我不知道如果你穿越回去成为一个当年的印度人，会不会同意甘地这个说法。但是我必须得说，任何一个人，只要他相信一个道理，而且终身用自己的行为去践行，他就不是一个伪君子，这样的道德选择永远值得我们尊敬。

其实19世纪后期，在全世界的范围内有一轮叫“后发现代化”的运动，除了欧洲，剩下的就不是原发现代化，那他们是怎么面对现代化的？

富国强兵、迎头赶上，这是1840年以来中国人的历史主题。可是在全世界范围内，还有另外一种声音，就是以甘地为代表发出的。

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现在还有一个叫阿米绪的部落。那个部落是苏格兰一个原教旨主义的新教的教派。他们讲两种语言，一种是英语，因为他们生活在美国。另一种是他们祖先留下来的高地日耳曼语，现在他们主要使用这种语言，不要求任何现代化。

那个部落是没有电的，更不要说各种各样的电器了。每天晚上，父亲还会在火炉前给大家朗读最古老版本的《圣经》，教堂修得也是非常之朴素。那就是一个与世隔绝的村庄。但是说实话，我觉得这也是一种文化表演，因为大量像我这样好奇的人会赶过去看，相应地也会给当地带来一定的收入，所以他们可以以一定的物质条件，保持这种脱离现代化的生活。

口涌出去，整个世界的资源就崩溃了。所以我们印度就当是为世界作贡献了，我们就这么穷，挺好的，我们有内心的道德。

我不知道如果你穿越回去成为一个当年的印度人，会不会同意甘地这个说法。但是我必须得说，任何一个人，只要他相信一个道理，而且终身用自己的行为去践行，他就不是一个伪君子，这样的道德选择永远值得我们尊敬。

其实19世纪后期，在全世界的范围内有一轮叫“后发现代化”的运动，除了欧洲，剩下的就不是原发现代化，那他们是怎么面对现代化的？

富国强兵、迎头赶上，这是1840年以来中国人的历史主题。可是在全世界范围内，还有另外一种声音，就是以甘地为代表发出的。

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现在还有一个叫阿米绪的部落。那个部落是苏格兰一个原教旨主义的新教的教派。他们讲两种语言，一种是英语，因为他们生活在美国。另一种是他们祖先留下来的高地日耳曼语，现在他们主要使用这种语言，不要求任何现代化。

那个部落是没有电的，更不要说各种各样的电器了。每天晚上，父亲还会在火炉前给大家朗读最古老版本的《圣经》，教堂修得也是非常之朴素。那就是一个与世隔绝的村庄。但是说实话，我觉得这也是一种文化表演，因为大量像我这样好奇的人会赶过去看，相应地也会给当地带来一定的收入，所以他们可以以一定的物质条件，保持这种脱离现代化的生活。

其实全世界各个角落都有这种思潮。比如说环保主义，当你追究到最后，环保主义者一定会告诉你一个哲学：整个世界都不是以人类为中心的，而是Earth First，就是地球优先，我们只是生活在地球上的一个寄生物而已，凭什么要发展自己？应该地球优先，我们不应该破坏地球原生的那个系统。

从甘地到阿米绪部落，再到环保主义，其实都有一个核心，就是人的欲望是不重要的。而人的欲望一旦变得不重要，整个现代化文明的理论体系的基础就不复存在了，因为现代化就是来服务于人的欲望的。

最典型的例子，其实发生在俄国。俄国的国徽上面是一只双头鹰，一边看着亚洲，一边看着欧洲，所以这是一个非常纠结的民族。这个民族几乎所有知识分子的心里都有这样的困惑，陀思妥耶夫斯基、托尔斯泰、普希金、车尔尼雪夫斯基，他们的人生都经历过这样的思想转折，年轻的时候特别崇拜西方、羡慕西方。陀思妥耶夫斯基就曾经到西方住了四年，结果失望透顶，觉得那么堕落的生活怎么能够继续呢？还是俄罗斯人传统、朴素的生活最吸引他。于是这些知识分子到了中老年的时候，都变成了俄罗斯的民族主义者。

其中最典型的一个人叫索尔仁尼琴，这个人是俄国文学史上的一朵奇葩。很多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在得完奖之后就再也写不出比较牛的著作了。但索尔仁尼琴则不然，他得完诺贝尔文学奖之后，还写出了《古拉格群岛》，晚年写了《红轮》，一本比一本牛。

当然，他在当时苏联的政治生态当中，是一个极端的反对派，要自由，反对政府。美国人太希望苏联出现这样的人了，所以赶紧把他接到美国去，让他做大量的演讲。结果索尔仁尼琴下飞机后做的第一场演讲，就把美国人痛斥了一通，说你们这帮资本家都是堕落的，什么西方民主都是骗人的，等等。听演讲的人全都傻掉了。

他不光是跟美国这么玩，跟自己的祖国也这么玩。1994年，苏联已经解体，叶利钦把他请回去做演讲。他老人家可威风了，从海参崴上车，横跨欧亚大陆，坐着火车沿途一路演讲过去。

演讲的内容，第一，骂当时的苏联，已经倒掉了，不用说了；第二，骂西方的生活方式多么不好；第三，骂叶利钦。总而言之，你把我们那种纯朴的俄罗斯传统生活全部给毁掉了，我这把老骨头要跟你们拼了，我就是要骂你们。

所以索尔仁尼琴这个人在西方世界也变得不可理解，20世纪70年代初，当时的基辛格就给福特总统出主意，说你可千万别接见他，这个家伙表面上是一个反苏联的斗士，可是他的很多观点让他的追随者都觉得非常之难堪。你要接见他，不仅会把苏联给得罪了，连我们的一些盟友也都给得罪了。

索尔仁尼琴是2008年8月死的。他死之后，美国的《时代周刊》给他做了一个专题，里面有这么一段话：“对于西方世界来说，索尔仁尼琴是自由的象征，但他并没有回馈这些赋予其身的尊重。作为拥有强烈基督教信仰的人，他认为西方精神世

界恶化，他对西方民主的极端批判有时候甚至让他的支持者和反对者一样感到困惑。”

这就是西方世界的看法，你不是反对苏联吗？那你应该赞成我呀，这个世界不就是这么二分的吗？他们忘了，在现代化的过程当中，很多后进民族、后发现代化的国家，都会出现这样的思潮，索尔仁尼琴、甘地，包括我们说的环保主义分子，他们都认为现代化是一个不好的东西。

那么，我们今天应该怎么去看待传统？现代化真的这么不好吗？尤其是这些“道德高级之士”告诉我们，现代化很糟糕，我们应该听他们的吗？

道德是个人的选择，不能绑架别人

很多中国人都学会了一套东西，叫辩证法。它总会告诉我们，现代化有好有坏。今天我们要为现代化这个“魔鬼”辩护，大声疾呼——现代化远没有你们讲的那么不堪，而前现代化社会也远没有你们幻想的那么美好。

很多赞美前现代化社会诗情画意的人，往往都掩盖了一部分事实。还记得2014年辽宁省高考语文试卷的作文题吗？那是一道材料题：

夜晚，祖孙二人倚窗远眺。

“瞧，万家灯火，大街通明，霓虹闪耀，真美！”男孩说，“要是没有电，没有现代科技，没有高楼林立，上哪儿看去？”

老人颔首，又沉思摇头：“可惜满天繁星没有了。沧海桑田，转眼之间啊！当年那些祖先，山洞边点燃篝火，看月亮初升，星汉灿烂，他们欣赏的也许才是美景。”

我真是不知道，出这道题的人是何居心，要把我们的少年引导到什么样的方向上去。我现在先不说价值观的分歧，但老人讲的至少不是事实，他没有常识。

原始人在山洞口点燃一堆篝火是干什么用的？那是防狼的，是驱逐野兽用的，他们冻得瑟瑟发抖围在篝火前，唯一的心思就是现在饿得慌，明天早上那顿饭在哪里还不知道，他们根本没有工夫抬头看星空，欣赏什么美景。

《罗辑思维》曾经给大家介绍过一本书，叫《理性乐观派》，那本书的作者马特·里德利用非常调侃的语气，嘲笑了那些幻想前现代化田园生活的人。他说，你们不是说19世纪前的生活很美好吗？1800年，英格兰高地上一个住在用原生木材打造的房子里的农夫家庭，你以为他们的生活很好吗？你幻想出来的景象是这样的：父亲在壁炉前，对着火光给大家大声朗读着《圣经》；妈妈在厨房里给大家做着晚餐，晚餐是好吃的洋葱炖牛肉；大哥正往餐桌上的杯子里倒水；大姐正在马厩里

喂马；二姐正在哄着最小的baby入睡；而小儿子，正托着腮趴在窗口听着外面的鸟叫。这样的生活多么地美好啊。

你在撒谎！这根本就不是真实的境况，你掩盖了很多事实。那个正在读《圣经》的父亲，被日常工作折磨得要死要活，马上气管炎就要发作了，活不到53岁，因为那个时候英格兰男子的平均寿命只有40岁。

妈妈在厨房里正被牙痛折磨着，她煮的饭是没法吃的，牛肉她是嚼不动的，而且一年四季几乎没有机会吃上水果和蔬菜。

大姐是在马厩里喂马，但是她已身怀六甲，她被隔壁邻居家的房客强奸了，因为当时没有避孕套，那个孩子一生下来就要被送到孤儿院去。大哥正在给大家倒的水里充满了奶牛的臊气，因为人和奶牛喝的是同一条河流里的水。

二姐正在哄的那个baby得了天花，马上就要死了，那个时候婴儿的夭折率非常高，二姐本人马上就要嫁给邻村的一个醉汉，成为他一生的奴隶。

趴在窗口听鸟叫的小男孩，你知道他心里在琢磨什么吗？他一定是在琢磨，怎么把那只鸟给抓住吃掉，因为他饿。这才是真实的境况。

很多人都看不到那个时候的社会全景，很多人的真实生活都被他们忽略掉了。

我再举一个例子，仍然是2014年的高考语文作文题，是广东省的。

黑白胶片的时代，照片很少，只记录下人生的几个瞬间，在家人一次次的翻看中，它能唤起许多永不褪色的记忆。但照片渐渐泛黄，日益模糊。

数码科技的时代，照片很多，记录着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可以随时上传到网络与人分享。它从不泛黄，永不模糊，但在快速浏览与频繁更新中，值得珍惜的“点滴”也可能被稀释。

我小时候见到的就是这样的黑白照相机，很多人买不起，都是找朋友借的。洗一套照片，全家就要节衣缩食，因为好贵。而且我小时候是生活在城市里，很多农村人甚至一辈子也没有拍过照片，中国有不少人不知道自己的爷爷奶奶、太爷爷太奶奶是长什么样的，他们一生都没有机会留下一张照片，因为从乡村跑到镇上去拍一张照片要跑好几趟，很远，而且很贵。

现在任何一个打工妹都可以拿出自己的手机，斜45度角，给自己来一个自拍，绽放自己青春的笑脸。

很多人反对现代化，赞美前现代化，是因为他们从来没有做过人群之间的对比。过去的前现代化社会，“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而现在，大不了你吃雕爷牛腩，我吃麦当劳的双层牛肉汉堡，你吃得虽然比我吃得贵，但是我们俩的差距没有那么大。

过去的前现代化社会，你是看莺歌燕舞，我只能看自家猪圈里老母猪的双眼皮；而现在，大不了你去看75英寸的三星液晶电视，我看40英寸的长虹液晶电视，跟你的区别也不是那么大。

现在有很多人吐槽，说微博上太嘈杂了。你少关注几个人不就完了吗？过去只有高级知识分子、达官贵人可以发言，大家都听他们的。现在屌丝们终于有了发言的机会，当然嘈杂了，你不爱听可以不听嘛。虽然屌丝们说的话可能也不着调，但是屌丝也有发言的权利啊，这正是这个世界美好的原因，而不应是你讨厌它的理由。

我为现代化辩护的理由其实还有两个：第一，人性的自由释放是一股无法阻挡的潮流。你甘地可以那么想、那么做，但是你身边那个你最得意的弟子尼赫鲁，他就不这么想，他要的是国家崛起和工业化。至少你在你最能影响的人这里，你都没挡住。你可以不吃肉，但我看见肉就忍不住；你可以去扫黄，有些人硬盘里的片子就会变得越来越多。这就叫人性，是挡不住的。

第二，现代化往前走，往往就能解决现代化带来的问题。比如说环保，难道退回到农耕社会才叫环保吗？我们现在对比一下世界上的国家，是印度更环保、环境更美好，还是发达的美国和欧洲环境更美好呢？在一个城市里，是富人区的环境更美好，还是贫民窟的环境更美好？只有人类更富足、更现代化，所有的问题、所有的缺陷、所有现代化带来的烦恼，才能

最终得以解决。

说到这儿，你可能又会说，我就是觉得甘地这个人在道德上很高尚，我很羡慕他，我很崇拜他。是的，我也羡慕他，我也尊重他，但我想说的是，任何道德都是个人的、自己的选择，不可以用于绑架他人。

如果今天我有机会见到甘地的话，我仍然会对他生出一份敬意，向他深施一礼，然后说："拜拜，我尊重你的道德选择，但我深深地知道，你指引的方向不是人类的未来。"

最终得以解决。

说到这儿，你可能又会说，我就是觉得甘地这个人在道德上很高尚，我很羡慕他，我很崇拜他。是的，我也羡慕他，我也尊重他，但我想说的是，任何道德都是个人的、自己的选择，不可以用于绑架他人。

如果今天我有机会见到甘地的话，我仍然会对他生出一份敬意，向他深施一礼，然后说："拜拜，我尊重你的道德选择，但我深深地知道，你指引的方向不是人类的未来。"

第五章

好牌和烂牌，看你怎么打

整个一套政治体制改革的成型和成功是多么不容易啊。它至少需要这么几个条件：第一，明确的目标；第二，坚定的决心；第三，柔软的身段；第四，高超的技巧；第五，共同的底线；第六，设计元规则制度的能力；第七，崇高的道德声望。

当一个政治家凑齐了这七张牌之后，他就可以推牌说："和了！"

01 | 卿本好局，奈何崩盘：隋炀帝

先给大家讲个段子。当年苏共中央开全会，正值赫鲁晓夫当政，他在台上大肆批判斯大林。这时候场下有一个人突然尖叫起来："赫鲁晓夫同志，当年斯大林当政的时候，你不也是中央委员吗？你当时怎么不敢提出反对意见呢？"

此言一出，全场鸦雀无声。赫鲁晓夫勃然大怒，一拍桌子："谁说的？站出来！"

等了半天，也没人敢站出来。赫鲁晓夫脸色一变，说道："当年我就坐在你现在的位置上，你今天不也是什么都不敢说吗？"

讲这个段子，是想表达我对历史的一种态度。很多人以为历史就是在讲是非、忠奸、善恶，可是读到一定的境界后，你会发现把这些都读没了，反而会读出一种悲悯之情，读出一种同情之理解。

一个历史人物，不管他被供奉为神，还是被描述为鬼，当你了解到更多事实的时候，你会发现，只要承认人性是多元的，他的所作所为就是可以理解的。我曾经在一期节目里说秦桧，很多人就说罗胖给秦桧翻案了。真是那么回事吗？我只不过是说，在秦桧当时的历史处境当中，他的很多做法是有他的道理的，仅此而已。这样读历史，才能读出真滋味。

“恶棍专业户”隋炀帝？

现在我们聚焦另外一个历史人物，这是中国历史上最坏最坏的一个人物，他就是著名的隋炀帝杨广。所有用来描述坏人的词语，尤其是描述坏皇帝的那些词语，全部可以用在他身上，比如说弑父、淫母、杀兄、幽弟、荒淫、残暴。在中文里能找到的所有贬义词放在隋炀帝身上都没错，他就是这么一个历史形象。

所以，让我们这些后人对他抱以理解之同情就难了，因为他就是个恶棍，拉出去毙了就完了。但是历史上只有绝对的白痴，怎么会有绝对的恶棍呢？如果他是一个普通的历史人物，那很好研究，阅读正史就好。因为正史的史官在选择史料的时候，通常都是比较负责任的，也都是经过考证的。

可是隋炀帝不行，因为正史对他的很多记载都没法儿信。比如在张宏杰先生所著的《中国皇帝的五种命运》里面，就写

了这么一个故事。

杨广他妈独孤皇后死了，杨广表面上号啕大哭，痛不欲生，吃斋念佛；暗地里却谈笑如常，让仆人把鱼、肉装在竹筒里送到宫里来偷偷地吃，他怕散出味儿来，还拿蜡将竹筒封了口。

这个故事你信不信？不信吧，这一幕被司马光写在了《资治通鉴》里，司马光可是史学界的泰山北斗；信吧，这件事又太不可思议了。

首先，独孤皇后跟杨广母子关系很好，这是见于史料的。其次他是一个皇子，从小吃着大鱼大肉长大，至于在亲妈死的那一天，冒着巨大的政治和伦理风险吃这么一口肉吗？这也太说不通了。

而且我阅读过隋炀帝的一些作品，比如说他的诗集，给我留下的印象是他是一个很有才华的诗人。不能说诗人都是好人，但诗人至少是情感丰富的人吧？隋炀帝随便一首诗拿出来搁在南宋，那都是响当当的婉约派。比如这一首《野望》："寒鸦飞数点，流水绕孤村。斜阳欲落处，一望黯销魂。"这样一个情感丰富的诗人，亲妈死了还非得吃肉？这也说不通。但是《资治通鉴》就这么写了，你信还是不信呢？

用常识还杨广一个清白

为什么后代的历史学家老给隋炀帝泼粪呢？其中有一个原

因是封建王朝都有个传统，为了彰显自己的合法性，就要证明前朝的亡国之君有多坏。其他王朝在易代之际，往往是否定前面整个统治集团，而不是在一个人身上做文章。比如说汉代取代秦朝，就没有大肆渲染秦始皇有多坏，私人生活有多淫乱，只是说他残暴不仁。明太祖把元朝赶走，打着的也只是“驱逐胡虏，恢复中华”的大旗。

但是隋唐易代之际却不是这样，因为他们本质上是一伙的，北周、隋、唐本来就是一个集团，在历史学上叫关陇集团。

北周有个牛人叫独孤信，他有三个女儿，分别嫁进了三个皇室。大女儿嫁进了北周皇室当皇后，四女儿嫁给了唐高祖李渊的父亲，七女儿最著名，就是隋文帝杨坚的老婆独孤皇后。

独孤信一个人的血脉流淌在三个皇室里面，你说这人牛不牛？这也从侧面说明了一个问题——北周、隋、唐三家其实是一伙的。所以，李唐王朝是不能否定这个统治集团的，那就只能说隋炀帝这个人太坏了，然后把他描述成恶棍、恶鬼。这就是隋炀帝被反复抹黑的一个重要原因。

所以，今天我们想要给他恢复真相，也就变得特别困难。

比如说，他到底好色不好色？这就很难考证。在正史的记载里，他简直就是色中饿鬼。《隋书》当中就有这么一个记载，20岁的杨广带领50万大军平灭陈朝后，见到陈后主的宠妃张丽华，色心大动，遂将美人纳入了后宫。

《隋书》的作者是魏徵，他写的书，你信还是不信？可是仔细想想，这件事情根本就不可能。

首先，当时的杨广仅仅是一个普通的皇子，还不是太子，正处于夺嫡的过程中，平灭陈朝是他重要的政治形象工程，怎么会拿这种大事开玩笑呢？

其次，张丽华是谁？一个举国皆知的淫荡、贪婪、奸诈的妇人。平灭陈朝之所以合法，重要的一条就是要把这样的奸诈之人给干掉。所以，如果杨广把这样的女人当成一个简单、美丽的肉体来看待，就太没有政治常识了。

更何况，根据当时的历史记载，张丽华的儿子那一年15岁，那她至少得有30岁开外了，20岁的杨广会对一个30几岁的御姐产生这么大兴趣？所以这件事我推断就是诬蔑，可它见于正史。

另外一条罪名就是杨广弑父，这在封建王朝时代，是最大最大的罪名。在正规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历史大事年表》——这算是今天的正史——白纸黑字记载着：仁寿四年（604年），隋文帝死于杨广之手。可是这件事可能吗？

史料是这么记载的：仁寿四年，杨坚快不行了，就把太子召进宫来见最后一面。杨广进宫一看，老头子快不行了，旁边俩妃子长得不错，就一把按住实施强奸。完了之后妃子披头散发、满脸带血地扑到了老皇帝的身边。老皇帝就问怎么了，妃子说："太子无礼。"杨广一看老皇帝知道了此事，就把老皇帝给杀了。

这个过程你信吗？要知道，杨广不是普通人，他13岁封晋王，20岁平灭江南，然后在扬州当了9年的扬州总管，是一个非

常有经验的政治家。他之所以能当上太子，靠的就是硬生生的实力，而不是后人所讲的那些阴谋。

隋朝原来的太子叫杨勇，这个人在很多方面都跟他老爹、老娘搞不到一起去。杨坚特别节俭，而杨勇则比较奢靡；杨坚特别爱猜忌，而杨勇偏偏跟江湖豪侠天天搞在一起，甚至带剑上朝。所以他老爹看见他就不爽。

他老娘独孤皇后最在乎男人的生活作风问题，但是杨勇一点儿也不待见自己的正室老婆，天天跑出去跟一个工匠的女儿野合，生了一堆孩子。独孤皇后自然也对他不满。

还有，杨勇20岁那年的冬至，朝臣都到隋文帝那儿朝贺。朝贺完了之后，隋文帝听见太子宫那边好像也有朝乐之声，就让太监去打听。太监回来报告说，百官打您这儿拜完之后，就上太子那儿烧冷灶去了，太子一高兴，说也要奏朝乐，所以这是百官在朝贺太子呢。

你说他爹这时候心里能没想法吗？当然会对杨勇心怀不满了。总而言之，当时远在扬州的杨广，真的是靠自己的名声上位的。他在南方礼贤下士，整理文化，结交当时的江南名士，做出了很多政绩，都是硬功夫。两个一对比，老皇帝自然是越看长子越不舒服，最后在开皇二十年（600年）决定重立太子。

换了太子之后，杨广一改此前几年的务实作风，从此利用当太子的三四年时间专心写书、编佛经，一心礼佛。而且当上太子的第一年，他就跟老爹说好，举行太子册封大典的时候不能穿太子服饰，因为这服饰跟他老人家的太像，要避免被人误

认。而且，他还建议以后太子宫里的人，不要对他称臣，因为老爷子才是唯一的主上。杨坚说，好孩子，真懂事。

这么能装、能忍的杨广，难道连老爷子咽气之前的几个小时都忍不住，就要把人家妃子按倒，然后把老皇帝杀掉吗？这不符合常理。

这时候最符合他的利益的举动就是，认认真真地伺候老皇帝走完最后一程，顺顺利利地接班。挺过这几个小时，天下就是他的了。常人都会这样做。

而且当时的政治局势也非常凶险，他的几个弟弟都在地方上，已经有内线报告说有人造反了。此时他还有心扑上去，一下子脱掉几十年的伪装变成一个禽兽吗？所以，即使是终身致力于给杨广抹黑的那些唐朝文臣，在《隋书》里面也没敢这么写，但是后来的很多历史书居然就这么写了。

隋炀帝的帝国蓝图

刚才我们一条一条地驳斥了正史中记载的关于隋炀帝的不实之处，你可能会说："无非是翻案文章，有什么意思？"

没错，如果我们观察一个历史人物，不能构建一种情境，把这个人放回去，让他的行为得到合理的、令人信服的解释，我们这活儿就算是白干。

要知道，不管我们怎么替杨广喊冤，他毕竟都是个亡国之

君。一个花团锦簇的王朝，毕竟让他变成了废墟。你说是什么原因呢？如果不是因为他个人道德品质败坏，什么好色荒淫，还能给出一个新的解释吗？

这就是《中国皇帝的五种命运》这本书好看的地方，它的作者张宏杰先生为我们重新构架了一个隋炀帝的故事。

现在，让我们把历史的时针拨回到公元604年，也就是大隋仁寿四年。这一年，隋炀帝登基。在后世之人看来，这一年他似乎没什么事可干，天下统一，风调雨顺，民生殷富。杨广坐在皇帝的位子上垂拱而治，老老实实做一个守成之主就好了。

但是在当时的人看来可不是这样，因为隋文帝杨坚在生命的最后几年，也就是从开皇二十年（600年）到仁寿四年（604年）这一段时间，陷入了每一个老皇帝都会陷入的困境，就是越来越爱猜忌，他开始屠杀功臣，并开始征收各种苛捐杂税，对老百姓越来越严酷。所以杨广登基之后，满朝文武都放心了，觉得以后不用再整天喊打喊杀了，我们大隋江山在新领导班子的带领下，是不是要再上一层楼呢？这也是天下人的希望。

在杨广看来也是这样，老爹晚年干的那些事，自己虽然不吱声，但心里还是有想法的，所以他一上台就干了三件事。

第一件事，把老皇帝临死时颁布的那些严刑苛法全部废除，大规模地修订了《大隋律》。

更重要也更有趣的一点是，杨广把谋反大罪的连坐制度给废除了，你造反就杀你，跟你的家人没关系。这是多么先进的法治思想，不过这一条到唐代的时候又恢复了。在中国这么多

皇帝里面，做过这件事情的似乎只有杨广一个。

第二件事，即位当年，普免天下租税。因为他老爹实在是太抠门了，整天就跟个聚宝盆似的搜刮民间财富，据说隋文帝临死的时候，国库里的粮食足够天下人吃五六十年。杨广就认为，搞那么多粮食干什么？最后烂了喂猪猪都不吃，还不如分给老百姓呢！这一条杨广在执政期间干过多次，而且一次又一次地降低天下的税赋，所以他绝不是一个不懂得宽仁之道的皇帝。

第三件事，礼贤下士，开科取士。据史书记载，杨坚是武将出身，素无学术，不太尊重知识分子。而杨广则不同，他本来就受过完整的儒家教育，科举制就是从杨广那时候正式开始的。他开启了一代文治，一改他老爹的治理方法。

当杨广做完这三件事之后，他在天下儒生心中，简直就是冉冉升起的一轮红彤彤的太阳，雪片一般的称颂贺表飞向朝廷。

但是在杨广看来，这不过是先上几道凉菜，让你们先吃着玩玩。你们真以为我在太子府隐忍那几年，天天都在抄佛经？我是在构划我伟大的未来帝王生涯，我将来要干的事情是你们这些儒生想都不敢想的。

果然，当年十一月，隋炀帝一道诏旨下来，说要征发十万民夫到洛阳北边修一条一千里长的堑壕，以备北方的突厥骑兵南下。为什么要现在修呢？十七天之后答案才揭晓，原来隋炀帝决定在洛水之滨修建帝国全新的都城——洛阳。过年之后，三月十七，百万民夫集中在洛水之滨修建洛阳城，这可能是当

皇帝里面，做过这件事情的似乎只有杨广一个。

第二件事，即位当年，普免天下租税。因为他老爹实在是太抠门了，整天就跟个聚宝盆似的搜刮民间财富，据说隋文帝临死的时候，国库里的粮食足够天下人吃五六十年。杨广就认为，搞那么多粮食干什么？最后烂了喂猪猪都不吃，还不如分给老百姓呢！这一条杨广在执政期间干过多次，而且一次又一次地降低天下的税赋，所以他绝不是一个不懂得宽仁之道的皇帝。

第三件事，礼贤下士，开科取士。据史书记载，杨坚是武将出身，素无学术，不太尊重知识分子。而杨广则不同，他本来就受过完整的儒家教育，科举制就是从杨广那时候正式开始的。他开启了一代文治，一改他老爹的治理方法。

当杨广做完这三件事之后，他在天下儒生心中，简直就是冉冉升起的一轮红彤彤的太阳，雪片一般的称颂贺表飞向朝廷。

但是在杨广看来，这不过是先上几道凉菜，让你们先吃着玩玩。你们真以为我在太子府隐忍那几年，天天都在抄佛经？我是在构划我伟大的未来帝王生涯，我将来要干的事情是你们这些儒生想都不敢想的。

果然，当年十一月，隋炀帝一道诏旨下来，说要征发十万民夫到洛阳北边修一条一千里长的堑壕，以备北方的突厥骑兵南下。为什么要现在修呢？十七天之后答案才揭晓，原来隋炀帝决定在洛水之滨修建帝国全新的都城——洛阳。过年之后，三月十七，百万民夫集中在洛水之滨修建洛阳城，这可能是当

时世界上最大的一个工程。几天之后，隋炀帝又一道诏旨下来，再征发百万民夫修建大运河的第一期工程通济渠。

为什么迁都洛阳、修大运河

我们熟悉的隋炀帝出现了，这完全是抽风的节奏嘛！为什么非得像个精神病似的同时开建那么多大工程呢？

《资治通鉴》对此给出的解释是，因为迷信。有一个江湖术士跟隋炀帝讲："五行当中您属于木命，水生木，所以您不能在长安待着，得去洛阳。"隋炀帝听了之后说："好，那就迁都洛阳。"

又有一个术士跟他说："老臣往东方一望，睢阳那个地方有王气，有人想要取您而代之啊。"隋炀帝就问："那怎么办呢？"术士说："修大运河，破他的王气。""好，那就修大运河。"

当然，还有一些五花八门的解释，说隋炀帝就是爱玩，想去扬州又不愿意坐车，就修条大运河坐船去。这也太滑稽了，隋炀帝是什么人，他怎么会基于这些可笑的理由征发天下的民夫呢？

杨广到底为什么要兴建这两大工程呢？如果处在隋朝当时的历史情境里，你就会看得比较清楚。

隋朝在统一之前，中国已经分裂了400年，只有在西晋的时

时世界上最大的一个工程。几天之后，隋炀帝又一道诏旨下来，再征发百万民夫修建大运河的第一期工程通济渠。

为什么迁都洛阳、修大运河

我们熟悉的隋炀帝出现了，这完全是抽风的节奏嘛！为什么非得像个精神病似的同时开建那么多大工程呢？

《资治通鉴》对此给出的解释是，因为迷信。有一个江湖术士跟隋炀帝讲："五行当中您属于木命，水生木，所以您不能在长安待着，得去洛阳。"隋炀帝听了之后说："好，那就迁都洛阳。"

又有一个术士跟他说："老臣往东方一望，睢阳那个地方有王气，有人想要取您而代之啊。"隋炀帝就问："那怎么办呢？"术士说："修大运河，破他的王气。""好，那就修大运河。"

当然，还有一些五花八门的解释，说隋炀帝就是爱玩，想去扬州又不愿意坐车，就修条大运河坐船去。这也太滑稽了，隋炀帝是什么人，他怎么会基于这些可笑的理由征发天下的民夫呢？

杨广到底为什么要兴建这两大工程呢？如果处在隋朝当时的历史情境里，你就会看得比较清楚。

隋朝在统一之前，中国已经分裂了400年，只有在西晋的时

候短暂统一过，所以分裂的势力仍然非常大。隋朝虽然统一了全国，可在精神文化上统一了吗？所以，要想锻造一个大一统的千秋帝国，还要下几招妙棋。

杨广下的第一招妙棋，就是把都城移出关中，在洛阳新建一个东都，和原来的长安形成扁担之势，这才挑得动整个帝国。原来只把长安当都城，那么对江南、山东发生的事情就鞭长莫及。比如在杨广登基那一年，他弟弟造反，消息两个月后才传到长安，虽然这次起事被镇压了，但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如果帝国的中央没有一个中枢机构，很多事情都是照顾不到的。

另外，杨广是带兵并灭掉陈朝的主将，他还当了将近十年的扬州总管，他知道这个国家的南北方人民在精神文化上没有统一，互相瞧不起，毕竟在长达400年的时间里，南方和北方都属于两个国家。所以必须修建一条大运河，完成南北双方货物乃至军事物资沟通的一个大通道。

不管是站在当时来看，还是站在千秋万代之后的今天来看，当年的这两项大工程，都是重组帝国地缘格局的重要棋子，也是两招妙棋。

要知道杨广可是“富二代”，他老爹搜刮天下，攒了五六十年的粮食，作为“富二代”的他怎么想？接着搜刮、囤积粮食？那是没出息的“富二代”。有钱就得花，而且得花在刀刃上。杨广做的事情，和其他英明神武的帝王没有什么两样。比如说汉朝，文景之治积攒了大量的财富，汉武帝上台就

开始花——攻打匈奴，虽然打到后来也是民穷财尽，但毕竟使帝国拓地千里，而且除却了匈奴这个肘腋之患。

后来的清朝也是这样，康熙、雍正负责积攒钱粮，到乾隆上台的时候有钱了，于是就有了十全武功。虽然在乾隆末期，国家也是民穷财尽，但是毕竟由他造就了一个帝国的盛世。

所以，你凭什么认为杨广不该这么干呢？既然老爹攒了银子，我就该花呀！当然你可能会说，你花钱归花钱，也不能把老百姓逼得太狠了，老百姓会造反的，你怎么不吸取历史教训呢？

杨广此前的所有历史经验都告诉他，泥腿子造反没戏，虽然秦末农民战争也是陈胜、吴广两个泥腿子起的哄，但是最后真正把秦朝天下掀翻的是西楚霸王，还是贵族。

所以杨广认为，过度使用民力，虽然老百姓苦了一点，但是为了帝国的千秋大业，还是值得的，也不至于惹出什么巨大的麻烦，只要贵族阶层还掌握在我的手里，就不会出现什么大问题。

三征辽东，从千古一帝到遍地盗贼

杨广的年号叫大业，千秋大业的大业，这两个字也是杨广亲手圈定的。在《二十四史》的帝王年号当中，这是最大气磅礴的两个字。到了大业五年（609年）的时候，我们再看一眼大

隋帝国，这时候东都洛阳和大运河已经出现在帝国的版图上了，而且文治武功一时鼎盛。中央图书馆的藏书已经达到37万卷，隋炀帝杨广亲自主持编撰的图书已经达到17000卷，而且科举制已经步入正轨，天下士人归心。

除此之外，隋炀帝杨广还亲自带队进击西方强国吐谷浑，凿通了西域和丝绸之路，把青海纳入中华帝国的版图，设置郡县，所以说隋炀帝的武功也很显赫。

天下的经济也好得不得了，而且杨广真的很走运，他在位的这五年风调雨顺，财富滚滚而来，天下的民户达到了890万户，人口达到了4000多万人。

这两个数字你可能听起来没什么感觉，但和其他朝代对比一下你就知道了。后来号称贞观之治的唐太宗时期，民户也不过300万户，只有大业五年时的1/3左右。所以如果要论国力的鼎盛，大业五年才真的是达到了中国历史上的一个巅峰。

这个时候的杨广其实距离千古一帝已经不远了，如果大业五年他得个SARS或者禽流感死了，那他就是千古一帝。后来唐宗宋祖什么的只能排在他后面了。

但是在杨广的眼中，还有一件事情没有做，等这件事情做完了，他才能心满意足。但正是这件事情，把他从千古一帝的神坛拉到了地狱。

大业五年（609年）年末，隋炀帝杨广在朝堂上宣布了一个决定：兵发辽东，攻占高句丽。在后来的很多历史学家看来，这就是发神经，脑子进水了。高句丽地处一隅，蕞尔小国，距

离中华本部山高水远，你搭理它、招惹它干什么？此举完全是出自一个自大帝王的虚荣心。

但是在当时的历史情境里，可不是这样，当时的高句丽可不是现在这样人畜无害的样子。虽然是个小国，但却横得不得了，经常欺负周边的小部族、小国家，还和北方的突厥眉来眼去，这对中原王朝来说就构成了心腹大患。所以攻灭高句丽这件事情，绝不是隋炀帝脑子突然搭错线。早在他爹杨坚在位的时候，朝野上下就已达成共识，要用兵辽东。

尽管杨广后来失败了，可是几十年后，英明神武的唐太宗李世民不是也接着出兵辽东吗？虽然他也失败了，但这至少说明，在那个历史阶段，中原王朝的帝王都认为，攻灭辽东的高句丽是基本的战略决策。

错的是什么呢？是时间。当时朝堂上的文武大臣都不同意，都上书劝谏。因为杨广把老爹杨坚留下的家底都快折腾完了，民穷财尽，老百姓已经受不了了。

但是杨广有强烈的智力优越感，他不听这些文臣的。朕想干的事情在你们看来都不可能，当年灭南朝陈国，后来当太子，打吐谷浑，最后哪件没干成？所以你们别说了，执行就可以了。

于是，从大业五年（609年）一直到大业七年（611年），准备了两年多时间就开始打高句丽。这一打可不得了，据后来的历史学家换算，这一时期征发民夫的总量达到了大业五年之前所有工程征发民夫的总和还不止，这是一个举国的大工程。

大到什么程度？隋朝攻打高句丽的第一次战役，就动员了100多万士兵，号称是200万。为什么需要这么多人？这跟隋炀帝的一个小心思有关。

虽然杨广号称“知兵”，从20岁就开始打仗，可是他没打过什么硬仗。比如说他攻伐南陈的时候，南陈已经腐朽不堪了，大兵一到便望风而降。后来打吐谷浑的时候也是一样，中原大兵一到，吐谷浑王一看，我的娘啊，人太多了，跑吧。所以，其实杨广没打过什么硬仗。

杨广心里也很清楚，虽然他号称戎马倥偬一生，但手下没有什么真正的名将，怎么办呢？先把自己吃成一个胖子吧，就好像相扑运动员出场，先把屁股亮出来，要不一屁股坐死你，要不你投降，他玩的就是这个把戏。上百万大兵压境，那对方不就降了？降了之后就可以凯旋了，这是他千古帝业的最后一步。

所以隋炀帝就跟朝臣讲，咱们再咬咬牙，再加一把劲，等把高句丽灭了，咱们在洛阳举行一次凯旋仪式，从此就让老百姓休息，再不折腾了，好不好？

于是，将近200万人上路了。你可以想象一下，后勤、粮草、辎重，这背后得需要多少民夫。原来大运河是从江南一直修到河南，隋朝大运河又从河南修到北边的涿郡，为什么？就是为了支持这一次北上攻灭高句丽，为了运粮。当时国内的男人已经不够用了，把妇女都征发上了，给我使镐头，给我刨运河，给我运军粮，举全国之力猛扑向高句丽。

虽然说这件事很耗国力，但汉武帝时期打匈奴不耗国力吗？最后也是民穷财尽。但是隋炀帝倒霉就倒霉在，他遇到的对手不一样。别看高句丽是一个小国家，但它就是不服不忿，死守辽东城。上百万大军围着个辽东城，就是打不下来。

于是隋炀帝派大军围城，然后选了30万人绕过辽东城，准备直接端掉平壤，然后水陆并进。战略好像也没问题。但是高句丽人真是凶悍，咱们在这里就不细说了，总而言之，高句丽人诱敌深入，然后在平壤周边的一次战役当中，大败隋兵。隋兵30万人的大军，你知道最后回来多少人？据史书记载，2700人。

隋朝大军一直溃退到涿郡，才止住脚步。这时候的隋炀帝可不再是那个自信满满的隋炀帝了，他这辈子没打过败仗，没吃过亏，所以郁闷得一头钻进皇帝的御帐，半个月没出门。确实没法儿跟大家交代，牛皮都吹出去了，洛阳那边已经在准备凯旋仪式了；他为了吹这次大牛，还把很多番邦、外国的国王、使臣都带上了，让他们观摩他是怎么打仗的。使臣一看，中华上国原来就是这么打仗的，都在那儿偷着乐。

半个月之后，杨广出了帐篷，第一件事情就是宣布：谁也不准说话，马上准备第二次伐辽东。我们必须记住这个时间，就是杨广钻出御帐，宣布第二次伐辽东的历史性时刻。

很多历史学家都说，隋朝伐朝鲜，就是它从顶点到衰落的转折点。我倒不这么看，我认为隋炀帝杨广钻出御帐，宣布第二次伐辽东的时候，才是转折点。大家都有过第一次，失败也不算什么。他爹杨坚伐辽东也失败了，失败就不打了，及时收

手。唐太宗也打过朝鲜，一看打不过就不打了。唐太宗那时候就说，魏徵要是活着，我绝对不干这一仗。他们都知道收手。可杨广不知道，他恼羞成怒，觉得尊严受到了极大的冒犯，于是立马准备第二次东征。

这一次东征，动员的民力就更可怕了，因为杨广认为，“吃一堑长一智”，战略上得更加重视，所以准备的民夫，包括各种辎重、粮草，是第一次东征的一倍。

大家算算账，在征辽东之前，大业五年，国力其实已经花得差不多了；经过第一次征辽东，死伤了几十万人，损失了大量的粮草、辎重，国力进一步被消耗殆尽。等他第二次又动员了一次一倍以上的资源再扑向高句丽的时候，国家已经快到了骆驼背上最后那一根稻草压上的时候。这时候民间已经乱了，很多老百姓都活不下去了，不是没粮食吃，而是兵役太重，已经到了全国皆服役的程度了。当时就有一首著名的歌，叫《无向辽东浪死歌》。老百姓说，去你妈的，反正要死的，何必跟着皇帝到辽东那个异乡去死呢？跟你拼了算了，于是盗贼四起。

我们前面讲过，杨广并不在乎这些人，我职业军队还怕你们这些泥腿子吗？你是为了一口粮，而我是为了整个王朝的统治，跟你们争斗太不对称了。而且此前也没有经验告诉大家，泥腿子自发的这种反抗能够动摇我王朝的根基。所以杨广并没有太在乎全国到处是盗贼，也就是农民起义军的这种状态，开始第二次攻伐高句丽。

刚把辽东城围住正打呢，出事了。洛阳的杨玄感叛变了。

杨玄感是谁？开国元老杨素的儿子，那可是贵族。杨玄感叛变，让隋炀帝感觉到大事不妙。不仅因为杨玄感本人是贵族，还因为他是在洛阳发难。要知道，隋炀帝身边很多大臣的娇妻、美妾、子弟都在洛阳。所以隋炀帝一听见这个消息，立即下令回军，于是第二次征高句丽失败了。

他退到涿郡的时候，听说杨玄感的反叛大军已经被攻灭了，后悔不已，早知道就不回军了，再坚持几个月不就能够完成自己千古一帝的夙愿了吗？在这么一个尴尬的状态下，隋炀帝干脆宣布第三次征辽东。

后面的故事我就不讲了，讲了也让人生气。总而言之，他第三次征辽东好像是成功了，实际上也是勉为其难。当他在为自己的粮草能不能接续得上感到忧心的时候，一看高句丽认怂了，于是就顺水推舟，班师回朝。

在回朝的路上，一股农民起义军，也就是盗贼，居然冲进他的御营抢走了四十几匹御马！可见大隋王朝此时已经遍地是盗贼了。这个时候隋炀帝才意识到，已经不是什么能不能当得上千古一帝的问题了，不是在历代帝王排行榜上排第几的问题了，而是大隋王朝在他的手里还能不能保得住的问题了。

自尊心受挫如婴儿

此后的几年，隋炀帝基本上是全国的“灭火队”队长，到处

扑火。大业十二年（616年）的春节，他过得特别凄惨，因为各地的道路已经被起义军阻断，向皇帝朝贺新年的使节都没法儿进京了，各国使臣云集东都洛阳称贺天朝皇帝的盛况一去不复返了。

史书上记载，这个时候杨广夜里经常会做噩梦，惊叫而醒。怎么办呢？得找一堆妇人，拍打前胸、摩挲后背，说“不哭不哭”才能入睡，他已经变成了挫败得没法再挫败的一个婴儿。

所以，后来他的很多事情我们就可以理解了，他从此就变成了一只鸵鸟，就是我什么都不管了，反正我失败了。他本来是要画一只鹰，但是现在却画得像一只鸡。要是一个没有自尊心的人，鸡就鸡吧，再添几笔卖掉，挣几个铜板也可以。但他是大艺术家，是在大沙盘上作画的人，画鹰画不出来，那老子就不要了，这就是后来杨广的心态。我就是鸵鸟，我把头扎进沙子里，我把屁股高高撅起，谁爱打谁打。我这个皇帝不打算好好干了。

这个时候，他只想去扬州，他当过近9年扬州总管的地方。那个地方他最熟悉，而且可以远离让他非常操心的北方。所以，扬州那个荒淫无度的杨广，实际上已经不是刚开始的那个杨广了，而是一个自尊心受挫、已经打算不要命的婴儿。

他在扬州行宫里留下了很多故事。有一天，也许是常常，他拿着镜子，摸着自己的头颈感叹道：“真漂亮啊，如此好头颈，将来会被谁砍掉呢？”

北方的御林军陪着他到了扬州，一看皇帝破罐子破摔的样子，保着他也没有什么出路，他们都是北方人，可皇帝赖在扬州死活不肯回去，怎么办呢？造反吧，把皇帝杀了算了。这就

是他最后的结局。

话说那一天，御林军冲到他的御帐当中，一把把他抓起来说：“走，到朝堂上去，走完你人生的最后一站。”杨广说：“就让我骑这么一匹破马，用这么一个破鞍子吗？这像是我走完人生最后一站骑的马吗？换好鞍子来！”

御林军也没办法，到处找，最后找了一个不错的马鞍子给他搁上去了。到了朝堂之上，御林军掏刀要干他，他说：“慢着慢着，知道不知道典故啊？诸侯之血入地，天下尚要大旱三年；我天子要死，那还了得？会发生什么灾祸，你们当得起吗？天子自有天子的死法，怎么能血流当场呢？”

御林军上哪儿给他找毒酒去？最后找到三尺白绫奉上。隋炀帝杨广的一生就被大业压垮在了这三尺白绫之上。

好了，故事讲完了。难道我只是要告诉你们一个真实的杨广的故事吗？非也。我想说的其实是当代每一个中国人心中都有的一个词，叫“大国崛起”。

寻找与力量相匹配的目标

当代的中国，正在和1000多年前的大隋王朝一样，面对一个广阔的上升空间，这是一个盛唐就要喷薄而出的时刻。那我们从1000多年前的大隋王朝跌倒的这一跤身上，能学到什么呢？

在这里，我给大家推荐一本书——《中国崛起》，它的作

者是我国著名的外交专家张剑荆先生，《中国改革》杂志社的总编辑，这本书的副标题是“中国如何面对成长中的烦恼”。在这本书当中，张剑荆先生提出了一个观点，说中国实际上是一个非常痴迷于力量的民族。原来我们力量大的时候，就陶陶然、欣欣然看不起周围的小兄弟，这也没什么奇怪的。但是后来挨打了，我们就突然觉得，还是自己的力量不如人家。所以国际博弈靠的还是社会达尔文主义，还是那一套丛林法则，所以唯一的办法就是走强国之路。说白了，从1840年一直到现在，中国的国家主题就是强大，就是富国强兵。说白了，就是追逐力量。

可是当力量快要到手的时候，我们其实缺乏一种提醒的声音，在这本书里，就有这样的声音。张剑荆先生告诉我们，一个好的制度会生产出两样东西：第一，是力量；第二，是对力量的控制。这两者在大国崛起的道路上，缺一不可。如果你只有力量，而让这种力量失去了控制，那么就请看看1000多年前的隋炀帝，就请看看第二次世界大战时的德国和日本。

国家在追逐力量的过程中，如果对力量没有控制，那么你的力量不管怎么大，最终还是不够大。如果你对力量有控制，虽然你的力量不够大，但是你可以寻找到一个和你的力量规模相匹配的目标，避免失败。

所以，不管是杨广，还是德国、日本，都在告诉我们，一个优良的制度可以生产出力量和对力量的控制，这是当代中国在走向大国崛起的路上一个性命攸关的问题。

02 | 一盘烂局，步步成活：奥古斯都屋大维

日本有位女作家叫盐野七生，她25岁的时候第一次到罗马，就爱上了这座城市，从此定居下来。盐野七生55岁的时候开始写作，1000多年的古罗马史，她一年写一本，一共写了15年，出了15本书。这套书的名字叫《罗马人的故事》。

我个人原来对古罗马史也有一点儿兴趣，只不过看得鸡零狗碎，很难概括出一个总体印象。如果用一个词来形容就叫“隔”，就是很多事都知道，但是很难把它用一个逻辑串起来。直到看完这套书，我才觉得我生命底层有一些东西，和那个古老的帝国之间有了一些通联。

我们在读中学历史教科书的时候，知道西罗马帝国在公元476年灭亡，从此留下了一个苟延残喘的东罗马帝国在那儿慢慢地烂下去，罗马时代就此结束。这就是我们对它的印象。

但是如果你仔细推敲，就会发现不是这样的。公元476年，这一年没有任何特殊的意义。要说西罗马皇帝名存实亡，其实

那么罗马人凭什么玩大国崛起呢？因为它的制度设计能力。罗马军团真的是依靠制度的力量完成了它在军事上的崛起，而更重要的还有，由《十二铜表法》开始的法律体系的建设。后来文艺复兴的第一条就是罗马法的复兴。

罗马人建立制度的能力虽然不是绝后，但绝对可以称得上是空前，这一点尤其值得改革开放30多年之后的中国人从中得到一些启示。

讲历史有一个方法，就是抓住这段历史当中最有名的那个人。古罗马历史中大家最熟悉谁？当然是凯撒大帝。

论军功，凯撒从高卢一直打到不列颠，横扫当时已知的文明世界，他留下这么一句话："我来了！我看见了！我征服了！"虽然惜字如金，但掷地有声。

论文化，凯撒写的《高卢战记》《内战记》，直到今天仍然是拉丁文化界的范文。

论泡妞，凯撒也是一把好手，他的众多女友就包括中国人很熟悉的埃及艳后克里奥帕特拉七世。

其实，凯撒最伟大的一点是，他给罗马带来了一丝和平和安定的曙光，他用军功、声望和强力的政治运作，终于让元老院俯首称臣——公元前44年，元老院集体宣布，向凯撒宣誓效忠。

凯撒有一个众所周知的优点，就是宽容。他认为，犯过错不要紧，只要改了就是好同志，可以携手走进新时代。公元前44年3月15日，凯撒决定到元老院宣布一件事，他要带兵去东方

攻打帕提亚帝国，继续为共和国开疆拓土。与此同时，他还要宣布一下摄政监国的人选。

但是凯撒太掉以轻心了，他居然相信了元老院的宣誓效忠，甚至解散了自己的卫队。他去开会的那一天，随身只带了几个人，其中就有他的大将，后来的“后三头”之一的安东尼。可是安东尼半道上让人以商量事情的名义给骗走了，所以凯撒几乎是孤身一人来到了元老院的会堂。

他刚刚坐定，就被14个年轻人团团围住。这14个人掏出佩剑，把凯撒捅得跟血葫芦似的。当然，凯撒临死的时候仍然保持了帝王的威仪，他用长袍裹住了自己血肉模糊的身体，含恨而逝。

罗马共和国的历史到这一刻，突然面临着一次断崖，因为这意味着100多年的流血、牺牲和内战换来的安定的希望，突然之间又要破灭了。

古罗马的制度性困境

为什么凯撒会被刺死？凯撒身上背负的那个历史的共业——已经持续了100多年的矛盾，到底是什么矛盾？想要知道答案，我们就得把时间倒推到公元前146年，差不多是凯撒死之前的100年。

公元前146年这一年很有意思，当时东西方两个大帝国——

中国和罗马——都是国势蒸蒸日上的时候。但是有一点不一样，在中国，汉景帝刚刚平定了七国之乱，汉武大帝刘彻即将登上历史舞台。中国那个时候虽然还没有开疆拓土，但是基本的制度建设已经完成。从春秋战国到秦国的郡县制到西汉初年的分封制，然后再到七国之乱结束，终于回到了帝制的正轨。这个时候制度建设是摸清楚了，所以汉武大帝上台之后，才开始开疆拓土。

可是西方的罗马帝国正好相反，它是先开疆拓土，后建设制度。所以在开疆拓土的过程中，就陷入了一种制度性的困境中。

很多人会说，罗马不是有什么元老院制、执政官制、保民官制吗？多好的制度啊。没错，尤其是在和迦太基人打第二次布匿战争的时候，对手就是著名的“战略之父”汉尼拔。当时迦太基人绕过阿尔卑斯山，兵临罗马城下。罗马人就是靠着元老院制度、执政官制度、保民官制度，全国上下一心，打赢了这场战争。这足以证明那是一套非常好的制度。

可是，一个国家在扩张的过程中，如果原来的制度一旦在规模上扩容，就会出现不适应的问题。这一点在东方的中国已经解决了，但是对西方的罗马而言，还是一个全新的问题。其实这也不单是罗马的问题，全世界的国家都会遇到这个问题，即一个小国家突然扩张之后，原来的制度就不好使了。

比如说中国，秦国变成秦朝之后，为什么会出现著名的暴政？很多人说秦毁于暴政，可是为什么在统一六国之前没有暴政呢？有的历史学家是这么分析的，说这是因为制度扩容的问

题。秦国原来是一个边陲小国，所以它有一个戍边制度。每个农夫每年要为国家当三个月兵，到边关去打仗，打完仗之后再回家耕作。当时对到达边关的时间有具体的规定，如果不到，就要杀头。

这个制度是可行的。可是，当秦国变成一个大帝国的时候，再用这套制度就会有问题。比如说陈胜、吴广，他俩是河南人，秦朝派他们到渔阳戍边，就是到今天的北京密云这一带。那时候交通条件不好，他们选的路也很有意思，先往东走，到大泽乡这一代，然后再往北走。结果走到半道，到大泽乡这片沼泽地的时候遇到大雨，路断了，“失期当斩”，陈胜、吴广想反正是死，还不如干一场！这就是秦朝灭亡的原因。它的制度设计原来是好的，只不过扩展到更大的地域范围以后，就出现问题了。

罗马帝国也一样，原来它只是台伯河边的一座城，当它把地中海都变成自己的内湖的时候，它的疆域扩展，人口增多，带来的问题就太多了。举两个例子，罗马攻打下那么多地方，新征服的人口要怎么办呢？而且打仗总不能靠自己打吧，于是就开始发展仆从国、同盟国的军队。打来打去，最后仆从国、同盟国的军队人数比罗马的军队人数还要多。据史料记载，罗马军队当时有4万人，而同盟国的军队已经达到8.35万人，是罗马的一倍多。可是分战利品的时候，罗马又不肯多分给他们，这就有问题了。

再者，新征服国家有很多战俘，罗马人直接把他们变成了

奴隶。这就导致那个时候罗马帝国境内，意大利本土的1/3居民都是奴隶。罗马共和国鼎盛时期公民不过100万人，怎么看得住上亿人？

所以这就必然要发生战争，比如说同盟战争，就要解决同盟国的问题，再比如像斯巴达克奴隶起义，迅速从几千人发展到了2万多人，而罗马兵团只有4万人，面对这种反抗，怎么解决？就算他们不反抗，你不害怕吗？

仅此也就罢了，更重要的是，除了罗马人和外邦人，新征服地区的人之间还衍生出了一个矛盾，就是贫富分化问题。

在《罗马人的故事》里面，最开始讲古罗马就是开疆拓土那一段，整个就是一个水泊梁山，因为他们就是靠抢来过日子。他们不会种田，罗马本地的农田又不是很好，它真正的粮仓是西西里，西西里还被迦太基人占着，所以它只能通过打仗去抢，以战为耕。

罗马人怎么打仗？要靠分级。如果你是上等人，有枪，又养得起马，你就可以当骑兵、当军官；如果你没钱，弄根棍子或者拿把刀剑跟在队伍后头，就是轻装步兵、重装步兵。罗马军团里分很多级，“Class”这个单词，就是我们现在英文“阶级”这个词，就是从罗马军团的分级制开始的。打仗抢来的战利品，按出力多少分，有枪有马的就分得多，抄着棍子的平民百姓就分得少，这看起来很合理。

可是，如果这种制度长期运营下去，你就会发现它比市场经济还要残酷。市场经济长期按规则运营，就会产生贫富分

化。而以打仗为主要收入来源的罗马人，贫富分化就更严重了。刚开始也就罢了，随着帝国的扩张，老百姓除了打仗，已经没有办法兼顾家里的田园耕作了。

从公元前146年到公元前44年这100年间，将近20%的罗马人都当过兵，而且服役的期限基本上都在7年左右。原来是出去抢一把，然后就回家种田过日子。现在这种日子再也过不上了，要抢就要去遥远的西班牙、高卢，甚至亚洲、非洲乱打一通。等七八年后回家一看，“田园将芜胡不归”，家里人都快饿死了，早把家里那几亩薄田甩卖掉了，自己一下子变成了贫农。

到罗马共和国末期，这种情况严重到什么程度呢？据说这帮复员军人沦为赤贫以后，只好到罗马去当盲流。罗马城最高峰的时候，有32万这样的盲流，占到罗马公民总数的1/3。可见这个社会的贫富矛盾已经严重到什么程度！

凯撒当政的时候，罗马就面对这两个矛盾：第一，疆域扩张带来的罗马和其他人的矛盾；第二，疆域扩张带来的贫富分化。这两个矛盾不解决，罗马将永无宁日。

凯撒被刺：贫富分化的博弈

到了公元前146年，罗马人干了一件惊天动地的伟业——跨海南征，彻底灭掉了迦太基城，史称“第三次布匿战争”。这

次战争的结果，就是罗马把迦太基城彻底给推平了，而且罗马人很缺德，在人家的土地上撒满了盐，意思是让此地从此寸草不生。到这一年为止，地中海彻底成为罗马的内湖，罗马的国势达到了巅峰。

一个朋友跟我讲过一段话，让我印象特别深，他说："什么叫政治？古往今来政治的核心问题就一个，就是按规矩来的时候，只要博弈下去，一定有一部分人胜出，这叫富人。可是富人胜出之后，他们永远占少数，穷人永远占多数，于是穷人就要跟富人谈判。穷人会说，把钱交出来，要不然弄死你，因为我们人多。所以好的政治的特点是什么？就是既不让双方撕破脸，又能让大家按规矩来博弈。与此同时，还能够让富人心甘情愿地把钱掏出来给穷人，让穷人不至于走投无路，这就叫好的政治。"

罗马这个时候就亟需这样一次变革。历朝历代的贤达们都做过各种各样的实验。最早两个不懂事的，叫格拉古兄弟。这俩人出身望族，一看这个形势，说这还不是和尚头上的虱子——明摆着吗？得让富人赶紧把钱和地掏出来。所以兄弟俩弄了两个法律：一个叫《粮食法》，一个叫《土地法》，逼富人张嘴吐出钱和土地。可是富人凭什么这么做呢？

博弈到最后的结果是，元老院派人把这俩人给杀了，还把尸体抛入台伯河，染得河水一片赤红。这就是第一次改革的结果。

在很多社会内部，当穷人和富人到了不得不兵戈相见的时

候，一定会召唤出一个魔鬼——军阀。因为那些军事力量的掌控者，最愿意利用的就是这种情绪。穷人没饭吃了，我可怜你们，来，跟我走。电影《让子弹飞》里面就有这个情景，“枪在手，跟我走，杀四郎，抢碉楼”，打到哪儿就去哪儿，“闯王来了不纳粮”，所以穷人自然就跟着他们走。穷人一旦跟他们走了，他们就成了独立于规则之外的一个暴力机器。

格拉古兄弟改革之后，罗马在上百年的时间里，经历了几轮军阀混战。马略、苏拉，“前三头”时代的克拉苏、庞培，包括我们说到的凯撒，其实都是军阀。其中最著名的是马略，据说他发明了一根棍子，叫马略之棍。马略跟元老院说，我不要你们提供补给了，我们每个人自己扛着辎重往前走，我们打仗行军速度快；还能边打仗、边耕作、边修路，我们自给自足。元老院一看挺好，就同意了。

当一股军事力量拥有自己的后勤补给，不再依赖中央财政的后勤支持的时候，就变成了军阀。所以马略后来看罗马不顺眼，就杀回罗马，把元老院杀了个鲜血横流。

罗马人打来打去，先是马略，然后是苏拉、庞培、克拉苏，最后打出一个凯撒，国家终于获得了暂时的安定。

但这个故事不可能完，因为凯撒用的仍然是穷人，凯撒一生都住在贫民区，他认为所有的政策都要为穷人服务，这具有道义上的合理性。所以他跟元老院不废话，格拉古兄弟搞的《粮食法》和《土地法》不是没有通过吗？现在不用你们这些保民官、执政官讨论了，我直接就颁布政令。

凯撒开始彻底使用强权来稳固局面，解决贫富分化了。元老院也拿他没办法，凯撒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比如他说，我不吃鱼，大家都别吃鱼了！一纸政令就下去了。当时罗马著名的大知识分子西塞罗就在日记里偷偷地骂他，但也不敢公开骂，只能隐晦地说：最近老拉肚子，是不是因为不能吃鱼的原因呢？

凯撒就是这样，而且他做事不太讲规矩。西塞罗经常收到一些外地的小国王给他写来的感谢信，说感谢你在元老院支持我当国王。西塞罗说，我没说过这话啊，谁支持你当国王了？然后再一打听，原来是凯撒干的。凯撒经常在颁布政令之前，发现缺元老院一个签字，又不能签自己，那就签西塞罗吧，于是这个政令就发出去了。

元老院对凯撒，真是豆腐落在灰堆里——吹也吹不得，打也打不得。元老院还经常试探性地卖个好，说给你上个什么光荣称号，或者给你一个什么好处吧，凯撒就点点头，连站都不带站起来的。

正是因为这种矛盾，才出现了我们前面讲的那一幕——凯撒被刺。如果你认为这只是历史上的一个偶然事件的话，那就大错特错了，因为双方的矛盾和现在的解决方法，实在是不可持续的。多年之后，法国著名的历史学家孟德斯鸠写了一本《罗马盛衰原因论》，其中有一句话：“即使凯撒不被刺死，他的政策也不可能持续。”

因为凯撒一直是用强权在压制元老院，而元老院里面都是

罗马城几百年来的望族。凯撒暂时可以把他们压制住，可百年之后，这套政策还能持续吗？届时反弹是一定会有的。即使现在有凯撒，可凯撒身后这个国家又会陷于混乱。

凯撒一死，局面彻底崩溃

刺杀凯撒的14个人背后，影影绰绰有些元老院大佬的身影。他们谋划刺杀凯撒需要多长时间？对于一支反叛队伍而言，还又是精英阶层，肯定早就制订好了一整套计划。

最后，他们推出来的这个组织者是谁？他叫小布鲁图。小布鲁图刺杀凯撒的时候，他并不知道自己已经被凯撒列为了第二顺位继承人。

凯撒临死的时候还转身看了他一眼，问道："还有你，布鲁图？"这也是他一生中最后的一句话。小布鲁图想的是，我们贵族怎么能任由你这样的军阀来胡作非为呢？虽然咱俩关系不错，但我还是要宰了你。

这帮人把凯撒弄死后，小布鲁图就跑到广场上，掏出一份稿子来演讲，意思是政变成功了，暴君死了，暴政结束了，自由来临了，大家拥护我上台吧。可演讲完之后才发现，广场上一个人也没有，没人支持他。这说明什么？这说明当时大家对民意已经有了误判，而且误判之深已经到了匪夷所思的程度。

凯撒有误判，他根本没想到，已经宣誓效忠的元老院居

然会心怀叵测，一定要弄死他后才甘心；而元老院这帮人也根本没想到，他们把凯撒这样的暴君弄死之后，居然没有人支持他们。可见双方对政治形势的判断都有错误。也就是说，当时的罗马已经没有人能够作为黏合剂，把对立的双方粘到一块儿了。只有一个人，那就是凯撒，但他也只是暂时弥缝着这个局面，凯撒一死，这个局面就彻底崩溃了。

接下来，元老院这帮人就开始商量：我们把凯撒的尸体抛入台伯河，跟格拉古兄弟一样吧！但他们还没商量出结果，凯撒的小伙伴们就已经把尸体给弄走了，安东尼在凯撒的宅邸为他举行了追悼会和葬礼，并宣读了遗嘱。遗嘱当中有一句话：我死之后，把我所有的财产分给罗马人，每人300个赛斯特斯。赛斯特斯是当时罗马的货币单位，相当于每人300个铜板。

老百姓对此当然感激涕零，于是就不干了，说凯撒一直对我们很好，本来就是我们平民的保护神，临死了还不忘给我们分钱，现在你们居然把他给弄死了！然后他们在凯撒的葬礼上点燃火把，直接冲进了元老院，开始砍杀那些行刺凯撒的刺客，罗马再次陷入混乱。

凯撒指定的继承人屋大维，后来的奥古斯都大帝

在凯撒的遗嘱当中，除给百姓分钱这一条之外，还有一条让大家都目瞪口呆：凯撒指定了一个继承人，这个人叫屋大

维。让屋大维继任凯撒的职位？没有人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因为屋大维当时还是个小毛孩子。我的同事李源先生总结了屋大维平生的六大恨：

第一大恨，年龄小。凯撒指定他为继承人的时候，他才19岁，谁会支持他？

第二大恨，没有任何执政经验。

第三大恨，长得矮，只有1.75米，看起来就不像一个强权人物。他不像凯撒、庞培、苏拉这些人，都是1.8米的大高个儿。

第四大恨，身体不好，一辈子都有肠胃病。他身体不好到什么程度？在他执政的时候，元老院动不动就要到神那儿给他祈福，前后共祈福了55次。每次都是眼看着快不行了，但过几天摇摇晃晃又活过来了。

第五大恨，出身不好。在古罗马拉丁语当中，屋大维是“第八”的意思。那屋大维跟凯撒是什么关系呢？他俩在血缘上其实并不是很亲，屋大维的母亲是凯撒的侄女，所以屋大维算是凯撒的外甥孙。

第六大恨，没有军功，一生似乎只打过一次胜仗。

总而言之，屋大维这个黄口小儿，既没有任何民意的支持，又得不到军方巨头的首肯，就摇摇晃晃地拿着这份遗嘱，登上了凯撒留下的位子。在他的面前，前两个问题仍然摆在那儿，一个是罗马人和外省人的矛盾，一个是贫富分化。而且他的面前还多了一样东西，就是凯撒的尸体。一个小孩子面对这

个局面该怎么办呢？

一个19岁的黄口乳子，就这样坐到了罗马共和国最高执政官的位置上。但他的权力基础是那样地薄弱，他简直就是个泥足巨人，这是他的起点。可是他的终点又是多么辉煌啊，屋大维不是别人，就是后来的奥古斯都大帝，是罗马元首制的创始人，是事实上的第一任罗马皇帝。

一次成功的政治体制改革

屋大维是怎么完成这个转化，推动这一次巨大的政治体制改革的？让我们回到起点，看看屋大维到底做了些什么。

他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打掉极左和极右势力，否则这个国家将永远不得安生。在这里我要提到一本书，是中国当代知识分子秦晖写的《共同的底线》。这本书里讲了一个概念：中国其实缺好的左派和好的右派。什么叫好的左派和好的右派？就是双方能够按照共同认定的游戏规则在一起博弈，别动不动就掀桌子，动不动就打翻狗食盆，让大家都吃不成。只有大家坐在一起，按照既定的游戏规则商量好，是要更多的福利还是更多的自由，最后达成一个妥协，也叫共同的底线，这样才会诞生国家的长治久安。

屋大维当年也是这么想的，元老院和军阀双方杀来杀去，到哪年才算个头？这样吧，我来操刀，剁手行动就此开始。

他先是以为凯撒报仇为名，冲到元老院，将所有向凯撒动刀的人挨个儿诛杀。元老院其他人就没有嫌疑吗？当然有，屋大维就阴森森地围着元老院转，看谁不顺眼就剁谁。据史料记载，屋大维看见一个法官腰里别了个东西，觉得很可能是把剑，就把他宰了。后来证明这个法官其实什么都没有，当时屋大维在元老院是制造了一点点对极右势力的恐怖主义的。

反过头来，他又往极左这边看。就是军阀这一帮，他们总是替平民说话，跟元老院那帮贵族不是一伙的。领头人是谁？安东尼，就是凯撒留下来辅佐屋大维的大将。可安东尼心里不服，自己岁数又大，辈分又高，却要来辅佐你一个黄口乳子，扯什么呢！你又不会打仗，又没有军功。

屋大维确实不会打仗，前面我们说过，他一生就打过一次胜仗，而且据说有一次在打仗的时候，竟然因为睡着而忘记发命令了。后来安东尼一见到屋大维就拿这件事来嘲笑他。

屋大维心里暗暗憋了一股气，通过十几年的博弈，才终于把安东尼和埃及艳后克里奥帕特拉七世的联军灭于亚克兴海战之中，从此左派也老实了。

但这还不算完，因为军阀不是单指哪一个人，它是一派势力，只要土壤还在，它随时会滋生出来，下一个滋生出来的会是谁呢？屋大维盯上了一个人，这个人叫阿格里帕，也是凯撒留下来辅佐屋大维的，是一位战无不胜的名将。从史料上看，屋大维对这个人好得不得了，俨然是一辈子的好基友。可是从史料的蛛丝马迹当中也能看得出来，屋大维一直在防着他。

比如说罗马军队将领经常会欢呼“战友们”云云，但是屋大维就不许阿格里帕这么喊，他只能喊“战士们”。再比如说，屋大维和阿格里帕是同年，可是我们如今看到的罗马塑像里面，阿格里帕被雕刻成一个50岁开外的老人，而屋大维则被雕刻成一个30多岁的年轻人。可见他想给罗马公民传达出这样一个信息：跟我干吧，我年轻。其实他的身体远远不如阿格里帕健康。

他还生生逼阿格里帕离了婚，然后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其实阿格里帕的前妻也是来自屋大维家族的，他为什么这么做呢？屋大维的意思是我现在是你的老丈人，你若生下儿子，那就是咱俩共同的继承人，你也就不会惦记我的位置了。就这样，屋大维死死地把阿格里帕绑在自己的战车上，从此消灭了军阀对于执政官以及罗马现行体制的威胁。

屋大维上台之后，先打了这套组合拳，对极左、极右势力一个都不饶，先剁了再说。说白了，这一步就是告诉大家，要玩就把桌子支起来好好玩，别动不动就掀桌子。

第二步，咱们玩什么？过去都是争上游，谁有钱、谁有权、谁有拳头谁就赢，赢家通吃。现在咱们不能那么玩，咱们得玩麻将。我打一张，我才能吃一张；我吃一张，我得打一张。跟元老院之间，得有进有退，好商好量，大家都觉得合适了才能玩得下去，最后谁和牌呢？咱们慢慢凑，不着急。这就是屋大维主张的游戏法则。

安东尼死了之后，屋大维就跑到元老院去，跟大家商量一

比如说罗马军队将领经常会欢呼“战友们”云云，但是屋大维就不许阿格里帕这么喊，他只能喊“战士们”。再比如说，屋大维和阿格里帕是同年，可是我们如今看到的罗马塑像里面，阿格里帕被雕刻成一个50岁开外的老人，而屋大维则被雕刻成一个30多岁的年轻人。可见他想给罗马公民传达出这样一个信息：跟我干吧，我年轻。其实他的身体远远不如阿格里帕健康。

他还生生逼阿格里帕离了婚，然后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其实阿格里帕的前妻也是来自屋大维家族的，他为什么这么做呢？屋大维的意思是我现在是你的老丈人，你若生下儿子，那就是咱俩共同的继承人，你也就不会惦记我的位置了。就这样，屋大维死死地把阿格里帕绑在自己的战车上，从此消灭了军阀对于执政官以及罗马现行体制的威胁。

屋大维上台之后，先打了这套组合拳，对极左、极右势力一个都不饶，先剁了再说。说白了，这一步就是告诉大家，要玩就把桌子支起来好好玩，别动不动就掀桌子。

第二步，咱们玩什么？过去都是争上游，谁有钱、谁有权、谁有拳头谁就赢，赢家通吃。现在咱们不能那么玩，咱们得玩麻将。我打一张，我才能吃一张；我吃一张，我得打一张。跟元老院之间，得有进有退，好商好量，大家都觉得合适了才能玩得下去，最后谁和牌呢？咱们慢慢凑，不着急。这就是屋大维主张的游戏法则。

安东尼死了之后，屋大维就跑到元老院去，跟大家商量一

件事——恢复共和。屋大维可不想像凯撒那样最后被捅死。元老院说，被你们一家子欺负了这么多年，你还想共和？那我们欢迎。不过咱们也得给你个东西。三天之后，元老院封了屋大维一个“奥古斯都”的称号。奥古斯都后来变成了皇帝的代名词，但这时候是什么意思呢？在拉丁文当中，大概就是一个厉害的人、一个神圣的人的意思。

但是屋大维不能退让的是什么？是军权。“枪杆子里出政权”。军权虽然在手，但是怎么才能让别人心服口服，这就要动心思了。屋大维就说现在国内已经很安定了，但边疆还是有战乱，所以我们军人就得去打仗。这样好不好？咱们把所有的行省分成两类，富庶、安定的地方归元老院，你们派总督去管；所有边疆地区，战乱频繁、刁民又多，这些地方归我，我去征战四方，给你们提供安全保障。元老院说，那太好了。屋大维说，行，我来保障大家的安全。

罗马当时有几十个军团，都是皇帝在管。这一管，就管出了一个确定无疑的军事权力。边疆你们不要，那归我好了，边疆也没别的事，征不上来税，又没什么财富可贪污，只剩下打仗了。打仗我负责，给我军队就行。所以这一招就等于是屋大维给元老院钱和安定，元老院给屋大维军权。就这样，元老院心甘情愿地把军权交给了屋大维。这就是麻将的打法，我给你个东西，你也给我个东西。

其实屋大维在这里面还做了很多事情，下面要说第三步，麻将怎么打的问题。既然是打麻将，就要定规矩，是按北京打

件事——恢复共和。屋大维可不想像凯撒那样最后被捅死。元老院说，被你们一家子欺负了这么多年，你还想共和？那我们欢迎。不过咱们也得给你个东西。三天之后，元老院封了屋大维一个“奥古斯都”的称号。奥古斯都后来变成了皇帝的代名词，但这时候是什么意思呢？在拉丁文当中，大概就是一个厉害的人、一个神圣的人的意思。

但是屋大维不能退让的是什么？是军权。“枪杆子里出政权”。军权虽然在手，但是怎么才能让别人心服口服，这就要动心思了。屋大维就说现在国内已经很安定了，但边疆还是有战乱，所以我们军人就得去打仗。这样好不好？咱们把所有的行省分成两类，富庶、安定的地方归元老院，你们派总督去管；所有边疆地区，战乱频繁、刁民又多，这些地方归我，我去征战四方，给你们提供安全保障。元老院说，那太好了。屋大维说，行，我来保障大家的安全。

罗马当时有几十个军团，都是皇帝在管。这一管，就管出了一个确定无疑的军事权力。边疆你们不要，那归我好了，边疆也没别的事，征不上来税，又没什么财富可贪污，只剩下打仗了。打仗我负责，给我军队就行。所以这一招就等于是屋大维给元老院钱和安定，元老院给屋大维军权。就这样，元老院心甘情愿地把军权交给了屋大维。这就是麻将的打法，我给你个东西，你也给我个东西。

其实屋大维在这里面还做了很多事情，下面要说第三步，麻将怎么打的问题。既然是打麻将，就要定规矩，是按北京打

法还是四川打法，是血战到底还是带混儿？这得事先讲清楚。屋大维就开始了定规矩的过程，这其中就包括很多内容了，讲一个简单的，就是遗产税。征遗产税是最不得人心的，人家刚死，亲戚还在痛哭呢，你就上门要钱，好意思吗？所以这种税是很难征上来的。

屋大维说这样吧，我们让富人把钱交在明处，你不是在交遗产税，而是在养常备军，这下钱不就归我了？而且你们钱不够的时候可以找我要。因为打下来埃及之后，是屋大维的私有领地，还有很多人给他捐赠，他变得很有钱，于是率先做出表率。

在屋大维执政的过程当中，很多事解决不了的时候，屋大维就动用私人财产来解决，搞得贵族也没办法，只能跟着掏。

总而言之，他所有博弈算法的基础，就是明确，包括他在各个行省设税务官，其实就是为了治理贪污腐败，让富人心甘情愿地掏出钱来去养活这个国家，去养活所谓的常备军和边关的将士们。

除了定规矩，屋大维还干了一件事情，就是搞好氛围。既然是打麻将，就得把张太太、李太太、赵太太请到家里来，打的时候虽然暗藏机锋，都是实实在在的钱的输赢，但是桌面上大家家长里短都聊得很高兴，打得晚了主人还得端上一碗热汤面来。

前期的屋大维和后期的屋大维对于元老院的态度截然相反。前期凶横得很，可是等到他真正执政了，对元老院却温顺

得像小绵羊似的，经常在元老院发表演讲。他这个人口才不怎么样，元老院的人经常就跟他咋呼起来，说要一条一条地反驳他，有时候把屋大维气得拂袖而去。

屋大维的继任者叫提比略，是他的继子。提比略有一次给屋大维写信说："您怎么能容忍这帮王八蛋呢？他们对您太无礼了！"屋大维说："这个氛围已经不错了，他们只要不掏出剑来对着我，跟我剑拔弩张，我就知足了。"总之，屋大维把牌局的氛围搞得很好。

等把这四条都凑齐，元老院突然发现，原来赠送给屋大维的那些自以为不值钱的东西突然升值了，什么东西？就是那些虚名。元老院原来觉得，你反正是一个独裁者，你还一点儿权力回来，我给你一点儿虚名，什么奥古斯都、第一公民，最后连"国父"这顶大帽子都给他了。可是等屋大维先把实地占好之后，元老院这帮精英们突然发现，原来给的高帽子现在全用上了！因为在罗马的政治生态当中，只有屋大维一个人拥有人民的拥护和元老院的尊重，这些高帽子叠起来就是一面旗帜，所有人能够看到的罗马的第一人就是屋大维。屋大维是道德表率，是经过元老院所有人认可的利益平衡点，是解决所有矛盾的最终仲裁者。

为什么元首制后来会演化成帝制？就是因为屋大维用这种非常柔和的方式和一种尊重共和的姿态，拿到了所有实际的权力，又拿到了皇帝应有的声望。而这声望是谁给的？就是元老院原来三文不值二文地给他的，所以他就成了皇帝。

我们再复一下盘，看看屋大维前前后后都干了些什么事。第一，把牌桌支好，大家不准掀桌子；第二，确定玩的内容，不玩争上游，而是玩麻将，打一张吃一张；第三，定规矩，是玩四川麻将还是北京麻将；第四，搞氛围，大家融融洽洽，和气一堂；第五，等你们把所有高帽子都给我戴上，每个人都愿意到我家来打麻将的时候，对不起，我就要坐庄了，而且是连庄。我就可以把这个职位一代一代地往下传了，罗马帝国就此建立。

说完了屋大维的这一套组合拳，我们可以看到，整个一套政治体制改革的成型和成功是多么不容易啊。它至少需要这么几个条件：第一，明确的目标；第二，坚定的决心；第三，柔软的身段；第四，高超的技巧；第五，共同的底线；第六，设计元规则制度的能力；第七，崇高的道德声望。

当一个政治家凑齐了这七张牌之后，他就可以推牌说：“和了！”

第六章

孤独地面对全世界

一个人做事的时候，关键不取决于你自己有多牛、多能干，关键取决于你能调动多少资源来帮助你。这个时候技巧就出现了，如果你不仅要追逐内圣，而且要追逐外王，那就不仅要当一个君子，还要有能力调动一切能够帮助你的力量，来帮助你做成这一番事。

01 | 别让人际关系毁了你：曾国藩

我们这一代人小时候对曾国藩可没什么好印象，因为历史教科书告诉我们，他外号叫“曾剃头”，是一个刽子手，是镇压太平天国的恶棍。

但是随着年岁渐长，读的书越来越多，我们知道中国近代的很多著名人物，比如毛泽东、蒋介石都十分崇拜曾国藩。可见，曾国藩是当时标准下的一个成功人物。

所以，在中国的很多地摊图书上，曾国藩成为了成功学著作的一个重要作者。前几年不是有一句话吗？“经商要读胡雪岩，当官得看曾国藩。”

曾国藩到底是个什么人，他到底成功不成功呢？他当然很成功。按照当时的标准，他在28岁中了进士，少年得志。然后就是十年的京官生涯，从一个普通的翰林，连续被提拔七次，如果按级别来说，就是连提了十级，一直做到吏部侍郎，就是

今天的中组部副部长，可谓顺风顺水，青云直上。

他当了侍郎之后，家里出事了——他的母亲去世了。按照当时的规矩，他要回家丁忧守制，于是他就回到老家湖南守孝。当时正赶上太平天国兴起，于是他投笔从戎，组织起家乡的团练，这就是著名的湘军。

湘军不仅战功赫赫，还是中国近代军阀的老祖宗。曾国藩后半辈子都在带领湘军跟太平天国死磕以愉悦皇上，最后磕赢了，灭掉了太平天国。

这功劳实在是太大了，对清朝来说几乎可以算是再造之恩，但这也给清政府出了一个大难题：功劳这么大，没法儿封赏了。

如果按照咸丰的想法，那就简单了。咸丰在生前曾经悬赏过一个赏格：任何人只要灭掉太平天国，就赏他一个王爵。今天听起来可能没什么，皇帝封一个王爷，不就是随口一句话的事儿吗？可在清代的制度里，可不是这么简单的。

自从吴三桂死了之后，清朝封王爷，要么是爱新觉罗家族自己的子弟，要么就是朝鲜、蒙古这些外藩。旗人是奴才，封不了王，汉人就更别说了，那叫“非我族类，其心必异”。所以，咸丰答应给外姓封王，是一个大大的赏格。

可是咸丰一死，他留下的慈安太后和慈禧太后一看，既然太平天国已灭，这王爷的爵位就舍不得了，后来只封了曾国藩一个一等毅勇侯，就是侯爵当中的一等爵。

曾国藩这个人很牛，后来他功成身退，得到了善终。在帝

制时期，一个大功臣如果还能有善终，绝对有了不得的官场生存能力。所以，他是一个非常成功的人。

“笨蛋”曾国藩

曾国藩这个人也有缺陷，就是他比较笨。当时也有人说他是“赐同进士出身”，意思是三甲的进士出身，看不起他。

清朝进士一共分三档，就是三甲。一甲只有三名，就是状元、榜眼、探花，这叫“赐进士及第”；二甲人数就多一些了，这叫“赐进士出身”；三甲的进士叫“赐同进士出身”，就是皇上可怜你们，赏赐你们，你们的身份也如同进士。

中国古代还有一个词叫“如夫人”，指的就是小妾，但“如夫人”与夫人的地位可不知差到哪儿去了。“赐同进士出身”与进士，就相当于小妾和夫人之间的区别。所以当时有一副流传很广的对联：“替如夫人洗脚，赐同进士出身。”

这么“黑”曾国藩其实没什么道理，因为按照当时的人口基数来算，三年才有一次京考，然后才出那么几个进士，真的是很少很少，比今天北大、清华的学历可要金贵得多了，所以曾国藩还是一时之人杰。

我说他笨，是指他小时候。他小时候是真笨。前面我们说他28岁考取进士，但是他23岁时才考取秀才，而且前后考了七次。

曾国藩小时候不属于那种才气纵横的人，晚清的著名人物

中秀才普遍都很早，比如说比曾国藩小一岁的左宗棠，14岁就中了秀才，而且是全县第一名。而曾国藩考了七次才中，还是全县倒数第二名。再比如说梁启超，11岁中秀才，16岁就中举人了；李鸿章17岁就中了秀才。所以说，曾国藩读书开窍是比较迟的。

野史里面有一则史料，说有一个贼跑到曾国藩家里偷东西，藏在房梁上，准备等他们全家睡着以后再下来。当时曾国藩正在背一篇很短的文章，但怎么都背不会。最后这个贼都会背了，他气急败坏地从房梁上跳下来，从大门口扬长而去，临走还回头指着曾国藩说："这么笨，还读什么书啊！"

确实，曾国藩自己在成功之后也一直说，我这个人才气不行。包括同时代的左宗棠，后生当中的梁启超，也都说曾国藩这个人一生不以才气见长。

曾国藩后来总结自己的一生，说自己吃过四次大亏，叫"四大堑"，头两次都是跟智力相关的。

第一次是他第六次考秀才时，考得还不行，学台大人就张榜发布公告，说给曾国藩四个字的评语："文理太浅。"但他又认为曾国藩是个可造之材，就给他搞了一个身份：佾生。

"佾生"就是指考秀才虽未入围但成绩尚好者，选取充任孔庙中祭礼乐舞的人员。学台大人的意思就是说，我们在学习的时候，你这个佾生可以来伴舞。所以，曾国藩把这件事当作人生中第一次奇耻大辱。

第二次发生在跟咸丰皇帝打交道的时候。咸丰1851年上

台后，下诏“求言”。曾国藩就上了个奏折，建议皇帝“日讲”，就是给皇帝上课，加强学习。咸丰皇帝说这个想法不错，你写个方案吧。

曾国藩就写了个方案，还画了一张日讲的讲堂布置图给大家看。结果所有的同僚都嘲笑他说，这图画得太丑了。一个农家出身的腼腆少年，怀着一种壮烈的心志想干一件事，结果却被所有的人嘲笑。所以，他认为这是人生中的第二次奇耻大辱。

总之，在历史上，尤其是青少年时期的曾国藩，给我们的感觉是一个笨笨的形象。

青年时代，用自己的道德标准要求别人

笨是什么意思？中国人说人笨，通常包含三个字。第一个字是愚，第二个字是蠢，第三个才是这个笨，这三个字字形不一样，含义也略有区别。

所谓愚，上从禺，下从心，上面的禺是什么意思？就是指山脚或者墙角。合起来，就是指一个人钻牛角尖，不开通，死心眼，一根筋，钻到角落里难以自拔。

蠢的意思是什么呢？它上面是个春字，下面是两个虫，含义就是春天到了，虫就出来了，一通乱动。所以乱动称之为蠢。

笨是最难解释的，它上面是个竹字头，把一根竹子破开之后，我们会发现里面有一层薄薄的东西，洁白得像纸一样。它跟笨蛋有什么关系呢？其实这中间有个过渡。当时古人形容一个女子很笨，会说她像白纸一样纯洁简单，后来这个简单的意思就演化为笨蛋的笨。

我们说曾国藩笨，指的就是他的简单。因为他从小受的是儒家教育，那个世界确实很简单，只要在上者仁义，感化下面的人，下面的每一个人恪守自己的本分（比如说文官就要死谏，武将就要死战），那个世界就会变成朗朗乾坤。这是一个极其简单的社会发展模式，它太简单，简单到根本就没法儿运作。所以《红楼梦》里面的贾宝玉就说，什么文官不爱钱，武将不怕死，都是骗人的。

但曾国藩就是相信这一套，而且还身体力行。他不仅用这样一个简单的世界图景和道德准则来要求自己，还要求其他人；不仅要求其他普通人，甚至还要求皇帝。

举个例子，咸丰皇帝登基之后，按照惯例要求群臣直言进谏。这个时候作为臣子，轻描淡写地提上一两条，比如“领导太不爱惜身体”之类的就可以了。可是曾国藩老老实实地写了一封奏折，指出了皇帝的三个毛病。

第一条，说咸丰小事精明，大事糊涂。任何一个有智商、有自尊心的人，恐怕都受不了这个评价。第二条，说咸丰“徒尚文饰”，就是只喜欢搞表面上那一套。第三条，说咸丰刚愎自用，出尔反尔。

别说是臣子给皇上提意见了，现在的领导如果直不愣登地给自己的“90后”下属提这么三条意见，人家也得跟你急。

咸丰皇帝果然就急了。据说他当时拿到这个奏折，“咣叽”一下就给扔地上了，马上就要派人办曾国藩。结果被边上的人给拦住了，说是您老人家自己求直言的，这个时候再杀人不好吧？所以曾国藩算是捡回了一条命。

曾国藩不只跟皇帝这么来劲，跟自己的同僚也是一样，都是用自己的道德标准来要求别人。

他刚刚拉起湘军的时候，就带着队伍跑到湖南的省城长沙，要求跟当时的正规军——绿营会操（一起训练）。绿营又称绿旗兵，是清朝的常备军之一，在满清入关几百年后，已经烂得提不起来了，很多将官都是靠吃空额过日子的，很多士兵除了当兵这份职业，还搞起了第二职业，比如剃个头、卖个豆腐之类。这样的军队，看见曾国藩带来的这帮“土老帽儿”，能看得起吗？虽然绿营军战斗力不如人家，但他们认为自己是国家正规军，湘军是民兵；自己是警察，湘军是城管。你想跟我会操，你有资格吗？

当时长沙绿营的副将叫清德，是个满人、八旗子弟，当然就不服不忿了，每次会操都不来。那些士兵本来就不听招呼，更何况他们的长官在后面挑拨是非。曾国藩抱着拳拳忠君之心，要为抵抗太平天国加强战斗力，还经常登台演讲，以忠君爱国之心来激励士气。但是那些人连字都不认识，皇上来了要粮食他们可以给，但忠君爱国的思想他们哪里有呢？所以就很

难说到一块儿去。

清德后来闹得非常不像话。曾国藩一看有这么一个人在背后捣鬼，反正自己也有专折奏事之权，于是就给咸丰皇帝发了一封奏折，说清德原来逃跑，现在捣乱。咸丰就说，那就把这个清德革职查办吧。

曾国藩初来乍到，居然用朝廷的体制把身边的兄弟给办了，这让其他人怎么看？当时的湖南提督鲍起豹也是一名武将，他当然要跟曾国藩为难了。但是因为有前车之鉴，他就在背后捣乱，经常挑拨绿营兵和湘军之间的关系。

有一次，绿营兵把曾国藩的弟兄们给揍了，曾国藩一怒之下，行文到提督衙门要求严惩肇事者。鲍起豹就装模作样地绑了几个士兵给曾国藩送去。与此同时，他又挑拨其他的绿营兵跟曾国藩起哄，看他怎么严惩。反正鲍起豹自己不出头，因为一出头就会被参。

结果大家可想而知，绿营兵绑着自己的几个弟兄，送到了曾国藩那里，然后就在门口起哄："我们把人送来了，有本事你处置啊！"

曾国藩当时在湖南巡抚衙门的"射圃"（练射箭的园子）里设了一个临时办公室。当时的湖南巡抚叫骆秉章，就住在隔壁，也不吱声，就看着曾国藩。曾国藩刚开始心里也是定的，认为自己又没犯错，而且巡抚大人就在隔壁，你们还能把我怎么样？所以也不吱声。

外面这帮绿营兵越闹越凶，最后情绪失控，破开大门，冲

进来就要打人，甚至要杀人。要知道，这帮当兵的没有文化，然后基于各种各样的义气，后面又有自己的长官撑腰，能干出什么事儿可就真没准儿了。

曾国藩被吓得掉头就往巡抚衙门里跑。这个时候骆秉章出来了，绿营兵一看巡抚大人到场，马上就安静了。在清朝的体制中，重文轻武，巡抚当时是挂中央的衔的，是最高的军官，甭管武将有多高的品衔，哪怕是一品的武官，见到二品大员的巡抚都要下跪。所以骆秉章一来，大家就安静了。

骆秉章上去就给五花大绑的弟兄们松绑："哎呀，弟兄们受委屈了，好了，没事儿了，大家撤了吧。"绿营兵就撤了，这一仗算是打赢了。

其实所有人的表演，都是做给曾国藩看的。就是要告诉他，你再这样坚持自己那一整套道德原则，所有人都不会待见你，所有人都会在自己的分内给你难看。

骆秉章事后就跟曾国藩讲了一句话："你不要再这样闹了，打仗还是要靠他们。"然后就掉头回自己屋了，给了曾国藩非常大的一个难堪。

曾国藩在长沙混得不好，后来他又带队去了江西。当时的江西巡抚叫陈启迈，这个人权力欲特别强，他认为曾国藩就是个客军，就得归自己管。而且曾国藩所有的粮饷都是从他这儿拨出去的，所以陈启迈动不动就跑到曾国藩的军营里说三道四。

曾国藩看这个老头儿不懂军事业，所以经常不听他的，老毛

病又犯了，又是一封奏折，到咸丰皇帝那儿告了陈启迈一状。

咸丰皇帝说："那好，把陈启迈也给办掉吧。"继任的江西巡抚叫文俊，又是一个旗人。文俊上台之后说："你曾国藩是个不懂规矩的人，陈启迈怎么对付你，我还是怎么对付你。粮饷就在我手里，你不听我的，我就是不给你。"

所以曾国藩只能自己想办法，找一些富户去劝捐。文俊和陈启迈的做法如出一辙，谁敢支持曾国藩，他就给谁颜色看。所以，曾国藩在江西也待不下去了。

这一阶段是湘军崛起的阶段，也是曾国藩混得特别窝囊的一个阶段。当时他给咸丰皇帝上的奏折里面有四个字，我读起来特别有感觉，叫"积泪涨江"，就是自己累积的泪水让江水都上涨了。你说他惨成了什么样子？

曾国藩年轻的时候，书信里写过一句名言："闻春风之怒号，则寸心欲碎；见贼船之上驶，则绕屋彷徨。"一个坚持自己道德标准的人，自己的理想在现实面前被磕得粉碎，而且还得不到皇帝的原谅和支持。所以，他的年轻时代不是因笨而郁闷吗？

失落回乡，心性大变

咸丰六年（1856年），曾国藩的父亲去世了，按照当时的规矩，他又要回家守制。但曾国藩是怀着一股怒气走的，他跟

咸丰皇帝也明说了。咸丰皇帝当时劝他："仗打成这个样子，你还回家守什么制呢？夺情吧。""夺情"即为国家夺去了孝亲之情，就是说你别回家守制了，为了国家的安危，你要素服从军，必须回到战斗岗位上。

曾国藩说："回来也不是不行，但是这份气受够了，我绝对不在没有督抚大权的情况下，再去领兵作战了。"说白了，他就是找咸丰皇帝要督抚大权。

此时太平天国正在天京闹内讧，石达开和杨秀清当时杀得一塌糊涂，韦昌辉这些人都被宰了。石达开领兵出走后，太平天国眼瞅着就要不行了。咸丰皇帝一看，太平天国经过天京内讧之后，就像是秋后的蚂蚱——蹦跶不了多少天了，于是就对曾国藩说："那你就回家去吧。"

这事实上就等于剥夺了曾国藩的兵权，作为当事人，曾国藩心情特别不好。虽然按照礼法，回家丁忧守制是一个正常的安排。但对于他来讲，毕竟不为领导所需要了，心里还是很失落的。说实话，曾国藩也不是当时清廷倚仗的唯一一支力量，当时各种在籍的官员，一共有54个人在办团练，根本不指着曾国藩这一支部队。

所以曾国藩一回到自己湖南湘乡县的老家，马上就病了。按照他自己的说法，他得了"怔悸之病"，也就是失眠，而且失眠的时候经常心慌。这明显就是气出来的。

当然，曾国藩是一个受过系统的、正统的儒家教育的理学家，他的理学造诣也非常深厚，也有一套自己修身的方法。在

这两年时间里，他确实也发生了脱胎换骨的变化，包括读了很多老庄的书，心态渐渐地就平复下来了。

他后来自己讲到，在他出山的第一段时间里，他觉得自己什么都能，看别人觉得别人这儿也不对、那儿也不对。但是丁巳、戊午之后，也就是回老家这两年之后，他觉得自己的心性大变，突然觉得自己百无一能，这个时候再看别人，能从别人身上看到很多很多的长处。

很多人在精神和境界上脱胎换骨，往往都要经过这样的变化。熟悉佛教故事的人都知道，释迦牟尼成佛之前，也有过这样一段心态。

释迦牟尼原本是个王子，出家之后，他修的是苦行，就是维持最少的食物摄入，通过苦行来磨砺自己。他每日或隔日进食一麻一米，后来七日才进食一次。他身边还有好多从人，跟着他一起苦行。

但是他苦行六年也不能得道，不能解脱生、老、病、死，完成精神境界的飞跃。所以有一天他决定放弃苦行，跑到尼连禅河里洗了个澡，而苦行是不可以洗澡的。

然后林中一个放牧的女子，还给了他一点儿乳糜喝。他身边的人一看，认为王子的道念不坚，背弃了他们的理想，所以就离开释迦牟尼，跑到别的地方继续苦行。

释迦牟尼独自来到伽耶山，找了一棵大树，就是后来那棵著名的菩提树，铺了一些草，然后在上面打坐，并发誓说：“我若证不到无上正等正觉，宁可让此身粉碎，终不起此

座。”七七四十九天之后，释迦牟尼在一天早上，明心见性，顿悟成佛。

当然，这只是一个故事，但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一个人的精神境界想要上个层次，仅仅往外求，即通过各种各样生活方式的改变来逼自己改变，不是根本性的方法。

根本性的方法，是对外人变得更加通达，是内心的容量变得充分放大，每一个在人生当中感受到境界提升的人，我觉得他都有类似的经历。曾国藩也一样。

第二次复出：放下身段，长袖善舞

终于，曾国藩的运气又来了。就在他回家两年之后，把自己的心性磨得差不多的时候，咸丰八年（1858年），皇帝又要他出山。因为太平天国死灰复燃，接连击破了清军的江北大营、江南大营，开始反扑了。其实他这个时候守制还没有结束，还是“夺情”。

此时的曾国藩不再跟皇帝犟了，他回家之前认为，皇帝你不给我督抚大权，我就不来给你打仗。甚至临走的时候还说，专折奏事之权我不要了，以后我有什么话，就通过湖南巡抚给你上奏折吧。

但现在他不这样想了。皇帝的诏书在六月初三下达，他六月初七就启程了，一点儿不废话，见诏即起行，前后准备仅仅

用了四天。曾国藩后半辈子跟皇帝打交道的方式，跟前半辈子可就完全不同了。他第一次起兵的时候，皇帝每次都像求着他似的，说你去救一下武汉吧，你去打一下哪儿哪儿吧。他都不愿去，推说兵没练好，而且每次说话都是有棱有角的。

他的奏折当中有一句著名的话："与其将来毫无功绩受大言欺君之罪，不如此时据实陈明受畏葸不前之罪。"就是说与其将来我打不下来你治我的罪，还不如现在你就办我一个畏罪潜逃之罪。

但是他再次出山之后，跟皇帝打交道的方式，就变得柔顺了很多。比如说咸丰曾经有一次让他出兵四川，曾国藩明知道不妥，是瞎指挥，而且让他带一帮湖南人跑到四川去，又要依赖别人给他拨粮饷，这个罪他之前已经受够了。

但是他已经学会了不直接拒绝，就跟皇上各种周旋，一会儿说我正在打景德镇，很快就打下来了，您再等等我。一会儿又说，我把当地的太平天国灭掉就行了。总而言之，就是一直跟皇帝拖，拖到后来皇帝一看，四川已经没事了，就说那行，你不用去了。君臣之间的交流，不像原来那样刚性了，而是变得更加地柔软。

曾国藩第二次复出之后，他所有事情的处理方法都变了。比如说跟其他官僚，原来动不动就指责这个不忠君、那个做了逃兵。现在他不这样了，出山之前，他不是在家准备了四天吗？这四天他还干了一件事——给所有他将来要打交道的官员写信，从督抚大员到各地的武将无一遗漏，武将在当时其实是

没什么地位的。此举叫作“惠乞指针”，就是你指导指导我，我这次该怎么办。曾国藩的身段一下子就放下来了。

他第一站到的是湖南的省城长沙，然后就拜会了所有大小官员，连长沙县令也没有遗漏。

当时官场上有一句话：“前生作恶，今生县令，恶贯满盈，县令附郭。”就是说上辈子不积德，这辈子才会当县令。你别以为县太老爷多威风，那是对老百姓而言，在官场里面，县令是最底层的，老是挨欺负。

什么叫“县令附郭”？如果你的县治在省城，那你一定是上辈子恶贯满盈，这辈子才罚你当这个苦差。我们可以想一下，过往省城的各位大员，包括督抚的家眷、姑舅等，谁来办接待？当然是县令来接待，来来往往的各色人等，你都得伺候到。本来就只能刮出那么一丁点儿民脂民膏，但是现在又得花出去。所以在清代的官场上，但凡是首县，都是些八面玲珑、乖巧心思、非常柔顺的人。

对这么一个在官场见人就磕头的可怜虫，曾国藩也能礼贤下士，可见他的腰身已经柔软到了什么程度。

曾国藩这个时候已经变得非常圆滑，最典型的一个例子，是他跟户部的一些书办打交道。在中国古代官场，通过科举去当京官的那些人，叫“官”，他们读四书五经、写八股文出身，是没有实际行政能力的。真正干事的人是那些“吏”，吏的职业往往是世袭的。比如说京城的六部，六部里真正办事的往往都是这些吏，而且是爷爷传爸爸，爸爸传儿子，这么一代

一代传下来的。

所以，各个部的书办往往是掌握实权的，比如说户部的书办，他们负责各种各样的军事报销。一场大仗打下来，军费往往高达几千万两银子，军官报销的时候，很多东西就会被书办驳回。户部的书办就负责这个。

要想快速通过怎么办？只能贿赂书办。所以一看太平天国打下来之后，这些户部的书办高兴得不得了，终于有一笔大财要发了。

当时，按照史书记载，曾国藩要报销的军费是3000万两银子。按照潜规则，应该给户部的书办40万两。但是因为太多了，双方就要谈判，谈来谈去，最后以8万两成交。

但在这个时候出了一件事，朝廷说这么大一场仗，生灵涂炭，你们把所有的报销文件在户部备个案，就不用书办审核了。

这件事对于地方督抚大员、带兵打仗的将领来说，当然是好事。但是对于户部的书办，就是晴天霹雳。

这时我们就可以看出曾国藩的做人之道。曾国藩说，虽然不用报销，那谈好的8万两我还是要给。当时曾国藩就从自己的小金库里拿了8万两，送给户部的书办。他想的是，我们既然跟人谈好了，就不能没有信用，以防人家将来找自己的麻烦。这个时候的曾国藩，还是几年前那个以圣贤自期的儒家士大夫吗？他几乎是变了一个人。

跟自己的下属打交道也是如此。原来曾国藩天天以忠君

爱国来激励自己的下属，打仗打赢了之后，也有各种各样的保举，但他的保举是非常严格的，比如，他第一次出山打武昌，武昌打下来之后，他一共保举了300人，这在他的部队里面大概是3%的比例。

同时代还有一个名臣，叫胡林翼。后来蔡锷将军编过一本兵书，叫《曾胡治兵语录》，曾指的是曾国藩，胡指的就是胡林翼，可见当时两个人是齐名的。胡林翼也曾经打下过武昌，打下之后保举了3000人，是30%的比例。所以说，曾国藩对底下的人并不是很好。

但是第二次出山之后，曾国藩就几乎是到了滥保的程度。反正朝廷给的各种各样的保举文书不要钱，可以随便印。所以晚清的时候，武将里面到处都是红顶子，一品大员有的是。反正武将的官职也不值钱，曾国藩大约发了几万张这样的保举证书出去。

在灭掉太平天国之后，经曾国藩保举出来的地方督抚一级的大员有26个，三品以上的官员，任实职的有50个。所以他后来也不把保举当回事了。

再说说军纪，所有儒家的老臣在自己带兵的时候，通常都是严守军纪的，因为儒家讲究的是仁义，对老百姓怎么能不仁义呢？刚开始曾国藩也是这样，但是后来曾国藩完全变了一个人。比如说军队抢劫这件事，只要不触及底线就好。

有一个事件能典型地反映出，他在军纪执行上没有刚开始那么严了。太平天国把国家打得一片糜烂了，将来国家的重建

怎么办呢？清政府听说洪秀全在天京（如今的南京）积攒了金银如山，只要把天京打下来，就可以用这笔钱办各种善后的重建。但是曾国藩带着他弟弟曾国荃把天京城拿下之后，告诉朝廷一分钱都没有找到。

当时民间就有人说，哪里是没钱，都让曾国藩的弟弟曾国荃给弄走了。湘军把洪秀全所建宫殿的木头都拆了下来，从城墙上顺下，然后雇船运回湖南老家了。

当时的清政府非常不高兴，后来给曾国藩的封赏降了一格也有这个原因。还让曾国藩去查，这笔钱到哪儿去了。曾国藩当时主张不要查，认为士兵整点钱不容易，于政体人心又无妨碍，何必非得追缴呢？

不知道大家看到这儿有什么感觉，可能心里已经替曾国藩的人生画出一条曲线了，那不就是一条堕落的曲线吗？一个人刚开始用圣贤的标准要求自己，但是到了后来，和光同尘，变得和天下的乌鸦一般黑。原来一个以圣贤自期的人，后来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简直就变成了一个“贪官污吏”、一个市侩；一个有理想的人变成了没理想的人。

曾国藩的正面和侧面

在官场上这么做我们还能理解，因为曾国藩原来是一匹野马，混到一群斑马里，一看跟他们不一样，就把自己身上用油

漆刷成条条，伪装成一匹斑马，跟人家同流合污了。

这是真实的曾国藩吗？你要是这么想，就真是冤枉他了。其实，曾国藩一生对自己的要求都很严格，在道德上，他一直都是一个廉洁自持的官员。

给大家介绍一本书——《曾国藩的正面和侧面》，作者是张宏杰先生。这本书里整理了大量曾国藩一生的财政史料，我们可以看到他是怎么花钱的。

曾国藩后半辈子当了12年的总督，10年的两江总督，2年的直隶总督。按照张宏杰的计算，当这两任总督，他基本可以结余180万两白银。

但是曾国藩临死的时候，他的积蓄只有18000两，只占1%。而且这1%，他本来是准备自己告老还乡之后用的，结果也没用上，因为他在两江总督的任上死了。当然最后的这18000两也没剩下，办丧事给花得精光。因为他临死的时候交代自己的儿子，办丧事不准收礼。

所以从原则上来讲，曾国藩是一个没有留下遗产的人，除了在湘乡的一栋房子和里面的藏书。

曾国藩一辈子对自己的生活要求都非常严，吃饭就用一个瓦盆，见客人的时候就穿着邋遢的破衣，因为他觉得自己又不是京官，穿那么好干什么？他一生穿的鞋袜衣服，都是自己的夫人和女儿做女红的产物，自产自销。

他的夫人姓欧阳，欧阳夫人在老家一听老公当总督了，就去投奔他，希望过点儿好日子。没想到，到安庆一看，总督衙

门破烂得一塌糊涂，老妈子只有两个。这么一大家子，家务怎么操持得过来呢？所以欧阳夫人就自作主张到街上去买了一个丫鬟。

曾国藩看见了就很生气，说咱家没必要花这个钱，有事自己做，最后逼着欧阳夫人把这个丫鬟给送人了。这不是什么廉洁，他就是觉得没必要。而且曾国藩一生有一个观念，不要给子孙留财。他自己的生活也很清苦，比如说他有一个规定，“夜饭不荤”，就是说晚饭的时候不吃荤菜。总而言之，曾国藩对自己的道德要求非常高，但他对别人却不是这样。比如说前面我们讲的那个例子，对户部的书办，他跟人家谈好要给8万两，就一定会给。再比如说，同治七年（1868年），因为他调任直隶总督，要进京面圣，就随身带了2万两银子的银票，在北京把它散光了，因为他要笼络京官。

曾国藩和传统的很多小人，行为作风完全不一样。典型小人的作风是律己宽、责人严，而曾国藩正好反过来，是律己严、责人宽。

你可能会说，曾国藩的所作所为无非证明他是一个好人，是个君子，而且也学会了孔老夫子讲的恕道，对其他人比较宽容。

仅此而已吗？还真不是，我们来琢磨一下他背后的逻辑。

“不给他人难堪”背后的逻辑

曾国藩是一个清官，这没错，但他是一个非典型清官，因为他收礼。举个例子，他刚当上两江总督，去安庆上任的时候，地方官当然得巴结了，给他办公馆，送家具、被褥、细软。曾国藩一看，说不错，你们当差很谨慎，很用心，但这么多东西我不能收。我也不能全不收，我收下这七领草席好了。

这就是给双方台阶下，让地方官也有面子，不至于在总督大人那儿碰一鼻子灰回来。

他手下有一个大将，叫鲍超，字春霆，带领着霆字营，是湘军当中战斗力非常强的一支。鲍超是个粗人，会打仗，也会抢夺战利品，很快就发财了。有一次曾国藩过生日，鲍超带着十六个大包的礼物就来了。曾国藩一看，带的东西还真不少，就让鲍超打开看看都有什么好东西。打开一看，金银细软、古玩字画，一大堆。

曾国藩就说，我也不能全不收，我只收一样，但是你让我自己挑好不好？然后挑来挑去，挑中了一顶绣花小帽，剩下的完璧归赵。请注意，这当中可没有那些零碎，他不问鲍超这钱是怎么来的，也不训导他要廉洁，等等，只是礼送出营而已。

再比如说曾国藩有一个幕僚叫容闳，这个人可不得了，是美国耶鲁大学的毕业生，当然他是中国人。容闳在曾国藩的幕

府里，跟曾国藩商量说，一定要搞洋务运动，引进外国的机器和技术。

曾国藩说，好，我给你68000两银子，你到美国去采购机器，我们自己造枪造炮。容闳揣着钱就走了。按照当时官场的说法，只要碰了公款，这可就是美差。后来容闳回国的时候，曾国藩已经不在两江总督的任上，到北方去了。但是他知道，容闳一定会来给他送礼，所以他就给自己的儿子曾纪泽写了一封信，说容闳上门，一定会送礼，你也别不收，但也别多收，20两银子之类的礼物你就收下好了。

这就是曾国藩的原则：不给他人难堪。

还有一件小事，也典型地反映出他的这个原则。他到京城的时候，不是带了2万两银子的银票，在京官当中散吗？但是他在两江总督的任上，小金库结余的是3万两，按说他都能带走，但是他没带，只带了2万两。

那剩下的一万两怎么办？他写信给他儿子，说这一万两你替我散给穷人，但是只能偷偷摸摸地散，不要大张旗鼓地散。为什么？因为我不愿意当一个清官。

这件事背后的逻辑是什么？曾国藩自己写道：“我有美名，则人必有受不美之名与虽美而远不能及己名者，相形之际，盖难为情。”就是说，我喜欢美名，别人也喜欢。如果我一味地图自己的美名，那不美之名就归于他人。我不吃肉，我清廉，别人吃完肉吧唧嘴的时候，就会很难堪。如果让他人承担了这样的名声就不好了，不能让他人难为情。

内圣外王的人生境界

说到这里，我们就可以为曾国藩梳理一下，他到底达到了一种什么样的人生境界。都说当官要读曾国藩，我们在他身上到底要学点什么呢？

要知道，在中国古代的文化氛围里，尤其是在儒家思想的统治下，整个世界的人格分成两种，一种叫君子，一种叫小人；一种叫圣贤，一种叫奸贼。奸贼和小人就不必说了，祸国殃民，只为私利，当然是不好的。可是圣贤和君子呢？因为他们觉得自己大义在手，所以就用这种道德标尺，不仅要求自己，还要求周边的所有人。

举两个例子，明朝的方孝孺和海瑞。方孝孺跟燕王朱棣之间有一段著名的对话，朱棣说，你给我写即位诏书，我要当皇上。方孝孺说，我就不写。你不写，你不怕我诛你的九族吗？你诛我十族又如何？所谓十族就是包括自己的学生。朱棣就真把他所有的亲戚，包括他的学生，全部处死了。

海瑞更是如此——我清廉，一介不取；我穷，在衙门后院自己种菜吃。但与此同时，他也用这种标准来要求自己的家人，甚至自己的同僚，搞得大家都很难堪，这就是曾国藩讲的“盖难为情”。

所以，圣贤和君子固然非常值得尊敬，但是他们与周围人

的关系未必好。因为他的道德标准已经高到了那个样子，光芒万丈，所有周围的普通人、俗人在这种光芒的照耀下都自惭形秽，他们就会离你远远的。海瑞最后复出的时候，他只是被作为一个道德标杆搁在那里，谁都不愿意跟他共事，更别提帮助他成什么事了。

曾国藩所实践的，恰恰是儒家一个更高的人生境界，就是内圣外王。就是用儒家的道德、君子的标准来要求自己，让自己在内心里成为一个圣贤。但这还不够，这种人生还没有登顶，真正的登顶是要向外去做一番事业的。

一个人做事的时候，关键不取决于你自己有多牛、多能干，关键取决于你能调动多少资源来帮助你。这个时候技巧就出现了，如果你不仅要追逐内圣，而且要追逐外王，那就不仅要当一个君子，还要有能力调动一切能够帮助你的力量，来帮助你做成这一番事业。

只有搞清楚了这个逻辑，你才能明白曾国藩一生当中最令人费解的转变是怎么发生的。曾国藩在当京官的时候，喜欢跟什么人搞在一起？就是后来典型的顽固派，比如说像倭仁这样的人就觉得自己是理学家、道学家，一辈子不要跟洋鬼子搞在一起，因为他承袭的是孔孟的道统。

可是，中年之后的曾国藩反而成为洋务派的代表，对一些外洋庶务所谓的“奇技淫巧”，表现出了强烈的好奇心，做出了当时士大夫当中非常罕见的开放和包容的姿态。

这是一种转变吗？

当我们深看一层的时候，会发现这根本就不是什么转变，而是因为曾国藩追求的就是“内圣外王”这种儒家的更高的人生境界。既然要向外追求事功，有一句话叫“泰山不辞细土，方能成其大”。所以一切可能的资源，曾国藩都不会拒绝，只要他内在还是一个圣贤就行了。

回到《曾国藩的正面和侧面》这本书，在序言当中，有一段话让我印象非常深，说曾国藩这个人给我们呈现出了两样东西。

第一样东西：“曾国藩全面展示了传统文化的正面价值，证明了中国文化有活力、有弹性、有容纳力的一面。”

第二样东西：“一个资质平平的人，在意志力的推动下，可以达到什么样的高度。”

02 | 做一头独来独往的狮子：胡适

在中国流传甚广的歌曲《兰花草》和它的词作者胡适的命运几乎一模一样，都是中国人生活中熟悉的陌生事物。胡适的大名在中国可谓众所周知，他是民国时期著名的教授和思想家，但在新中国成立后却被一顿臭批，而近些年又被翻案，供在了民国时期文化名人的圣坛上。他为何会拥有这么高的学术和思想地位呢？让我们来聊聊胡适其人。

胡适先生拥有学者和文化名人的双重身份，很多学科都有他的影子，而且在很多领域都有开创之功，但都涉入不深，更谈不上有较高的学术建树。作为一个学者，胡适仅有《中国哲学史大纲》一书堪称真正成体系的学术著作，但也只完成了上卷；作为一个文化名人，他的社会、政治立场既非左派，也非右派。

胡适是安徽绩溪人，毕业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26岁成为北京大学教授。当时他提倡白话文运动，致使多位老学问家、

老学者都看轻他，如国学大师黄侃（章太炎的弟子）就曾嘲笑过他，认为白话文的效率不如文言文。固然，胡适的很多学问都处于草创时期，都还只是一种很简朴的学术。国学如此，西学亦然。当时很多搞西学的人也看不起胡适，如北大的辜鸿铭就曾嘲笑他，认为他所学的英语属美国俚语，不算真正典雅的英文，还认为他根本不懂西方哲学，教哲学更是误人子弟；另一个在北大教哲学史的教授陈汉章，也曾经在课堂上嘲笑胡适对哲学的研究不深。平心而论，胡适在学问方面的确是提倡有心，创作无力，没有太多可观的成就。历史学家唐德刚认为，这是由于他成名太早，不敢对千秋万代负责。纵观胡适的整个学术生涯可谓无足可道，但他却喜欢去研究一些鲜有人涉猎的东西，如《水经注》。

不清不楚的政治立场

胡适在学术上的地位很尴尬，在政治上也是如此。他一生在世71载，历经四个时期，即清朝廷、北洋军阀、南京政府时期及新中国成立之后的十几年。

北洋军阀政府时期，胡适就是一个坚定的反对派，动辄写诗攻击政府，还曾拒绝政府授予的嘉禾勋章。南京政府时期，胡适的政治地位和政治态度十分微妙，他与国民党之间的关系是貌合神离。要说合，他差点儿成了国民政府的总统，胡适死

后，蒋介石还给他送了一副叫“新文化中旧道德的楷模，旧伦理中新思想的师表”的挽联，可谓对他推崇备至；但蒋介石也在日记中承认，胡适的死给革命思想和民族复兴思想除掉了一个障碍。要说离，老蒋就曾以胡适反党的理由否决了他当清华大学校长的报告。胡适与国民政府的关系可以概括为“国家诤臣，政府诤友”，他从来就不曾是蒋介石的走狗。

在与共产党的关系方面，胡适的朋友很少，但共产党的创始人之一毛泽东曾给他写过不少信，胡适也用自己主办的杂志转载过《湘江评论》上毛泽东的文章。胡适一生在1949年之前，没有说过一句反共的话，他对共产党始终不来往、不熟悉、不评论。

毛泽东于1951年和1954年发动的对胡适的批判，针对的是其代表的整个旧中国的思想文化传统，而非胡适本人。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所有知识分子都开始学习马克思主义，胡适作为过去整个士林的领袖，被拿来当作检验大家学习马克思主义成果的一个标准。

胡适的思想左也不靠，右也不靠，他是以一种孤单的政治姿态出现在中国现代思想史上的。他自己就曾说过：狮子从来都是独来独往的，只有狐狸才会成群结队。

胡适对自己孤立的政治地位很是看重，他的孤立独存，不管是面对两股政治势力还是主流民意，都敢于表达自己的孤立。最典型的是在五四运动期间，他从头到尾都反对五四运动，认为学生不该上街，不该搞政治运动，应该回到书斋去研

究学问，做未来民族的栋梁。

更典型的是他在九一八事变到1937年抗战之前对待日本人的态度，他曾坚决地反对对日开战，认为是一个农业国和一个工业国打，是一个前现代化的国家和一个已经现代化的国家打，根本打不过，应该以空间换取时间。他还认为当时应该承认伪满洲国，好换取一个和平条约，以换取搞国内现代化建设的时间，等养足力量再打。

早在1935年，胡适就说过：中国想要打败日本，需要具备日本和美国在太平洋上开战这个必要条件。他不仅有这个判断，而且在1938年担任驻美大使后，拼命地挑拨日本和美国的关系，他就是奔着这个使命去努力的。

胡适在美国常常不按常理出牌，他不是一个仅仅给大家发发护照和签证的大使，而是一个到处演讲的大使，其演讲的基本意思为：中国自古和美国一样，是一个自由民主的国家；中国人对日本人抵抗是为自由世界、民主世界去抵抗；日本就是法西斯，是白眼狼；日本迟早会让美国吃亏的。现实还真被胡适言中了，1941年就爆发了珍珠港事变。这次胡适作为一头独来独往的狮子，又一次看对了未来。

谈了这么多，我不是想把胡适放在一个历史夹缝当中来分析，把他当作茶余饭后的谈资，而是想要追问作为几十年前智者的胡适，留给我们的思想遗产是什么？

究学问，做未来民族的栋梁。

更典型的是他在九一八事变到1937年抗战之前对待日本人的态度，他曾坚决地反对对日开战，认为是一个农业国和一个工业国打，是一个前现代化的国家和一个已经现代化的国家打，根本打不过，应该以空间换取时间。他还认为当时应该承认伪满洲国，好换取一个和平条约，以换取搞国内现代化建设的时间，等养足力量再打。

早在1935年，胡适就说过：中国想要打败日本，需要具备日本和美国在太平洋上开战这个必要条件。他不仅有这个判断，而且在1938年担任驻美大使后，拼命地挑拨日本和美国的关系，他就是奔着这个使命去努力的。

胡适在美国常常不按常理出牌，他不是一个仅仅给大家发发护照和签证的大使，而是一个到处演讲的大使，其演讲的基本意思为：中国自古和美国一样，是一个自由民主的国家；中国人对日本人抵抗是为自由世界、民主世界去抵抗；日本就是法西斯，是白眼狼；日本迟早会让美国吃亏的。现实还真被胡适言中了，1941年就爆发了珍珠港事变。这次胡适作为一头独来独往的狮子，又一次看对了未来。

谈了这么多，我不是想把胡适放在一个历史夹缝当中来分析，把他当作茶余饭后的谈资，而是想要追问作为几十年前智者的胡适，留给我们的思想遗产是什么？

胡适方法论：少谈些主义

改革开放伊始，中国学术界普遍认为胡适在学问上是不错的，在政治上是反动的，细琢磨这段公案，其实在胡适的思想当中，最值得重视的就是他这一生反复在讲的那句："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乍一听好似犬儒，但若回到那个年代就会读出不一样的意味。

先看后半句，"少谈些主义"。什么叫主义？主义的前身是思想，对于信奉者来说，信着信着就变得不容辩驳了，就成了主义。胡适认为没有什么东西是不容辩驳的，是天然正确的，应先疑而后信。所以他说，在中国的思想文化传统当中有一个规律，就是相信名教，即以名词为宗教。虽然中国没有全民信仰的共同宗教，但都信仰一些大词，如礼义廉耻、忠孝节义等，好似语言本身就有力量而不需要任何证据。但胡适认为这些东西均不可信。

有人将胡适的思想总结为"非主义论"，这是对一切建构性的、不容怀疑的理论而言。这似乎有些让人费解。比如说胡适一生都在整理国故，研究国学，可他却主张年轻人不要研究国学，应去学习更现代化、更具普世价值的科学知识；再比如说"民主"这个词，这个词似乎天然正确，但是胡适却认为民主不是什么优秀的政治制度，而是一种先进的生活方式。中

国想要走上民主的道路，需要像培养小孩一样，从一点一滴的生活方式入手，去走向民主这条道路，这就是胡适“少谈些主义”的根本内涵。

胡适方法论：多研究些问题

胡适的思想还有“多研究些问题”这上半句话。他自己一辈子研究的问题其实没那么重要，《红楼梦》《水经注》对当今社会的用处不太大，但他的确为中国思想文化引入了一种现代的科学方法论。

我们今天经常会讲到一个词，独立思考。很多人都以为独立思考是跟别人想得不一样，特立独行，其实这不叫独立思考，真正的独立思考应该是不盲从盲信，不被人骗，不被人忽悠，能做到有一分证据说一分话，用胡适的话说，就是用“大胆假设，小心求证”的思想方法来研究问题。

胡适对史学界的影响是造就了所谓的“古史辨派”。古史辨派即是要有怀疑精神，如果没有证据就不盲信。胡适已经去世这么多年了，但中国现在居然还有那么多人在反对科学。要知道，科学其实从来不自诩为真理，科学是目前为止人类接近真理最可靠的一条羊肠小路。科学反复讲的就是要怀疑、要否定那些可证伪的东西，这才是科学。科学是一点点进步的，但它的每一次进步都是扎实的、可信任的进步。

胡适这套方法论虽然讲起来很简单——大胆假设，小心求证，但这也是200年来人类文明得以进展到今天这个程度的基本精神。

胡适是不信主义的，他要求大家应该先自省、自赎和自救，重新认识当时的中国到底处于一种什么样的状态，分析一下自身能力是否能与日本人干这一架，如若没有，就该回头选择一条更有效、更聪明的政治策略。因而，胡适那些听起来像汉奸言论的东西，其背后的精神仍然是一整套科学方法论。

胡适的情怀："尝侨居是山，不忍见耳"

以上，我简单介绍了一下胡适的思想。最后借用英国学者柏林的《狐狸与刺猬》打个比方，胡适表面上有狐狸的才能，因为他广泛涉猎文史哲，几乎没有他不碰的学问，可本质上他是一只刺猬，因为他知道一件很大很大的事情。这件事情就是"少谈些主义"，少被人骗、被人蒙，多用现代科学方法论，来一点一点地扩展我们的认知边界。

同时胡适还常在文章里自比鹦鹉。这源自中国古代的一个传说：深山里有只鹦鹉，有一天突发山火，鹦鹉就用自己的翅膀去水边蘸上一滴水去灭山火。山神认为它傻，说这么做是毫无意义的，但鹦鹉却说："尝侨居是山，不忍见耳。"

隔着几十年的时光去看这位老人家，如果我们这个时代再不相信科学，再被人骗、被人蒙，我们就永远记住他的眼神吧，这只刺猬、这只鹦鹉的眼神，在历史深处看着我们的冷峻的眼神。